

目录

Content

第一章　恐吓

葛里莫教授的谋杀案，以及其后同样令人难以置信的发生在卡格里史卓街上的犯罪，众多惊讶的词组都无法描述。菲尔博士的朋友中喜欢不可能事件的人也无法在博士的案子中找到任何比此更令人不可理解或者恐怖的谜。两桩谋杀发生了，凶手不是隐身，而是从空气里消失了。按照证人的说法，这个人杀死了他第一个被害人，立刻不见了。也是根据证人的说法，他在一条空街中央杀死了第二个受害人，两边都有看守；连个影子也不见，在雪上也没有脚印。自然，哈德利督察不相信精灵和巫术。他也相当正确——除非你相信魔法，这才能解释这些事。

但是有几个人开始怀疑案件中的人是否是个隐身人。他们开始怀疑，如果你拿走帽子、黑色外套和孩子的面具，你会发现里面什么也没有，如同H·威尔斯在他著名的传奇小说中的那个人（指《隐身人》——棒槌学堂注）。这真令人毛骨悚然。

我们使用了“按照证人的说法”这个词。我们不得不小心这些证词，尤其是当它们不是第一手资料的时候。在这个案子里，一开始必须告诉读者，避免无意义的混淆，这些证词绝对可靠。也就是说，必须假定某人说的是事实——而且，这不是神秘小说，实际上，它也不是小说。

因此，必须声明在葛里莫教授家的史都·米尔斯先生没有说谎，也没有遗漏或增加什么东西，而是告诉了整个事实——他所见的任何事。也必须声明，卡格里史卓街三个独立的证人（米尔斯、斯库特、布莱克温以及巡官温特斯）说的也完全属实。

在这样的环境下，导致这次犯罪的事件之一需要详细说明。这是关键，鞭策，挑战。这是从菲尔博士的笔记中重述的，完全按照史都·米尔斯后来告诉菲尔博士和哈德利督察的那样。这发生在星期三的晚上，2月6日，谋杀发生3天前，Museum街瓦立克客栈里间。

查尔斯·葛里莫博士住在英国将近30年，英语讲的没有口音。除了在他兴奋时有一点简略的怪僻，以及习惯戴老式的圆顶硬礼帽和黑色

的蝴蝶领结，他比他的朋友更加英国化。没有人知道他的早期经历。他是个独立派。葛里莫教授曾是一个老师，一位受欢迎的演说家和作家。但是后来不做什么了，在大英博物馆谋到一个没什么薪水的工作，这让他能接触到某些魔法原稿。

魔法是他主要的兴趣：任何形式的独特的超自然现象，从吸血到安魂弥撒，他点着头，吃吃的笑着这些孩子们的把戏。

通常，葛里莫眼中闪烁着一种古怪的光。他讲话很快，说话粗暴，声音有如从喉咙深处发出的；他喜欢闭上嘴吃吃的笑。他中等身材，但是比较魁梧有力。

每个博物馆附近的人都知道他有黑胡须，但修剪的有如灰色的胡子茬，他戴眼睛，当他走在台阶上时总是挺直腰杆，喜欢草草地举一下帽子或者用他的伞做着旗语式的姿势。

实际上，他住在Russell广场西边拐角，一所坚固的老房子里。这所房子的其他居住者是他的女儿，他的管家杜莫，他的秘书史都·米尔斯，以及一个身体衰弱的前教师名叫德瑞曼，他是一个食客，工作是照看他的书。

他的一些好友是一家俱乐部的人，就是博物馆街瓦立克客栈的那个俱乐部。

他们每周有四到五个晚上见面，一次非正式的秘密会议，后面的那个屋子就是为此设置的。尽管这不完全是私人地方，但他们很少去酒吧外面。通常来聚会的有爱挑刺的秃头矮子佩特斯，鬼故事方面的权威；曼根，报业人员；波那比，艺术家；葛里莫教授则是约翰生博士（也许指塞缪尔·约翰逊，1709-1784，英国作家，辞书编纂者。他是18世纪下半叶最重要的文学界人物——棒槌学堂注）。

他规定。一年中的每个晚上（除了星期六和星期天，那时他要工作），他会坐在瓦立克里，由史都·米尔斯陪着他。他会坐在他喜欢的藤条扶手椅上，靠近火炉，拿着杯热的加水的朗姆酒；完全按照他喜欢的方式。米尔斯称，讨论常常很精彩，尽管除了佩特斯或波那比没人有能力和葛里莫教授一起讨论。尽管他很和蔼，但是脾气有时也暴躁。作为规定，他们倾听着他关于魔法和伪魔法的知识，他称这些都是骗人的；他对神秘和戏剧很喜欢，讲述中世纪魔法的故事，最后，

他像侦探小说那样的方式解释这些谜。这是有趣的晚上——直到2月6日那个晚上，恐怖的前兆如风吹门般突然进来了。

那个晚上风很大，米尔斯说，有要下雪的前兆。除了他自己和葛里莫，围炉旁边还有佩特斯和曼根以及波那比。葛里莫教授正在发言，用雪茄指指点点，讲述关于吸血鬼的传说。

“坦白的说，我迷惑的是，”佩特斯说，“你对待整个事情的态度。现在，我只研究小说；只是那些不会发生的鬼故事。因此我相信鬼魂。但是你是个验证论者——如果不能证实就不相信。你甚至不相信生活中最重要的事。就象Bradshaw写篇论文证明蒸汽运动是不可能的，或者英国百科全书编辑在序言中称在整本书中没有一篇可靠的文章。

“好吧，为什么不呢？”葛里莫说，他似乎才开口却一连串话语咆哮而出，“你看到了灵魂，是吗？”

“也许大量的研究让他疯狂吧？”波那比说道。

葛里莫继续盯住火。米尔斯说他看起来更加生气了。雪茄在他的嘴中央，就象一个孩子吸得薄荷棒。

“我是个知道太多的人，”停顿了一会儿后他说，“没有记录说教堂的牧师都是虔诚的教徒。但是，这不同。我对超自然背后的原因很感兴趣。超自然如何发生的？什么给它推动力，使得人们上当受骗？例如！我们在谈论吸血鬼－－现在Slavonic地区很盛行。同意吗？当它从匈牙利在1730到1735年间传到欧洲来的时候也很根深蒂固的。好了，匈牙利人怎样证明死人能够离开他的棺材，像麦杆或绒毛一样漂浮在空气中，直到他们攻击时变成人形？”

“有证据吗？”波那比问。

葛里莫抬起手做了个手势：“他们从墓地里把人挖出来。他们发现某些尸体扭曲，身上还有血：脸上，手上还有裹尸布上。这就是他们的证据……怎么不可能呢？那是瘟疫时期。他们虽然被认为死了，实际还活着就被埋了。在他们真的死了之前总要挣扎着离开棺材。你们瞧，先生们。这就是我所谓的超自然背后的原因。这就是我所感兴趣的。

“我也对此感兴趣。”一个新的声音说道。

米尔斯称他没有听见这个人进来，他认为他感到一股气流从开着的门进来了。

也许他们是被一个陌生人闯进来而惊呆了，陌生人很少闯进来，也从不说话。这应该是个男人的声音，有些刺耳，沙哑，略微外国口音，带着有点狡猾的胜利的口吻。总之，这个意外让他们都转过身。

他们没看见他有什么不同之处。米尔斯说。他背对着火光，穿着件破旧的黑色外套，戴着顶破旧的软帽。他们看不见他的脸，被带着手套的手遮着，他抚摸着下巴。除了他个子高、衣衫褴褛、憔悴以外，米尔斯说不出什么来。但是在他的声音或者举止，或者姿势中，有某种似曾相识的感觉，也许是那种外国味。

他又说话了。讲话有些僵硬，书生气，像是在模仿葛里莫。

“你们必须原谅我强行闯入你们的谈话中，先生们。”他说，“但是我想问著名的葛里莫教授一个问题。”

没有人责骂他，米尔斯说。他们都想知道；这人有一股寒气，搅乱了屋子的暖和。甚至葛里莫嘴里插着雪茄，薄镜片后的眼睛闪着光，他也想知道。他只是咆哮：“什么？”

“你不相信，”那个人继续，抚摸脸颊的手伸出一根手指，“一个人能从棺材里爬出来，能不被看见的随处走动；四面墙对他来说不算什么；他就象地狱里出来的东西那样危险，是不是？”

“我不相信，”葛里莫严厉的回答道。“你呢？”

“我相信。另外！我有一个兄弟比我更能干，也对你很危险。我不想要你的命，但他想。如果他来找你……”疯狂的交谈的高潮突然停住，就像石板在火中爆裂。年轻的曼根，前足球队员，双腿惊跳起来。佩特斯神情紧张。

“看，葛里莫，”波那比说，“这个人完全疯了。我……”他做了个不安姿势指着铃，陌生人说话了。

“看看葛里莫教授，”他说，“在你做出决定前。”

葛里莫正在用一种轻视的眼光看着他。“不，不，不！你听见我说吗？让他说下去。让他说他的兄弟和他的棺材……”

“三口棺材，”陌生人说“三口棺材，”

葛里莫温和地说："如果你喜欢。随便你说多少，看在上帝的份上。现在也许你能告诉我们你是谁？"

陌生人把手伸出口袋，把一张污秽的名片放在桌上。米尔斯看着名片上写着：

皮尔·弗雷，魔术师。一角印着"2B，Cagliostro Street, WC1"（Cagliostro街2号B，WC1），上面潦草的写着"Or c,o Academy Theatre"（或者Academy剧院）。

葛里莫笑了。佩特斯咒骂着，摁铃叫侍者。

"那么，"葛里莫说道，用拇指拨动着名片，"我想我们要来点什么。你是个魔术师？"

"如名片上所说的。"

"好，好，如果我轻视了这个行业，我请你原谅。"葛里莫点头道。他的鼻孔里出了口气，"我想我们看到的不是你的一个幻想吧？"

"很荣幸，"弗雷出人意料的说。

他走的很快，出人意料。就象一阵旋风，简直不可能。他穿过桌子走向葛里莫，他戴手套的手从上衣领口上拿下来，又立刻缩回去，以至于别人都没看见他的面容。但是米尔斯有种他露齿的笑了的感觉。葛里莫仍然稳如泰山。只是他的下巴像是抬高了点，嘴上有点轻蔑的神情。脸色有些阴沉，他继续用拇指平静的玩弄着名片。

"现在，在我走之前，"弗雷草草地说，"我还有最后一个问题问著名的教授。某人将会在不久后的一个晚上来找你。当我和我兄弟联手，我也很危险，但是我准备逃离这场冒险。某人，我重申一遍，会来找你。你想要我送信给我的兄弟吗？"

"送信给你兄弟吧，"葛里莫咆哮道，突然起身，"该死！"

门在弗雷身后关上了，快得以至于没有人来得及走动或说话。而那个事件发生的晚上，2月9日，星期六，门依然是关着的。隐身人死亡的脚步第一次到来了，那晚伦敦街道上安静得下着雪，预言的三口棺材最终形成了。

第二章　门

那晚在菲尔博士的爱迪夫露台1号住处的图书室，围在火炉旁的人闹哄哄的。博士脸红红的坐在他宽大的、极其舒适的旧椅子上，它已经松弛，有些破裂，这也是使椅子舒适的唯一办法，而这总会遭到妻子们的不满。菲尔博士在黑色的眼镜后面睁大眼睛，拐杖敲打着围炉旁的地毯，吃吃的笑着。他在庆祝。菲尔博士庆祝他朋友的到来；或者，实际上，是另外的事。今晚有两个原因值得狂欢。

第一件事，他年轻的朋友，桃若丝和蓝坡（菲尔系列第一部《女巫角》中的两个人物，结成夫妻了——棒槌学堂注），生气勃勃的从美国来了。另一件事，他的朋友哈德利——现在是CID（伦敦警察厅刑事调查局简称——棒槌学堂注）督察哈德利——刚刚成功了结了Bayswater伪造案，正在放松心情。蓝坡坐在壁炉的一边，哈德利在另一边，博士坐在中间。楼上菲尔太太、哈德利太太和蓝坡太太正在谈着什么事，下面菲尔先生和哈德利先生热烈的讨论着什么事，蓝坡自由自在，懒洋洋地靠在深陷的椅子里，回忆过去。对面哈德利督察，留着整齐的胡子和灰色的头发，正微笑着，挖苦菲尔博士挥动着的烟斗。

他们好像在就犯罪科学尤其是摄影术进行争论。蓝坡记得听见那个CID在大笑。菲尔博士曾经被他的Mappleham主教朋友引诱去读Gross, Jesserich,和Mitchell，他不满。现在菲尔博士没有那种科学化的头脑，谢天谢地。但是在屋顶上还留着他的化学实验室。幸运的是，他总是在试验开始之前能打碎器具，或者在本生灯烧到窗帘的时候还没有受伤。他的照相工作据说很成功。他买了台Davontel显微照相机，带有消色镜头，和一台X光仪胡乱得摆放在一起。他声称已经改进了Gross博士鉴别烧毁的文件上内容的方法。

听到哈德利的嘲笑声，蓝坡尽力让自己不睡过去。他能看见火光摇曳，听见窗帘后面雪打在窗户上。他咧嘴笑了。这完美的世界上还没有什么东西让他厌倦，不是吗？转过脸，他盯着火光。当你很舒适

的时候，没有什么事情能让你像匣中杰克（一种玩具，打开来有个小人蹦出来——棒槌学堂注）戳你那样令你大吃一惊。

“犯罪案件！当然除此以外不可能。就象曼根对一个好故事的狂热追求。同样……我不会像Gross那样，”哈德利说，手拍着扶手椅，“你们总是认为人是正确的，因为他一丝不苟。在大部分案件里，烧掉的文件里的内容显示不出什么……”

蓝坡清楚的听见他说，“随便说一句，”他说，“‘三口棺材’对你意味着什么？”

无声，如他所想。哈德利怀疑的看着他。菲尔博士带着迷惑的看着烟斗。忽然，眼睛一亮。

“嘿。”他说，搓着两手，“嘿，嘿，嘿！安静，嘿？或者有个选择？什么棺材？”

“好，”蓝坡说，“我不能肯定这是不是一宗犯罪案件……”哈德利吹起口哨。

“但这是个相当奇怪的事情，除非曼根添油加醋。我知道曼根是个好人；他住在另一边几十年了。他是个非常好的人，有着过多的凯尔特人的幻想。”他停下来，想起曼根黑色的、不修边幅的、有些懒散的漂亮外表；他动作缓慢，尽管他容易激动；他慷慨大方，待人和善。“总之，他在伦敦为《Evening Banner》工作。早上我在Haymarket碰见他。他把我拖到一个酒吧，告诉我整个故事。接着，”蓝坡奉承地说，“当他知道我认识著名的菲尔博士……”

“别废话，”哈德利说，用他那精明、警惕的眼神看着他，“说案子。”

“呵呵呵。”菲尔博士说，非常高兴，“住口，好吗，哈德利？这听起来很有趣，我的孩子。接着说！”

“好，看起来他是一个名为葛里莫的演说家或作家的仰慕者。他同样也爱上了葛里莫的女儿，这使得他对这个老人更加仰慕。老人和他的一些朋友喜欢去一家靠近大英博物馆的酒吧，几天前发生的一些事情让曼根很担心。老人正在说尸体从坟墓中出来，或者诸如此类的话题，一个高个的奇怪的人走进来，胡说道他和他的兄弟能够离开他们的坟墓像稻草一样漂浮在空中。”（这时哈德利发出了厌恶的声音，放

松了注意力，但是菲尔博士仍然好奇的看着蓝坡。）“实际上，这是对葛里莫教授的威胁。最后陌生人警告说他的兄弟不久后会来找葛里莫。奇怪的时期就是这样，尽管葛里莫毫不畏惧，但曼根打赌说他实际上很恐惧。”

哈德利咕哝说：“这就是你说的事件。这说明什么？妇人的见识……”

“不，”菲尔博士大声说道，闷闷不乐的样子，“我很清楚葛里莫。我说，哈德利，你不知道这事多蹊跷，除非你认识葛里莫。嗯。继续，孩子。结果怎样？”

“葛里莫什么也没说。实际上他把它作为一个笑话，一个精神失常者的举动。陌生人刚走，一个街头艺人对这酒店的门口演奏‘The Daring Young Man onthe Flying Trapeze’。全部人放声大笑，才缓过神来。葛里莫笑着说，‘好吧，先生们，我们那复活的尸体要比这更敏捷，如果他想从我书房的窗户出去。”

“他们解散了。但是曼根想知道来访者，那个皮尔·弗雷是谁？弗雷给葛里莫的名片上写着剧院的名字。第二天曼根按照地址去了，假装为了寻求一个新闻故事。剧院相当破旧，在伦敦东区，节目每晚不同。曼根不想遇见弗雷。他和剧场后门的看门人谈了谈，他把他引见给一个在弗雷前面一个表演的杂技演员。”

“杂技演员称自己为“Pagliacci大师”——上帝才知道为什么——虽然他实际上是一个爱尔兰人，一个精明的人。他告诉了曼根他所知道的东西。”

“弗雷在剧院里叫‘Loony’。他们对他知之甚少；他不和任何人讲话，每次结束后就急忙走掉。但是——有一点——他是个好手。杂技演员说他不知道为什么西区（西区是伦敦高档的地区，东区是贫民区——棒槌学堂注）的老板没有注意到这点，除非弗雷对此不在乎。令人难以想象的是，他擅长消失的诡计……”

哈德利又咕哝了一声，表示嘲笑。

“不，”蓝坡坚称，“就我所知，这决不是件不足为奇的事。曼根说他的工作没有助手，他所有的道具可以装在一个棺材大小的盒子里。如果你知道点魔术师的手法，你就会明白那是多么难以置信。事实上，那个人对棺材的节目很着迷。”

“Pagliacci大师曾经问他为什么。弗雷转过身露出牙齿笑道：‘我们三个曾经被活埋。只有一个逃了出来！’Pagliacci说：‘你怎么逃出来的？’弗雷平静的回答说，‘我没有，你知道。我是两个没有逃出来的之一。’”

哈德利竖起耳朵听着。他现在也认真了：“看，”他说，相当不安，“这也许比我想象的要严重。那个人是疯子，一定。如果他有着任何假象的怨恨——你说他是个外国人？我也许要给内政部打个电话，让他们查查他。接着，如果他要对你的朋友构成麻烦……”

“他构成麻烦了吗？”菲尔博士问。

蓝坡摇头：“星期二开始葛里莫教授每班都有邮件。他告诉他们不要说任何事，但是某人告诉了他女儿在酒店的事，她很担心。最后，为了盖住整件事，昨天开始葛里莫有了奇妙的举动。”

“怎样？”菲尔博士问。他将遮住眼睛的手拿开。他的小眼睛盯着蓝坡，带着吃惊的目光。

“他昨天打电话给曼根，说：‘我要你星期六晚上来。某人恐吓我说会来拜访我。’自然，曼根建议报警，葛里莫不同意。接着曼根说：‘阁下，不要这样，那个人完全疯了，他也许是危险的。你不打算进行些预防措施保护自己吗？’教授回答道：‘会的，一定。我会买幅画。’”

“什么？”哈德利问，站了起来。

“一幅画挂在墙上。不，我不是开玩笑，他的确买了。这是一幅风景画，内容诡秘，有树和墓地，一幅相当大的魔鬼般的风景画，两个工人才抬上了楼梯。”

“我说‘魔鬼般的风景画’是经过考虑的；我还没有看见它。它是一个名叫波那比的艺术家的作品，他是俱乐部成员，一个业余的犯罪学家……不论如何，那是葛里莫保护自己的主意。”

哈德利再次怀疑地看着他，有些歇斯底里地重复了他的话。他们都转过身看着菲尔博士。博士双下巴喘着气，头发皱皱的，手攥着拐杖。他点头，望着炉火。

他说话了，房间有些不舒适了。

“你有那地方的地址吗，我的孩子？”他问，用一种单调的声音，“好的。准备好你的车，哈德利。”

“好的，但听我说……”

“当一个所谓的疯子恐吓一个正常的人。”菲尔博士说，再次点着头，“你应该还是不应该插手。但是当一个正常人开始作出不正常举动，我知道我应该插手了。没有什么好说的了。我不喜欢这样。”他喘着气，站起来，“走吧，哈德利。我们去看看那个地方，也许我们只是看看。”

刺人的风吹在爱迪夫狭窄的街道上。雪停了，地上以及堤防上变白了，也变的不真实了。在海滨大道，雪反射着亮光，没有人影，只有被碾压的车辙。他们转往Aldwych时，正好10点5分。哈德利安静地坐在车上，领子竖起着。菲尔博士大喊加速。

哈德利先看看蓝坡，再看看身子陷入后座的博士，“太不可理解了，你们看，”他突然说，“这件事里没有人。此外，如果确实有个访客，他也许已经去了。”

“我知道，”菲尔博士说，“这就是我担心的。”

汽车驶入Southampton路。哈德利摁着汽车喇叭急速前进。街上很冷，通向更冷的罗素广场在西边，只有少量的脚印和车痕。如果你知道电话间在北边，正好你经过Keppel街，即使你不注意看也会发现对面的房子。蓝坡看见一幢朴素的宽大的三层楼房，第一层外墙的石头被刷成暗褐色，上面是红砖。六级台阶上是一扇装饰着字母铜牌和铜把手的大门。除了地下室上面第一层的两扇窗户，整个都是暗的。似乎这是最普通的房子。但是它并不是。

亮灯的窗户中的一扇突然里面发出一声巨响。一个身影爬向窗台，犹豫了一下，跳了下来。他的一个膀子接触到了人行道，跌倒雪地上，滚到路崖旁的车轮旁。

哈德利赶紧刹车。车一停下来他就跳出车，把那个人扶起来，后面的人也跟上来。蓝坡看了一下前灯照着的那个男人的脸。

“曼根！”他说。“出什么事了！”

曼根没带帽子，没穿外衣。他的眼睛像玻璃一样闪着光，雪沾到了他的臂膀和手上。

“是谁？”他嘶哑的问道，“不，不，我很好！走吧，该死的！”他拽着挣脱了哈德利，在外套上擦着手。“谁……泰德！听着。去抓那人。你自己去。快！他把我们锁在里面……楼上有枪声；我刚听见的。他把我们锁在里面，你看……”

看着他身后，蓝坡看见窗上有女人的身影。

哈德利打断了这些语无伦次的话：“坚强些。谁把你们锁在里面？”

“他干的，弗雷！他在那儿。我们听见枪声，门太厚了，打不开。好，你们快点吧。”

他已经上了台阶，哈德利和蓝坡跟着他。两人没有想到前门没有锁，但是曼根猛得扳动把手门就开了。走廊漆黑一片，只有尽头的一盏灯亮着。似乎什么东西站在那后面，看着他们，是一张比他们想象中的皮尔·弗雷更奇特的脸；蓝坡看清楚那只是一套日本盔甲，戴着魔鬼般的面具。曼根跑到右边的那扇门，转动上了锁的钥匙。门开了，里面是他们在窗户上看见的那个姑娘，曼根抱住了她。

他们听见来自楼上的重重的响声。

“好了，曼根！”蓝坡大叫，感觉心跳到了嗓子眼。“这是哈德利督察——我把你的事告诉了他。它在哪？它是什么？”

曼根指向楼梯：“快。我来照顾萝赛特。他还在楼上。他没法出去。看在上帝的份上，小心点！”

蓝坡从墙上拿起一件笨重的武器，上了铺着厚地毯的楼梯。上面一层很黑，似乎没人住，但是楼梯墙上的灯光泄下来，重击声变成了一串撞击声。

“葛里莫博士！”一个声音在叫，“葛里莫博士！回答我，你在吗？”

蓝坡无暇想这里的外国情调。他跟着哈德利急急的上了楼梯，在顶端是一座开着的拱门，通向一处宽大的走廊，这指宽度而不是长度。橡木镶嵌的天花板，正对着楼梯的远处是三扇窗帘遮着的窗户，厚厚的黑色地毯减弱了脚步声。这有两扇门，在大厅的尽头，彼此正对着。远处左手位置的门是开着的；右手的门，离楼梯只有十英尺远，还是关着的，尽管有个人正用拳头敲打它。

这个男人进入了他们的视线。尽管走廊里没有灯，黄色的光线从楼梯里透过来，他们能够很清楚的看见任何东西。在光线里站着一个气喘吁吁的矮个男人，十分不安。他大脑袋上的头发有如小丑一般，还戴着副同样很大的眼镜。

“曼根？”他叫道。“德瑞曼？我说，你是谁？谁在那？”

“警察，”哈德利说，大步走了过去，他跳了起来。

“你不能进来，”小个男人说，抖着手。“我们要进去。门在里面锁起来了。有个人和葛里莫在里面。开了枪——他没有回答。杜莫夫人在哪？去叫杜莫夫人！那个人还在里面，我告诉你！”

哈德利不安地转回身。

“不要跳了，看看你能不能找到一对钳子。钥匙在锁里，我们要从外面转动它。我要一对钳子。你有吗？”

“我……我真的不知道在哪儿……”

哈德利看看蓝坡：“跑去拿我车里的工具箱，在后座下。拿两把你能找到的最小的钳子，再拿一对扳手。如果这个人有武器……”

蓝坡转过身看见菲尔博士出现在拱门那，气喘吁吁。博士没说什么，但是他的脸不像以前那么红了。下了楼梯，蓝坡毛手毛脚，似乎他找到钳子有几个小时那么长。当他回来，他听见一楼关着的门后面曼根的声音，以及一个女孩歇斯底里的声音。

哈德利，还是那样冷漠，熟练的用钳子插入锁孔。他有力的双手夹紧，开始向左转。

“里面有东西在动……”小个男人说。

“好了，”哈德利说，“退后！”

他戴上手套，振作精神，冲向门里，里面的吊灯发出震动的响声。什么也没有出现，尽管有事情试图出现。除此以外，这个亮堂堂的房间是空的。蓝坡看见大量的血，一个人痛苦地用手和膝盖在地毯上爬着，他呼吸困难，滚向一边，躺在那。

第三章　假面

“站在门这儿，你们两个，”哈德利简洁的说，“如果你们神经脆弱，就不要看。”

菲尔博士笨重地跟在他后面，蓝坡站在门口，用膀子护住门。葛里莫教授惨不忍睹，但哈德利并不害怕。在爬向门口的过程中，出了大量的血，尽管葛里莫紧闭牙齿使得血尽量少出。哈德利把他抬起来，靠在膝盖上。他的脸有些发蓝，眼睛紧闭着，眼窝深陷；他仍然试图抓住一条被血湿透了的手帕捂住胸口的枪伤。

他们听到他的呼吸变弱。但就算一息尚存，还是有一线曙光的。

“死了吗？”菲尔博士咕哝着。

“快了，”哈德利道，“看到了吗？子弹穿过了肺部。”他转向站在门口的矮个子男人，“打电话叫救护车。快！没机会了，但是在这之前也许他能说点什么。”

“是的，”菲尔博士说，很是难过，“这是我们最感兴趣的不是吗？”

“这也是我们唯一能做的，”哈德利沉着的回答，“是的。从那儿拿些沙发靠垫来。尽可能让他舒服些。”葛里莫的头靠在一个垫子上，哈德利靠近他。

“葛里莫博士！葛里莫博士！你能听见我说话吗?

苍白的眼皮摆动了一下。葛里莫的眼睛，只有一只睁开了，带着一种奇怪的、无助的、迷惑的眼神，像一个小孩子，你可以描绘成“聪明”或者“懂事”。他似乎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他的眼镜掉了下来，挂在绳上；他颤抖着想要戴上。

他的胸口有些微弱的起伏。

“我是警察，葛里莫博士。这是谁干的？如果你不知道就不要回答。点头就行。是皮尔·弗雷吗？”

先是茫然的眼光，接着是疑惑不解的表情。然后，葛里莫明白无误的摇了摇头。

“那么，是谁？”

葛里莫很急切，很急切，因为这问倒他了。他第一次开口了，也是最后一次。他结结巴巴说了些话，这些解释，甚至是这些单词本身，令人迷惑。接着他晕倒了。

左手墙上的窗户开了一点，一股寒风使得蓝坡打了个寒战。一位杰出的人无生气地躺在两个靠垫里，屋子里的大钟嘀嗒嘀嗒地走着，显示出一点生气，仅此而已。在这个明亮而安静的屋子里有太多的血。

“我的上帝！”蓝坡情不自禁说，“我们要做点什么？”

哈德利有点伤感：“没什么，除了工作。‘还在屋子里？’都是没用的人！哦，包括我自己在内。”他指着半开的窗户，“当然这个人在我们进屋前就离开了。他现在不在这儿了。”

蓝坡环顾四周。火药味正在被吹散，从他眼前也从屋子里散去。他第一次仔细看这间屋子。

这间房子大约15英尺见方，橡木装饰的墙，厚厚的黑地毯铺在地上。左手的墙上（如果你站在门那）是装饰着褐色天鹅绒窗帘的窗户。窗户下面，也是左边光线来源的地方，是一张沉重的桌子。一张椅子放在后面；左角是一盏带玻璃罩的灯，一只青铜烟灰缸，一根燃尽的雪茄长长的烟灰还留在里面。细墨纸很干净，一本合上了的皮革封面本子压在下面，还有一些钢笔，笔记纸被压在一座黄玉质地的古怪的水牛雕像下。

蓝坡在窗户的正对面环顾着房子。在墙上是个大型壁炉，两边有架子和塑像。

在壁炉上面，两把钝头剑交叉挂着，后面装饰的盾是蓝坡不认识的。房子那一边的家俱已经被打乱了。在火炉前面，长条的褐色皮沙发乱放着，皮椅子被掀翻在炉前。沙发上还有血。

最后，面对门的那堵墙上，蓝坡看见了那幅画。在书架之间，有块巨大的空间，看得出是最近才腾空的，痕迹还清晰可见。墙上准备挂着一幅画，葛里莫还没有挂。画放在地上，离葛里莫躺着的地方不远，它被人用刀砍了两下。它有7英尺宽4英尺高，这么个大东西以至于哈德利不得不把它推走，以腾出空间。

“这，”哈德利边说边把它推到沙发后面，“就是那幅画，他买来‘保护自己’的，是吗？我说，菲尔，你认为葛里莫和那个弗雷一样疯了吗？”

菲尔博士，严肃的看着窗户，笨重的走来走去。“和皮尔·弗雷一样，”他低沉的说，把他的铲形帽向后推，“那人没有犯下这桩罪。恩，我说，哈德利，你找到武器了吗？”

“没有。这没有枪——我想是一把大口径自动武器——没有哪把刀子切东西时能发出火光。看！对我来说，这看起来就象一幅普通的风景画。”

绝对不寻常，蓝坡想。那上面有某种风的力量，画家似乎带着一种愤怒在作画，并将这种仇恨赋予给风，它吹弯了树木。你能感觉到冷意和恐怖。它的主题是阴沉的，黑色和灰色压制着绿色，除了背景中的低矮的白色山脉。前景中，透过弯曲的树枝，你们看见草丛中有三个墓碑。它的气氛和这间房子很像，但是微弱到很难注意。墓碑倒掉了；你也许会产生这样的幻想，坟墓要鼓起、裂开。甚至被砍坏都无法改变它。

蓝坡听见上楼梯的脚步声，才有点惊醒了。曼根闯进来，比蓝坡记忆中的曼根要瘦而且衣冠不整。他的黑发弄乱了，平时总是很整齐的。他看了一眼地上的男人，紧锁双眉，接着开始揉搓脸颊。实际上他和蓝坡年纪相仿，但是眼旁的皱纹使他看起来要年长十岁。

“米尔斯告诉我了，”他说，“他……？”他朝葛里莫点了下头。

哈德利没有回答，“你叫救护车了吗？”

“拿担架来——马上到。这个地区没医院，没有人知道打电话给哪。我想起教授的一个朋友在拐角那开着家小诊所。他们……”他站到一旁让两个着制服的人进来，后面跟着一个脸色平静的脸刮得很干净的秃头男人。“这是Peterson医生……呃……这是警察。你的病人在那边。”

Peterson医生吸了口气，赶忙过去。“担架，孩子们，”他简单的看了一下后说，“我不想在这，要让他舒服些。”他皱起眉头，在担架抬病人出去的时候，他开始仔细打量四周。

“怎么样？”哈德利问。

“他也许还能活几个小时；或者更长，也许更短。如果他不是身体健壮，早就死了。他的肺部遭受到很大的损害。”Peterson掏着口袋，“你最好送个信给你们的法医，好吗？这是我的名片。我找到子弹会留着它的。我猜是个点38口径的手枪，从10英尺处开枪的。我能问一下发生了什么事吗？”

“谋杀，”哈德利说，“好好照看他，如果他说了什么就记下来。”医生出去后，哈德利在他笔记本上潦草地写着东西，并把他递给曼根，“你还好吧？好的。我想叫你打电话给Hunter街警察局，告诉他们这些话；他们会去找苏格兰场，如果他们问起，就告诉他们发生了什么。Watson医生会去那个小诊所，其他人会来这儿……门那是谁？”

门那是个矮个、瘦弱、有些站立不稳的年轻人，他一开始就在这儿。光线中，蓝坡看见一个大大的妖怪一样的深红色的乱蓬蓬的头发，呆滞的蓝眼睛在金边眼镜后面变得很大，瘦骨嶙峋的脸，向外突出的大嘴。嘴蠕动着想要说话，间隔很大的牙齿露出来，上翻的嘴唇象一条鱼。嘴看起来像要说话。实际上，每当他说话时，他都表现出向听众致敬的姿态，摇头晃脑，一种尖锐的像唱歌一样的嗓音进入听众的脑子里。你也许会用社会主义的倾向来判断他是一个物理学学士，并且也许是对的。他的衣服上有红色的印记，手放在身后。他从早先的恐惧变得难以理解的平静下来。他稍微弯下身，没有表情的回答道：“我是Stuart米尔斯。我是，或者说曾经是，葛里莫博士的秘书。”他的大眼睛转了转，“我能问一下，那个凶手怎么样了？”

“大概，”哈德利说，“他从窗户逃跑了，而我们都以为他跑不出去。现在，米尔斯先生……”

“原谅我，”唱歌般的嗓音说道，带着一种超然的感觉，“如果他的确那样做了，他一定是个不同寻常的人。你检查过窗户了吗？”

“他是对的，哈德利，”菲尔博士喘息着说，“看看吧！这件事开始令我担心了。我真诚的告诉你，如果那个人没有从门离开这儿……”

“他没有。我不是唯一的证人。”米尔斯声称，他笑了，“我从开始到结束目击了整个过程。

“……他肯定比空气还轻，这才能从窗户离开。打开窗看看。嗯，等一下！我们最好先搜查一下屋子。没有人藏在屋子里。”然后，哈德

利喘着粗气，打开窗。雪没被破坏——窗框的雪都很平整——一直延伸到外面。蓝坡探出身，环顾四周。

月亮明亮的挂在西边，万物像木版画一般。这里距离地面大约15英尺；墙上是平滑、潮湿的石头。下面是后院，像这条街上的所有房子一样，尽头是墙。在房子的这边下面没有窗户了。这是唯一的窗户，最近的一个窗户在走廊左边，大约30英尺远。右边，最近的窗户在邻近的屋子上，也是差不多的距离。前面是邻家的后院，一直延伸到广场，因此，最近的屋子也有几百码。窗户上面是平缓向上延伸的外墙石，离屋顶大约15英尺，它的倾斜面不可能攀岩或者系上绳子。

哈德利把脖子伸出去，幸灾乐祸的说："好。"他声称，"看那！假设他先在烟囱或者什么东西上系上绳子，挂在窗外，他再攀上来。接着，他杀死葛里莫，再爬到屋顶边上，从烟囱上解下绳子，逃走。那会有很多印记的，对。因此……"

"是的，"米尔斯说，"这就是我为什么和你说这不可能的原因。"

哈德利环顾四周。米尔斯检查完火炉，正看着他们，牙缝很宽的嘴边带着一种冷漠的微笑，眼镜看起来很紧张，前额流着汗。

"你们看，"他继续道，食指抬了起来，"当我察觉到那个带假面的人消失了……"

"什么？"哈德利说。

"假面。我没说清楚吗？"

"不。我们想确认一下，米尔斯先生。屋顶上怎么样了？"

"看上去没有印记，你看，"他说，张大眼睛闪着光。他笑了，目不转睛，似乎有了灵感，即使它有时看起来是个相当愚蠢的灵感。他再次抬起食指，"我重申一下，先生们，当我得知假面人真的消失了，我感到很困惑……"

"为什么？"

"因为我自己看着这门，我想那人没有出来。对。有两个办法，一种办法他借助绳子上到房顶，或者从烟囱爬到房顶。这有一个简单的数学定理。如果PQ＝pq，同样PQ＝pq+pb+qa+ab。"

"嗯？"哈德利说，"怎样？"

“在走廊的尽头你会发现，如果门打开了，你就能看见，”米尔斯继续说，带着一种坚定的语气，“我的工作室在那。从那有一扇门通向阁楼，再通向屋顶的活板门。打开活板门我能清楚的看见屋顶的两边。雪上没有任何印记。”

“你没有出去？”哈德利问。

“没有，我不能留下自己的脚印。”

菲尔博士变的容光焕发。他看起来很期待看到这样的情况，像玩具一样摇摆着身体。

“接下来呢，我的孩子？”他急切的问道，“我说，你怎么想的，当你灵感突发想出那个方程的时候？”

米尔斯仍然笑着，意味深长。“啊，请看，我是一个数学家，阁下。我从来不允许自己预见。”他抄起手，“但是我希望能引起你们的注意，先生们，尽管我的主要意思是说他没有从门离开这。”

“假设你告诉我们今晚发生的事完全正确的话，”哈德利急促地说，手在前额挥过。打开他的笔记本，“现在简单了！我们逐渐明了了。你为葛里莫工作多长时间了？”

“三年八个月，”米尔斯露出他的牙齿。蓝坡注意到，在笔记本的法律效力下，他尽量作出简单的回答。

“你的工作是什么？”

“主要是处理信件和一般的秘书工作。通常帮助他准备他的新书《中部欧洲迷信起源及历史》，一起……”

“就这样。屋子里住了多少人？”

“除了葛里莫和我，还有4个。”

“是的，是的，好吧。”

“啊，我想！你希望知道他们的名字。萝赛特·葛里莫，他的女儿。杜莫夫人，管家。葛里莫年长的朋友，德瑞曼。一个女仆，我还不知道她的姓，但是她的名字叫安妮。”

“今晚案件发生时这儿有多少人？”

米尔斯向前蹭了蹭，站稳了，想了一下：“我不能完全肯定。我只能告诉你我知道的。”他退了回去，“在晚餐结束的时候，7点半，葛里

莫去他的工作室。这是他星期六晚上的习惯。他告诉我他不希望在11点前被打扰，无论是谁。他说，但是，”——年轻人前额再次冒出了汗，尽管他尽量保持镇静——“他说，但是，在9点半他有一个客人。”

“他说是谁了吗？”

“没说。”

哈德利身子向前靠：“过来，现在，米尔斯先生！你有没有听说有人恐吓他？你有没有听说发生在星期三晚上的那件事？”

“我，呃，我听说了，的确。实际上，我就在Warwick客栈。我猜想是曼根告诉你们的？”

带着不安的表情，他讲述了那个故事。同时，菲尔博士站起来四处查看，他那个晚上查看了好几次。他似乎对火炉最感兴趣。蓝坡因为已经听过那个客栈事件的大纲了，所以他没去听米尔斯说，他看着菲尔博士。博士查看着溅到沙发上面和右边的血污。在壁炉地面上有更多的血迹，虽然它们在黑色地毯上很难分辨。

那儿有过挣扎吗？蓝坡看见，火钳竖在火炉旁架子上，如果在壁炉前打斗火钳就会掉下来。煤火在一堆烧焦的文件下几乎要熄灭了。

菲尔博士自言自语。他跳起来检查着盾牌。蓝坡对纹章不大感兴趣，看起来盾被红、蓝、银色分隔开。上面是一只黑色的鹰和一轮盈月，下面那个标志像是象棋上的车。尽管颜色较深，它显示出粗野的气氛。菲尔博士在咕哝。

他什么也没说，他开始检查火炉左边书架上的书。他赞叹了一下藏书。接着他一本本的把书抽出来，浏览标题页，再塞回去。他也检查书架上那些看起来破烂不堪的书。他掀开书皮，不断发出声响。接着，他站起来，向正在兴奋交谈的人挥动书。

“我说，哈德利，我不想打断你们，但是这很奇妙，也很有启发性。Gabriel Dobrentei, Yorick es Eliza levelei，2本。Shakspere MindenMunkdi，9本不同版本。还有这个……”他停下来，“嗯，哈，你知道吗，米尔斯先生。它们都没有封皮。”

米尔斯停止了诉说：“我……我不知道。我想它们是根据葛里莫的吩咐拿到阁楼上的那批书。德瑞曼先生发现它们拉在这儿，是我们昨晚移走书架为将要挂上去的画腾出空间的时候拉下的……我说到哪

了，哈德利先生？噢，是的！对了，葛里莫博士告诉我他今晚有个访客，我不知道是不是Warwick客栈的那个男人。他没有说。”

“他当时怎样说的？”

“我……你知道，吃完饭后我在楼下的大图书室工作。他要我9点半上楼到我的工作室，门开着，坐在那，还说，要‘睁大眼睛’看着这个屋子，万一……”

“万一？”

米尔斯清清嗓子：“他没有详细说。”

“他和你说的就这些？”哈德利突然打断他，“你觉得谁会来？”

“我想，”菲尔博士喘着气轻声说，“我也许能解释我们年轻朋友的话。会发生争斗。他只想知道他该知道的东西。是不是，嘿？”

“我不这样想，阁下。”米尔斯神情平静，“我只说事实。你认为我只是执行自己的职责。我正好9点半来到这……”

“其他人那时在哪？”哈德利催促道。“不要说你不能肯定的回答；告诉我们认为他们在哪就行。”

“据我所知，萝赛特·葛里莫小姐和曼根在休息室打牌。德瑞曼告诉我他要出去，我没有看见他。”

“杜莫夫人呢？”

“上来的时候看见她了。她拿着葛里莫博士晚饭后的咖啡出来；也就是说，还剩下点……我去了我的工作室，开着门，搬出打字机桌子，这样我工作的时候能面对走廊。这时，”——他闭上眼睛，再次睁开——“这时是10点差一刻，我听见前门的铃响了。电铃在二楼，我很清楚的听见了。”

“2分钟后，杜莫夫人从楼梯上来。她拿着一个盘子，上面照例放着来访者的名片。她敲了敲门，我很惊讶的看见——呃——一个高个子男人跟着她上楼来。她转过身，看见他。她说了什么话，我没法逐字重复，但是目的是问他为什么不在楼下等；她似乎很激动。那个——呃——高个子男人没有说话。他走向门口，拉下领子，脱下帽子，放在外套口袋里。我想他笑了，杜莫夫人大声说着什么，向墙那边退去，打开门。葛里莫博士出现在门口，显得很烦恼；他这样说，‘今天见鬼了，麻烦不断。’他站在那，打量着那个高个子；说了

句，‘看在上帝的份上，你是谁？’”米尔斯单调的声音快速地说着；他的笑变得相当可怕，虽然他试图变得欢快些。

“镇定，米尔斯先生。你看清楚那个高个子了吗？”

“清清楚楚。当他从楼梯上来的时候，他就正对着我。”

“如何？”

“他竖着衣领，戴着顶尖帽。但是我是远视眼，先生们，我能清楚的看见他的鼻子和嘴巴的样子和颜色。他带着一张儿童的假面，那是张大张的嘴。就我所知，他没有摘掉。我可以断言……”

“你肯定吗？”门边传来冷冷地问话，“那是张假面。而且不幸的是，他没有摘下来？”

第四章　不可能之事

她站在门口，看了他们。蓝坡有种她是个特别的女人的感觉，他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感觉。她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除了一双精明、活泼的黑眼睛，眼睛有点红，好像有些痛苦但没有流泪。她看起来充满矛盾。她个子矮小，但手很有力，脸庞宽，颧骨高，皮肤有光泽；蓝坡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如果她愿意，她能很美。深褐色的头发宽松的盘在耳上，穿着深色的外套，胸部一块是白色的：她看起来不是那种懒散的女人。

她走向他们，鞋子发出唧唧咔咔的声音。突出的深色眼睛看着哈德利。她摩擦着双手。蓝坡觉察到两件事——葛里莫教授被杀对她打击很大，还没有恢复过来，令她晕倒并且大哭。

“我是杜莫，”她说，“我来帮你们查出那个枪击查尔斯的男人。”

她的话几乎没有口音，但有些含糊，没有生气。她的手上下搓着。

“当我听说时，我没法马上上来。我想和他一起乘救护车去小诊所，但是医生不让我去。他说警察也许希望和我谈谈。是的，我想也对。”

哈德利站起来，把自己坐的椅子搬给她。

“坐下来吧，夫人。我们想听听你的情况。我想请你听听米尔斯先生说的情况，你也许能确认一下……”

她冷得发抖，菲尔博士一直注视着她，就走过去关了窗户。接着他看看火炉，火在一堆烧尽了的文件下几乎要灭了。听着哈德利的话，她点点头。她心不在焉的看着米尔斯，神情茫然，似乎带着笑意。

“是的，当然。他是个可怜的蠢孩子，他说的很好。不是吗，米尔斯？继续吧。我听着呢。”

米尔斯没有生气。他的眼皮抖动了几次，抄起手。

“如果它令女祭祀（原文Pythoness，古希腊德尔菲的太阳神殿的女祭司，女巫——棒槌学堂注）感觉快乐，”他平静的说，“我不反对。但是也许我最好继续。呃——我说到哪了？”

“葛里莫博士看见访客说的话，你刚才说了，‘看在上帝的份上，你是谁？’接下来呢？”

“噢，对了！他没戴眼镜，眼镜挂在绳上；没有眼镜他视力不好，我有种感觉，他把假面当成真的脸了。但是在他带上眼镜之前，陌生人做出一个相当快的举动，这使我很困惑，我听见他在笑。他走进去的时候……”米尔斯停下来，表现出困惑的神情，“最不可思议的是，我有种感觉，杜莫夫人，虽然她退到墙边，在他身后把门关上了。我重申一下她的手放在门把手上。”

杜莫很激动：“你想说什么，小孩子？”她问，“你这个蠢货，你说了什么？你认为我很乐意让那个男人和查尔斯独自呆在一起吗——查尔斯自己关上了门。接着他在里面转动了钥匙。”

“等一下，夫人……正确吗，米尔斯先生？”

“我想说明的是，”米尔斯说，“我只是试图说出来任何事实以及我的任何感受。除此以外没了。我接受这个修正。他的确，如这个女祭祀说的，转动了锁眼里的钥匙。”

“他说起来就象是在说笑话，‘女祭祀’？”杜莫夫人愤愤的说。“啊，呸！”

米尔斯笑了：“继续吧，先生们，我想女祭祀有些激动了。她开始喊葛里莫教名，摇动着门把手。我听到里面有说话，但是我距离有点远，你也看到门很厚。”他说，“我无法听清楚，大约30秒以后，可能那个高个子摘下了面具，葛里莫朝女巫喊，很愤怒：‘走吧，你这个蠢货。我能控制。’”

“我想。他是不是有些担心，或者其他什么？”

秘书回答。“相反，我想说他的话听起来很令人放心。”

“你呢，夫人，你顺从了，走了吗？”

“是的。”

“那么，”哈德利彬彬有礼的说，“我觉得一个假面人来访多么不同寻常，而且是－－以那样粗野的方式。我想你们知道有人对你们的雇

主进行了恐吓吧？”

“我为查尔斯·葛里莫服务超过20年，”女人安静的说。“雇主”这个词有点刺激了她。她红红的眼睛盯着前方，“我从来不知道什么事情是他不能控制的。服从！当然我必须这样。我总是要服从。除此以外，你们不明白。你们还没有问我任何事。”耻辱的表情变的有些微笑，“这是有趣的心理，就象查尔斯说的。你们没有问Stuart为什么他会顺从，而且从不大惊小怪。这仅仅因为你知道他害怕。我谢谢你们含蓄的安慰，继续吧。”

蓝坡有一种感觉，仿佛看见击剑手柔软的手腕。哈德利似乎也有同样的感觉，尽管忙于听秘书说话。

“你记得吗，米尔斯先生，那个高个男人进房间是几点？”

“10点差10分。我的打字机桌子上有一只钟，你看。”

“你几时听见枪声？”

“正好10点10分。”

“你的意思是你始终盯着门？”

“是的，的确。”他明白无误的说，“尽管女巫把我描述的很胆怯，但是我是枪声响过后第一个到达门口的人。门还是从里面锁着，如先生们所见——你们也很快到达了。”

“在两人在一起的20分钟里，你听见什么说话声、动作、声响了吗？”

“我觉得我听见说话声在提高，有时我觉得那是一种撞击的声音。但是我距离有点远……”他再次摇摇头，看着前方，他看见哈德利冷冷的眼光。额头又出汗了，“现在我知道了，这完全是个难以令人置信的故事。是的，先生们，我发誓！”突然他举起拳头，声音高了起来。

“完全正确，米尔斯，”那个女人平和的说，“我相信你。”

哈德利冷冷的说：“也许是这样，我想。最后一个问题，米尔斯先生。你能描述一下那个来访者的外貌吗？……立刻，”他停了一下，接着说，“立刻！好吗，米尔斯先生？”

“我看见他穿着件长长的黑色外套，褐色的尖顶帽，浅黑色裤子。我没看见他的鞋。他的头发，当他拿下帽子的时候，”米尔斯停住了。“非常特别。我不是幻想，我现在想起来了，他的头发是黑色的，

画上去的，看起来有光泽，如果你明白我的话，他的整个头都是纸作的。”

哈德利在那幅大画面前走来走去，突然他走向米尔斯，吓了他一跳。

“先生们，”米尔斯大声说，“你们要我说出我看见的。这就是我看见的，这是事实。”

“继续！”哈德利可怕的说。

“我想他带着手套，虽然他把手放在口袋里，我不能确定。他很高，大约比葛里莫高3到4英寸，嗯，中等体型。这就是我看见的全部。”

“他象那个皮尔·弗雷吗？”

“嗯，是的。从某种角度来说，是的，但也不是。我想说那个男人比弗雷高，没他瘦，但是我无法肯定。”

在问话过程中，蓝坡用眼角余光看着菲尔博士。博士的大斗篷和铲形帽搭在膀子上，拄着拐杖在屋子里走着。他弯腰注视着，直到眼睛落在鼻子下面。他看着那幅画，那堆书，桌子上的玉制水牛。他喘息着去看壁炉，再直起身子研究膀子上的外衣。最后变的茫然起来，总是——按照蓝坡的看法——看着杜莫夫人。

她似乎令他着迷。没有什么比那对小而有神的眼睛更可怕的了。那个女人也发现了。她的手抓着膝盖。她想不去理他，但她的眼神还是又一次看过去。似乎他们在打一场无形的战争。

“没问题了，米尔斯先生，”哈德利说，“不过还要问问Warwick客栈的事件和那幅画。但是我们一件件来……你可以出去了，把葛里莫小姐和曼根先生喊来，好吗？以及德瑞曼先生，如果他回来的话。……谢谢。等一下。呃，还有其他问题吗，菲尔？”

菲尔博士摇摇头，很友善的样子。蓝坡能看见那个女人握紧手放松了些。

“你的朋友就这样吗？”她大叫，嗓音尖锐，把W发成了V。“疯了。这……”

哈德利看着她。“我懂，夫人。不幸的是，这是他自己的事。”

“你是谁？你走进我的屋子。”

“我最好解释一下。我是犯罪调查部的督察。这是蓝坡先生。另一个，也许你听说过，菲尔博士。”

“是的，是的，我想是的。”她点着头，拍着旁边的桌子，“好，好，好！

那么，你们不要忘记礼貌好吗？你们想开着窗户把屋子冻住吗？我们最好生起炉子暖和一下吧？”

“我不建议这样，你知道，”菲尔博士说。“我们要看看那些烧毁了的文件是什么。这可是个线索。”

杜莫疲倦地说：“哦，为什么你们那么蠢？为什么你们坐在那？你知道很清楚是谁干的。就是那个弗雷干的，你们知道。好，好，好？为什么你们不去抓他？为什么我说了是他干的，你们还坐在这儿？”

她表现出恍惚和愤怒的表情。她好像看见弗雷走向绞架一样。

“你看见弗雷了？”哈德利吃惊的说。

“不，不，我没看见他！我的意思说，在此之前。但是查尔斯告诉过我。”

“什么？”

“啊！这个弗雷是个疯子。查尔斯从来不认识他，但是这人有个疯子般的想法，这是幻想的玩笑罢了，你知道的。他有一个兄弟”——她做了一个手势——

“也是同样的人，你明白吗？呃，查尔斯告诉我他也许会在今晚九点半来访，Chaeles笑了，说如果那人今天不来，就不会再来了。查尔斯说：‘怀恨在心的人总是准时的。’”她坐了回去，端正的坐着，“他错了。门铃在10点差一刻响了。我去应铃。一个人站在台阶上。他拿着张名片，说，‘你能把这给葛里莫教授，问问他是否愿意见我？’”

哈德利靠向沙发的边缘，看着她：“带着假面吗，夫人？你难道不觉得奇怪吗？”

“我没有看见假面具！你难道没注意到楼下大厅只有一盏灯吗？哦！他后面有街灯，我看不见他的外貌。他说话很有礼貌，你知道，拿着名片，那会儿我没认出来。”

“请等一下。如果你再听那声音能认出来吗？”

她挥动膀子，似乎要把背后的什么东西弄下来："是的！我不知道……是的，是的！但是声音不大对头，你知道，我现在明白了，那是带着面具的原因。啊，为什么那人……"她靠回椅子，不知何种原因流泪了，"我没有看见！真的，我真的没！如果你受到伤害，是的。你呆在那，等待某人，杀了他。接着你的朋友进法院说除了你那儿没别人。你不会带上面具，象老德瑞曼在盖伊·福克斯之夜（11月5日焚人像并燃放焰火之夜——棒槌学堂注）带着小孩一样；你不会象一个上等人那样递上名片，上楼，杀死一个人，接着在窗外消失。这就是我儿时听见的神话传说……"她歇斯底里的说，"哦，上帝，查尔斯！我可怜的查尔斯！"

哈德利等待着，相当安静的等待着。她手捂脸；她有着那种外国的、无法言状的气氛，就象那幅她对面的大画。爆发的情感让她放松下来，她一句话也不说。

他们听见她手指甲刮着椅子臂的声音。

"那个人说，"哈德利提问道，"'你能把这给葛里莫教授，问问他是否愿意见我？'是吧。现在我们想弄明白葛里莫小姐和曼根先生那时在休息室吗？"

她好奇的看着他："这样问好奇怪。我很好奇，你为什么这样说？是的，是的，我想他们在那儿。我没注意。"

"你记得休息室的门是开的还是关的？"

"我不知道。我想是关的，否则我大厅里会有更多的光。"

"请继续。"

"好，当那个人给我了名片，我说，'请等一下，我马上来，'我看了。我无法独自面对他——一个疯子！我想上楼，让查尔斯下来。所以我说，'等在这儿，我马上来。'我很快关上门，弹簧锁合上了，他无法进来了。接着我走到灯那，看那张名片。我还保存着它－－我没有机会送，而且它是空白的。"

"空白的？"

"上面没有写字或者印文字。我上楼准备把它给查尔斯看，再下来和他理论。但是可怜的小米尔斯告诉过你们发生的事了。我正要敲们，我听见有人跟在我后面上楼来了。我向后看，他跟在我后面。但

是我发誓，我在十字架前发誓，我锁了楼下的门。哦，我并不怕他！不！我问他为什么上来。而且我没有看见假面，因为他背对着灯光。他用法语说，‘夫人，你无法让我呆在外面，’然后拉下领子，把帽子放进口袋。我打开门，我知道他不敢面对查尔斯，查尔斯从里面开了门。我看见了面具，它像肉一样的桃色。他迅速地进了门，我来不及做什么，接着把门关上；转动了锁眼里的钥匙。”

她停下来，好像她遇到了朗诵最困难的部分，无法像以前那样流畅。

“接着呢？”

她含糊的说：“我离开了，按照查尔斯的命令。我没有大惊小怪。但我没走远。我走下了楼梯，那儿我能看见门，我像可怜的米尔斯一样没有离开自己的位置。这真恐怖。我不是个年轻女孩了，你明白。当枪声响起时我在那儿；当米尔斯跑出来击打门的时候我也在那儿；当你们上楼的时候我还在那儿。但是我不明白。我知道发生了什么。我去我房间的时候晕倒了。女人有时就这样。”苍白的嘴唇带着点微笑，颤抖着，“但是米尔斯是对的；没有人离开那间屋子。上帝帮了我们大家，我们说的是事实。但是他离奇的离开了屋子，他没有从门离开……现在，求求你们，能让我去小诊所看看查尔斯吗？”

第五章　惊人的话

菲尔博士背对着壁炉，披着黑色的斗篷站在剑和盔甲下，他似乎很适合那个背景——他背后的书架和白色雕像衬托着他如同一个封建社会里的男爵一样。但他看上去不象一个可怕的Front de Boeuf，他咬下雪茄尾，转身把它吐到壁炉里时，他的眼镜滑歪了。

“夫人，”他转过身说，声音里带着一丝挑战的色彩，象是在战场上发出的叫喊似的，“我们不会耽搁你太多时间。而且我一点都不怀疑你的故事，正如我一点也不怀疑米尔斯的那样。我先证明一下我是相信你的。……夫人，你记得今天晚上什么时候雪停的吗？”她盯着他，眼神明亮而充满防范。她肯定听说过菲尔博士。

“这有什么关系吗？我想好像是9点半。对了，我记起来了，因为我上来收查尔斯的咖啡盘的时候我朝窗外看了看，发现雪已经停了。这个有什么关系吗？”

“噢，关系很大呢，夫人。否则我们这个不可能状况可就只有一半了。而且你的确是正确的。唔，哈德利，记得吗，雪是9点半停的，对吗？”

“是的，”督察承认，他也疑心重重地看着菲尔博士。他已经学会怀疑那看似空洞的目光了，“即使是9点半，又如何？”

“雪不仅在访客从屋子里逃出前40分钟就停了，”博士沉思般的继续说道，“甚至它在访客到来前15分钟就已经停了。对吧，夫人？呃？他是9:45按铃的吧？好的，哈德利你记得我们什么时候到达的吗？在你和蓝坡和年轻的曼根冲进来前，你有没有注意到，到前门的台阶上一个脚印也没有？连通往台阶的小道上也没有？我注意到了。我停下来检查确认过。”

哈德利站直了，发出一声闷吼：“天，对啊！整条小道都是干净的。它……”他停下来，慢慢转向杜莫夫人，“你说这就是你相信夫人的证据？菲尔，你也疯了吗？我们听到的是一个人如何在雪停了15分钟后按了门铃，从锁住的门中走进去，而……”

菲尔睁开眼睛，四周响起了一阵轻笑：“我说，孩子，你吃惊什么呢。显然他没留任何脚印从这里飘了出去，为什么他飘了进来就让你这么不安呢？”

“我不知道。”他顽固的说，“不过，等等，我当然不安了！就我处理过的密室案件来说，进入和离开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要是我发现一件两者明显都是不可能的情况，我相当的不安。没关系！你说……”

“请听我说一下，”杜莫夫人打断了他们，她的脸色苍白，不过下颚的肌肉却高高鼓起，“我说的全都是事实！上帝作证！”

“我相信你，”菲尔博士说，“你不要让哈德利那些苏格兰人的常识观念吓倒你。我跟他讲完前他就会也相信你的。不过有一点。我已经跟你显示了我对你完全的信任——-对你已经讲过的话完全相信。我只想警告你不要推翻这一信任。我不会怀疑你刚刚告诉我的那些。但是我想我会怀疑你接下来要告诉我的话。”

哈德利半闭只眼：“我怕了。我最怕你开始展开你那些悖论了。来，严肃些。”。

“嗯，嗯，谢谢。”菲尔博士说，“夫人，你做葛里莫的管家多少年了？不，不能这样说。你和他在一起多少年了？”

“25年多了，”她回答道，“我曾和他不止是主仆关系。”她本来在看着自己不断移动的扣在一起的手指，不过现在抬头了。她的眼神充满了猛烈而坚定的光芒，仿佛在问自己她敢说多少似的。正如一个人把头探过拐角，发现了敌人，准备好要立刻战斗时的眼神一样。

她静静的说：“我告诉你这些事情，也希望你能保证不要泄露出去。你会在你们弓街的记录里找到，然后就会做些和本案毫无相干事情，惹许多麻烦出来。我这样做不是为了我自己。萝赛特·葛里莫是我女儿。她在这里出生，所以必须有记录。不过她不知道，没人知道。求求你了，我能相信你，你会保持秘密的，对吗？”她的眼神变了。她没提高嗓门，不过声音里却有一种可怕的急切。

“夫人，为什么这样说，”菲尔博士说，眉头微皱，“我觉得这个和我们毫无关系。你觉得呢？我们当然不会谈论此事。”

“你是说真的吗？”

“夫人，”博士柔声道，“我不认识这位年轻的女士。但是我赌6便士说你简直过虑了。这些年你们都过虑了。大概她已经知道了吧。孩子都知道的。她也不想让你知道她知道了。就是因为我们都喜欢哄自己说20岁以下的人和40岁以上的人都没感情，所以整个世界都乱套了。忘掉这件事情吧，好吗？”他笑道，“我想问你的是，你最先是在哪里遇到葛里莫的，是在你到英格兰之前？”

她猛地吸气。她回答了，声音空洞，仿佛在想着别的什么事情，“是的，在巴黎。”

“你是个巴黎女人咯？”

“呃，什么？不，不，不是一生来就是的那种。我是外省人。但是遇到他的时候我在那里工作，我是服装商。”

哈德利停止笔记抬头看她，“服装商？”他重复她说的话，“你是说裁缝还是什么？”

“不，不，我的意思是。..我说什么来着，我是给戏剧和芭蕾演员作戏服的人。我们在歌剧院工作。你可以找到相关记录。节约你们的时间吧，我直接告诉你们我从没结婚，我的名字是Ernestine·杜莫”

“那葛里莫呢？”菲尔博士尖锐的问，“他来自哪里？”

“来自法国南部，我想。但是他在巴黎念书。他亲人都死了，所以这对你们来说毫无帮助，他继承了他们的财产。”空气里有种紧张气氛，似乎是这些最普通的问题不应该带来的。菲尔博士接下来的三个问题是如此奇怪以至于哈德利又停止笔记看着他，而本已经平静的杜莫开始不安的移动，眼里充满警惕。

“夫人，你信什么教？”

“我是一神派教徒，怎么了？”

“唔，好的。葛里莫去过美国吗，有朋友在那吗？”

“没有。我也没听说过他有美国朋友。”

“七塔这个词对你来说有什么意义吗？夫人。”

“没有。”杜莫叫道，脸色惨白。

菲尔博士点完他的雪茄，从烟雾中对她眯眯眼。他在炉火和沙发旁边踱步，她向后退缩。不过他只是用拐杖指指那幅画，勾勒了一下背景里白色山脉的轮廓。

“我不会问你你是否知道这个代表什么，”他说，“不过我想问你，葛里莫有没有告诉你他为什么买这幅画。它到底有什么魔力？它如何能抵挡子弹或者是罪恶的眼睛。它能有什么影响力？……”

他停下来，仿佛记起来了什么可怕的事情。随后气喘吁吁地一只手把画从地板上拿起来，左看右看。“噢，天哪，”菲尔博士心不在焉的说，“噢，上帝呀，哦，酒神哪。哇。”

“怎么了？”哈德利跳过来问，“你看到什么了？”

“没，我没看到什么。”菲尔博士道，“就是这样。夫人？”

“我认为，”她的声音颤抖了，“你是我见过的最奇怪的人。不，我不知道这个是什么东西。查尔斯不告诉我。他只是喉咙里哼哼几声，笑笑而已。你为什么不问画家呢？波那比画的。他应该知道。不过你们这些人从来不做什么理智的事情。这个看起来象是副不存在的村庄的画。”

菲尔博士严肃的点头：“恐怕你说对了，夫人，我也认为它不存在。要是有3个人埋在那里，那可就难找了。对吧？”

“你别胡说了好不好？”哈德利叫道。他随即吃惊的发现这些‘胡说'狠狠的打击了杜莫。她站起来以掩饰其惊吓。

“我要走了，”她说，“你不能阻止我。你们都疯了。你们就会坐在这里瞎说，却让皮尔·弗雷溜走。为什么不去追他？为什么不干点正事？”

“夫人，这是因为葛里莫自己说了不是皮尔·弗雷干的。”她盯着他，他则啪的一声让画摔到沙发上。这个不存在的村庄，这个弯曲的树木间掩映着3块墓碑的村庄让蓝坡觉得有点恐怖。正当他注视着画的时候，听到楼梯上传来脚步声。

这时看到Betts警官那张乏味而热切的脸是件让人振奋的事情，蓝坡从伦敦塔一案就认识他了。他后面是两个拿着摄影和指纹鉴定器材的便衣警察。米尔斯和曼根后面是一个穿着制服的警官和在起居室看到的那个姑娘，她推开众人走到屋里。

“曼根说你要见我，”她的声音平静而颤抖，“不过我坚持和救护车一起走了。杜莫阿姨，你最好快点过去，他们说他快……去了。”她想显得能干而决断，不过没做到。她的做派是典型的20岁人因为缺乏经

验和阻碍而造成的那种。她摘下帽子时蓝坡吃惊的发现她的头发是金色的，短发拢在耳朵后面。她的脸形方的，颧骨有点高，不算漂亮，不过却让你想起年少时不知道时间为何物的时光，让人不安，让人觉得真实。她的嘴巴有点大，涂着暗红色的唇膏。不过与她坚毅的脸形颇为不符的是她那栗色的眼睛里不安的温柔色彩。她迅速扫视四周，拉紧了皮衣，退向曼根身边。她快要歇斯底里了。

“你们快点告诉我要知道什么好吗？”她叫道，“你们不知道他快要死了吗？杜莫阿姨……如果这些绅士们问完了的话，”她迟钝的说，“我就走。你知道，我自己也想走了。”她忽然变得很温顺，不过却有点挑衅的意味，仿佛快到忍耐极限。她们俩之间似乎有些什么不对劲。她们快速的看了对方一眼，却没有直视对方。她们好像在模仿嘲弄对方的动作，又忽然意识到了然后停止下来。

哈德利也保持沉默，好像是平时在苏格兰场面对两个嫌疑犯时那样。然后，他问：“曼根先生，你把葛里莫小姐带到走廊那头米尔斯先生的房间去好吗，谢谢。我们马上就来。米尔斯，马上就过来。等一下，Betts。”

“长官？”

“我要你作点危险的工作，曼根叫你带绳子和电筒来了吧？好，我要你到房顶上去仔细搜查有没有脚印，特别是这间屋子顶上。然后去搜查后院和挨着的两间后院，看能不能找到什么蛛丝马迹。米尔斯会告诉你怎么上房顶。Preston！Preston在这吗？”一个尖鼻子年轻人急匆匆地从走廊里跑进来，他就是专事四处寻找暗室的Preston警官，他在Death-Watch一案中发现了嵌板后面的证据。

“搜一下这所房子，看有没有什么秘道，明白吗？把它翻个底朝天都可以，只要你乐意。看有没人能从烟囱爬上去……你们这些人继续去查指纹拍照。拍照前先把血迹用粉笔圈出来。不要碰壁炉里没烧尽的纸。警察，那个该死的警察去哪了？”

“在这里，长官。”

“弓街有没有打电话过来通知那个叫皮尔·弗雷的地址？……好，去他住所把他带来。要是他不在，就等着。他们有没有派人去他工作的那个剧院？……好。就这样。大家都干活去吧。”他嘴里嘟哝着什

么，跨进走廊。菲尔博士跟在他后面，第一次露出一种可怕的急切的神色。他拿自己的帽子戳戳督察的胳膊。

“嘿，哈德利，”他说，“你是下楼去参加问讯吧？我觉得我要是留下来帮这些笨蛋拍照会更有用些。”

“不，要是你再弄砸几块感光板我才倒霉呢。”他愤愤的说，“那些摄影器材要钱的，而且我们需要证据。我想和你私下好好谈谈。你说的什么七塔和什么埋在一个不存在的村庄里的人是些什么废话？我以前也见过你故弄玄虚，不过还没这么离谱过。我们来比较一下笔记，你写了些……呓，干什么？”他气愤的转头看着拉他袖子的米尔斯。

“呃，在我告诉警官如何上房顶前，”米尔斯沉静的说，“我想我最好先告诉你，要是你想见德瑞曼先生的话，他现在就在房子里。”

“德瑞曼？噢，是他。他什么时候回来的？”

米尔斯皱眉道：“我估计，他不是‘回来’。他根本就没离开。刚刚我碰巧去他房间里看了看……”

“为什么？”菲尔博士忽然很有兴趣的问。

秘书毫无感情的眨眨眼:“我好奇啊，先生。我发现他就睡在那里，可是要弄醒他却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我相信他服了安眠药，他很喜欢吃那些东西。我不是说他是酒鬼或者瘾君子，不过实际上他就是喜欢吃安眠药。”

“这是我听说过的最怪的一家子。”哈德利宣布，停顿片刻，他对着众人说，“还有别的事情吗？”

“是的，长官。葛里莫博士的朋友在楼下。他才到，他想见你。我想没什么重要的事情，不过他是Warwick酒店帮的一员。他叫佩特斯，Anthoney· 佩特斯先生。”

“呃，佩特斯？”菲尔博士重复道，一边揉着下巴，“就是那个收集鬼故事并为之写序的佩特斯？嗯，肯定是。他和这事有什么关系？”

“我倒要问你任何什么东西会和这事有什么关系，”哈德利说，“我说，除非他有很重要的线索，我现在是没时间见他的。记下他的地址，告诉他早上我会去拜访他。谢谢。”他转向菲尔博士，“继续讲你关于七塔和不存在的村庄的故事吧。”

博士等到米尔斯带着Betts警官到走廊那头的门口时才再开口。葛里莫房间里的低低地话语声是房子里唯一的声响。黄色的灯光仍从楼梯处倾泻过来，照亮整个大厅。菲尔博士在走廊里踱了几步，左右打量一番，又看了看三个垂着褐色窗帘的窗户，确信三个窗户都从里面锁严实了。然后他向哈德利和蓝坡招手，让他们到楼梯间来。

“我承认，在询问下一个证人前，比较笔记是更明智的。不过别谈七塔了，我会慢慢说的，像罗兰公子一样。哈德利，一些胡乱记下的文字是我们唯一的证据，因为它们出自受害人之口，它可能是最重要的。我是指葛里莫昏厥之前的那些话。我多希望我们都听清楚了。记得吗？你问他弗雷有没射杀他，他摇头。然后你问他谁干的，他说什么了？我想问你们俩你们认为自己听见的是什么。”

他看着蓝坡，这个美国人糊涂了。他记得部分的单词，不过整个说话却没记下来，那被鲜血染红的胸膛和痛苦扭动的脖子给他留下的印象太深了。他迟疑了。

“他首先说的是，”蓝坡回答，“听起来象是hover（盘旋）。”

“胡说，”哈德利打断他，”“我当时立刻就记下来了，他说的第一个词是bath（洗澡）还是the bath（浴室），不过我就是不知道”

“好了，你这些胡说八道，”菲尔博士说，“比我的还糟糕，蓝坡，继续说。”

“嗯，我不敢确信，不过我的确听见了‘不是自杀，’‘他不能用绳子’，下面又说了什么房顶，雪，狐狸，最后听见的好像是太多光亮，我不知道有没记错顺序。”

哈德利很愤怒：“你全记错了，不过还是有一两点对得地方。”他看上去也有些不安，“不过我也得承认我的笔记也没什么意义。说过bath（洗澡）这个单词后，他说了盐和酒。绳子一节是对的。不过我没听见什么自杀不自杀的。房顶和雪我也有听见。然后是太多光亮，随后是‘有枪’，最后他说了什么狐狸，还有最后说了个……我没听清楚，因为他流血太厉害，好像说的是‘不要怪可怜的……’就这些。”

“噢，上帝，”菲尔博士痛苦的叫，他把二人看了又看，“真可怕啊，绅士们。我比你们厉害多了。我会给你们解释他说了什么。不过我也太佩服两位的耳朵了。我也没听明白他到底咕嘟些什么，不过我敢说你们也太离谱了。噢。”

“那你的版本又如何？”哈德利问。

博士笨笨的来回走动着：“我只听见前面几个词，如果我对了的话，这些话很有意义。不过下面的话就太恐怖了。我好像听到说什么狐狸在雪里的房顶上跑还是……”

“变狼为人？”蓝坡说，“有人提到狼人吗？”

“没，也没人会这样说。”哈德利吼道，他戳戳自己的笔记本，“蓝坡，我们来把听到的东西排序。我来写你听到的东西，来比较一下。嗯，现在是这样的。你的顺序：hover，不是自杀，他不能用绳子，房顶，雪，狐狸，太多光亮。我的：bath（洗澡），盐，酒，他不能用绳子，房顶，雪，太多光亮，有枪，不要怪可怜的……”

“就这些。照旧，菲尔，你这个老顽固，对最没道理的部分最自信。我也许可以把这些都串起来，不过一个垂死的人怎么可以光谈谈什么洗澡，盐，酒来给我们线索呢？”

菲尔博士看着他已经熄灭的雪茄。

“嗯，是的。我们最好弄清楚。本来麻烦的地方就够多了。我们一步步来。首先，小伙子，葛里莫被枪击后发生了什么？”

“我怎么知道？我正要问你那，如果这没有秘道的话……”

“不不，我不是说那人怎么消失的。哈德利你一门心思就想着这事了，简直没功夫问问自己还发生了什么事情。首先我们来看看我们可以找到明确答案的事情，然后从这里开始解决问题。嗯，他被枪击后显然发生了什么呢。首先，我们看看壁炉四周那些血迹。”

“你是说这个家伙从烟囱爬出去了？”

“我十分确定他并没这样做，”菲尔博士说，“烟囱很窄，拳头都伸不进去。你自制一下，好好想想。首先，一个很沉的沙发从壁炉前推开了，上面有很多血，好像葛里莫在上面靠过，壁炉前面的地毯被拉开还是踢开了。上面也有血。炉旁边的椅子也推开了。最后我发现在地毯上也有血，甚至壁炉里也有。这让我们注意到壁炉里大量的烧过的纸，这些纸几乎弄熄了火。现在我们来想想这个忠心耿耿的杜莫的所作所为吧。她一进来就十分关注壁炉。一直看着它，当我发现她在看它的时候，她几乎要歇斯底里了。你记得吗，她甚至想让我们去点火了，尽管她肯定知道在这样的凶案现场警察肯定不会为了证人生火

的。不不，孩子，有人曾在那里烧信件或者是文件，她想确信它们已经烧掉了。”

哈德利呼吸沉重地说：“那她当时就知道了？而你却说你相信她的故事？”

“是的，我的确相信她关于访客和罪行的故事，现在也是。我不信的是她告诉我们关于她自己和葛里莫的事。再想想发生了什么吧。这个人射杀了葛里莫，而葛里莫虽然清醒，却没呼救，或者止住行凶者或者怎么，甚至没给米尔斯开门。他的确作了别的什么事，他如此用力，以至于撕裂了肺部的伤口，正如医生说的那样。”

“让我告诉你们他做了什么。他知道他不行了，人们快要进来了。他有些必须销毁的文件，销毁它们比追到杀他的人或者救自己的命更重要，他忍痛在壁炉左右奔走，销毁证据。所以沙发被踢开了，地毯上也洒上了血迹。明白了？”

明亮而荒凉的大厅中出现片刻沉寂。

“那这个杜莫她……？”哈德利呼吸有点困难。

“她当然知道。这是他们俩的秘密。而她爱他。”

“如果这是真的，那他销毁的一定是很他妈重要的东西了。”哈德利说，“你怎么知道的。他们会有什么秘密呢？你又怎么想到有什么可怕的秘密的？”

菲尔用手按着太阳穴，揉搓着自己的头发。答道：“我可以告诉你一点，虽然有些部分我也不知道。你知道，葛里莫和杜莫都不是法国人。一个长着那样高颧骨，发不出h声的女人绝对不是拉丁种族人。不过那不重要。他们是马扎尔人（匈牙利的主要民族——棒槌学堂注）。确切点说，葛里莫来自匈牙利。他真名是Karoly，或者是查尔斯·葛里莫。也许他母亲是法国人。他来自Transylvania公国，那曾是匈牙利的一部分，不过战后被罗马尼亚屯兵了。90年代末（指1890年代——棒槌学堂注），19世纪初，他和他两个兄弟都进了监狱。我告诉过你他有三个兄弟吗？一个我们没见过，不过另外一个叫他自己皮尔·弗雷。我不知道这三兄弟犯了什么罪，不过他们被送到Siebenturmen的监狱里去挖掘Carpathian山脉里Tradj附近的盐圹。查尔斯或许逃脱了。现在这个致命的秘密肯定和他入狱或者越狱没关系，因为匈牙利王国已经不在，政府也没了。也许他对他两个兄弟做了什么恶，什么

和三口棺材有关的恶行，和活埋人有关，这些恶行即使现在被发现也会让他送命。这就是我现在能推断出来的。谁有火柴吗？”

第六章　七塔

这段话讲完后是许久的沉默。哈德利把一个火柴盒扔给了博士，很凶地盯着他看。

“你是在开玩笑吧？”他问，“还是说这是黑魔法？”

“一点也不是。我多么希望可以…那三口棺材——哈德利，真该死！”菲尔博士咕哝着，使劲用拳头敲着自己的脑门，“真希望我能够看到一丝线索——什么东西——”

“看来你已经进展得很不错了。所有这些东西，你究竟是怎么得知的？等一下！”他看了看他的笔记本。“‘Hover。’‘Bath。’‘Salt。’‘Wine。’换句话说，你是在告诉我们：葛里莫真正想说的是‘Horvath’和‘salt-mine(盐矿)’？来看看吧！如果这就是你的观点，那么我们手上还真有很大的机会可以推出剩下的单词了。”

“这么激动，”菲尔博士说，“看来你是同意我的了。谢谢啦。你自己敏锐地指出，垂死的人们通常是不会提及bath(浴室)、salts(食盐)这类词的。假如你的看法正确，我们也不妨回到最开始。可他真的说了那些词，哈德利。我听到他说了。你问他要一个名字，不是么？‘是弗雷吗’‘不。’‘那么是谁呢？’他的回答是Horvath。”

“你说那是他自己的名字。”

“没错。你瞧，”菲尔博士说，“我会很乐意承认那不是公平的侦探活儿，承认我没有把在那间屋子里得到消息的来源展示给你看——如果这可以让你感觉好一些。现在我就把它们说给你听——尽管，上帝知道，当时我就曾试图指给你看了。”

“是这样。我们从蓝坡那里听说到一位古怪的顾客，他威胁恐吓葛里莫，并且意味深长地谈及‘被活埋的人(诈尸)’。葛里莫把这件事严肃对待，他以前就认识那个人，并且知道那人的话指的是什么——因为他出于某种原因买了一幅绘有三口墓穴的画。当你问葛里莫是谁向他开枪时，他回答了‘Horvath’这个名字，还说了些和盐矿有关的话。不管你是否觉得这对于一位法国教授来说很怪，在他的壁炉上方发现那

样的盾牌可的的确确是件十分奇怪的事情——那上面雕刻的花纹，上半部分的黑鹰，在银色的弦月下……”

“我想这些雕刻的花纹就不必讨论了，”哈德利颇有些自命不凡地说，“到底它是什么？”

“那是特兰西瓦尼亚的武器。当然，特兰西瓦尼亚在战争中灭亡了。即使在那之前，在英国或法国它也根本不怎么有名。先是斯拉夫语的名字。然后又是斯拉夫人的武器。接下来就是我给你看的那些书。知道它们是什么书吗？是英语书籍，被翻译成了马扎尔语。我不能假装我可以读得懂它们……”

“谢天谢地。”

“……但是我至少可以辨认出其中有莎士比亚的全集，Sterne由Yorick写给Eliza的信，还有蒲柏的长诗《原人篇》。这太让人吃惊了，促使我将它们全都检查了一遍。”

“这有什么可令人吃惊的呢？”蓝坡问，“每个人的图书收藏中都会有各式各样好玩的东西。你自己不也如此嘛。”

“当然。但是设想一下，一位法国的学者想拜读英文的著作：他或者直接读英文，或者把它们翻译成法文；而极少可能会坚持把它们先译为匈牙利语。换句话说：那些书并不是匈牙利人写的，甚至也不是法国人为了练习匈牙利语而写的，而是英国人的作品——这说明，拥有这些书的人，母语一定是匈牙利语。我把它们都检查过了，希望可以找到某个人名。当在一个章节的末尾空白处找到‘Karoly葛里莫Horvath，1898’时，我感到事情开始变得明朗些了。”

“如果Horvath是他的真名，为何这么长时间他一直要这样伪装？想想‘活埋’‘盐矿’这几个单词，似乎可以发现一丝线索。不过，当你问是谁向他开枪射击时，他说是Horvath。而那样的时刻，恐怕是人唯一不愿提及自己的时候；他其实并不是指自己，而是指另外一个叫Horvath的人。我在思考这个的同时，咱们出色的米尔斯正在对你讲酒吧里那个叫弗雷的人。米尔斯说虽然以前从没见过他，但弗雷看起来很熟悉，并且他讲的那番话像是对葛里莫的讽刺。他暗示的是葛里莫吗？兄弟，兄弟，兄弟！你看，是有三口棺材，而弗雷只提到两个兄弟。这看起来像是第三个。”

“我正在思考这些，那位明显是斯拉夫人的杜莫太太走了进来。如果我可以确定葛里莫来自特兰西瓦尼亚，那么我们要查出他的过去就会容易多了。但这事必须巧妙地做。注意到葛里莫书桌上那个野牛的雕刻了吗？它对你有什么启发？”

“它不能表示葛里莫来自特兰西瓦尼亚，我可以告诉你，”督察发牢骚地说道，“看起来更像是美国西部的东西——野牛，印第安人。等一下！这就是你为什么问她葛里莫有没有去过美国？”

菲尔博士愧疚地点了点头：“看上去是个无关要紧的问题，她就回答了。你瞧，如果他是从美国的古董店里买到的那个玩意——唔。哈德利，我去过匈牙利。是在我还年轻的时候去的。特兰西瓦尼亚是当时欧洲唯一一个繁殖野牛的国家；对他们来说野牛就相当于我们的公牛一样。匈牙利是一个充满了各种宗教信仰的国家，而特兰西瓦尼亚的人全部是唯一神教派信徒。我问过杜莫夫人，她确认了这一点。接下来我就大胆设想了。如果葛里莫只是无辜地和盐矿联系在一起，那倒也没关系。不过我提起了那个监狱——那是特兰西瓦尼亚唯一一个惩罚犯人去盐矿工作的监狱。我只说出了Siebenturmen——也可以被称为‘七塔’——这个名字，甚至连它是所监狱都没有提；而她却被吓得半死。现在你大概可以理解我对于七塔和那个已经不存在的国家的谈论了吧。啊，看在上帝的份上，能不能有人递给我一根火柴？”

“你已经有了，”哈德利说着，几大步走过大厅，从喜气洋洋的菲尔博士手中接过一支烟，又自言自语道，“是的——就目前来讲，看来还比较合理。你的监狱那一招真起了作用。但是你理论的整个基椽－－这三个人是兄弟——完全是凭空猜测。实际上，我认为这是整个案件最薄弱的环节……”

“啊，我承认。但这又怎么样呢？”

“这正是至关紧要的一点，假如葛里莫的意思并不是一个叫Horvath的人射杀了他，而是在从某一方面说他自己呢？那样凶手就可能是任何人了。但如果确实有三兄弟，而那的确是他的意思，事情就简单了。我们又可以相信弗雷到底还是射杀了他，要不然就是弗雷的兄弟干的。我们可以随时逮捕弗雷，至于他的兄弟……”

“你能肯定，”菲尔博士沉思地说，“如果你见到他的兄弟就可以认出他来吗？”

“你的意思是？”

“我在想葛里莫。他的英语讲得十分完美；作为法国人也很够格。我毫不怀疑他曾经在巴黎学习过，那个叫杜莫的女人也一定曾在歌剧院做服装。无论如何，他在Bloomsbury晃了将近三十年，看起来性格生硬但本质不坏，留着短胡子，戴着方礼帽，克制着暴躁的情绪，心平气和地在公开场合作演讲。从没有人想过他会是坏人——但我觉得，他脑子里一定有过老谋深算的邪恶念头。从没有人怀疑过他。他可以刮脸，养出嗜酒人特有的肤色，成为一个英国乡绅，或者他愿意做什么就做什么……那么他的第三个兄弟怎么样呢？他可是引起了我的兴趣。假使他就在我们中间，把自己伪装起来了，没有人知道他的真正身份呢？”

“有可能的，但是我们对于这个兄弟一点情况也没有掌握啊”

菲尔博士异常专注地向上凝视着，费力地试图点燃他的烟，“我知道。这正是困扰着我的，哈德利。”他低沉地说了一句，使劲一吹，把火柴吹灭了，“我们从理论上讲已经掌握了两个兄弟，他们有着法语名字：查尔斯和皮尔。然后就是第三个人。为了讲起来更清楚，我们不妨称他为亨利……”

“慢着。你不是想告诉我，你对他也有所了解了吧？”

“正相反，”菲尔博士回答，“我是想强调我们对于他知道的有多么少。我们知道关于查尔斯和皮尔的情况。但是我们对于亨利却一点线索也没有，尽管皮尔看来永远都在谈及他，并用他作为威胁。真的是这样：‘我有一个兄弟比我更能干。’‘我的兄弟想要你的命。’‘当我和我兄弟联手，我也很危险。’等等等等。但我们没有从中摸索出这个人的一点轮廓。孩子，这真让我着急。我觉得幕后有一只黑手在操纵着一切，利用可怜的半疯狂的皮尔来为他自己做事，并且很可能他对于皮尔来说和对于查尔斯同样危险。我禁不住想到这个幕后人物导演了在Warwick客栈的整个故事，并且就在附近盯视观察着；我还认为——”菲尔博士环顾四周，好像他期待着空荡的大厅里会有什么动静似的。接着他说，“你知道，我希望你的警官继续盯牢皮尔。也许他对某人来讲已经不再有价值了。”

哈德利茫然地做了个手势。他的嘴角动了一下。

“是的，我知道，”他说，“但我们还是来关注事实吧。事实是很难会被发现的，我警告你。我今晚会发电报给罗马尼亚警察局。不过特兰西瓦尼亚被吞并时，由于动乱，很可能官方纪录已经没有多少保留下来的了。左翼分子在战后席卷了那里，不是吗？啊！无论如何，我们要拿到那些事实！来吧，我们去找曼根和葛里莫的女儿。顺便说一句，我对他们的表现并不十分满意……”

“哦？为什么？”

“我的意思是，倘若那个叫杜莫的女人是在说实话。”哈德利抱歉地说，“看来你是这么认为。但是，就我所了解的，难道曼根当晚在场不是应葛里莫的要求，以防有客人来访吗？是的。那么看来他就是一个乏味的看门人了。他就坐在正门旁边的一间屋子里。门铃响了——如果杜莫没有在撒谎——神秘的访客走了进来。而这期间曼根一点也没有流露出好奇心；他只紧闭着房门坐在屋子里，对来访者毫不留意，只有当他听到枪声时才起身，然后又突然发现门被锁上了。这合逻辑么？”

“没有什么是合逻辑的，”菲尔博士说。“即使是——不，我们可以以后再谈那个。”

他们走过大厅，哈德利十分得体、冷静地打开了门。这间屋子比另一间稍小，屋内整齐地摆满了书籍和木质的文件柜。一块朴素的、有些发旧的地毯铺在地板上。屋内有几把硬邦邦的椅子，暗淡的炉火在燃烧着。在有绿色灯罩的顶灯下，米尔斯的打字机书桌正对着屋门口。打字机的一旁，整洁的手稿文件被一叠叠地放在金属篮子里；机器的另一边放着一瓶牛奶，一盘干果脯，还有一本《Williamson's Differential and Integral Calculus》的复印件。

“我保证他肯定喝的是矿泉水，”菲尔博士有些激动地说，“我向上帝发誓他一定是喝矿泉水，而且还读这种书作为消遣。我可以打赌……”他突然停住了，因为哈德利使劲用肘推了他一下。萝赛特·葛里莫走进了房间。哈德利为三个人作了介绍。

“当然，葛里莫小姐，我本不想在这个时候来打扰你……”

“请什么也别讲了，”她说。她坐的位置离火太近了，使她微微惊跳了起来，“我的意思是——不要说那一类的话了。我很喜欢他，但是如果没有人提这件事我会感到好一些。有人提起，我就会开始想。”

她把手按在额头。在火光照映下，她的眼睛和她的脸又一次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这对比是互相交错着的。她继承了母亲热烈的性格，有着金黄色的头发，轮廓分明的脸，和一种无拘束的、斯拉夫式的美。有时这张脸是坚定的，而淡褐色的大眼睛却显得温和而有些不安，更像牧师的女儿；而其他时候，她的脸会变得柔和起来，眼睛却闪着尖锐的光芒，像是哪个恶棍的孩子。她的眉毛微微向上挑，而她的嘴很宽阔。她很不安分，奢侈逸乐，让人感到迷惑不解。她身后，曼根正阴郁、无助地站着。

“不过，有一件事，”她接着说，用手慢慢敲打着椅子扶背，“有一件事，我要在你们开始严刑逼供之前搞清楚。”她对着房间另一侧的一扇小门点点头，呼吸有些急促地说，“Stuart带着你们的侦探去了房顶。这是真的吗，我们所听说的，一个人进来又走了，杀死了我的父亲，没有……没有……”

“哈德利，最好让我来处理这个。”菲尔博士平静地说。

蓝坡知道，博士是个问答的老手。他对自己成功的信心，还有温和天真的的外表，都使他可以做到很多他人无法处理的事。他就像一个好心肠，时刻提供同情；人们就会把有关自己的一切都倾诉出来。

“哼哼！”他从鼻子发出声音，“那当然不是真的，葛里莫小姐。我们对那个可恶的家伙怎么玩弄他的把戏一清二楚，即使那是一个你从没有听说过的人干的。”－－她立刻抬起头－－“更何况，根本不会有什么严刑逼供。对了，葛里莫小姐，我是不是在什么地方见过你呢？”

“哦，我知道你是想让我感觉好起来，”她淡淡地笑着说，“曼根向我提起过你，但是……”

“不，我是认真的，”菲尔博士严肃地说。他斜着脑袋回忆。

“嗯，对了。想起来了！你在伦敦大学念书，对不对？当然。你好象还是哪个辩论小组的，对吧？我记得那次我主持辩论赛，你带领的队辩论的主题是世界女性的权利，不是吗？”

“那就是萝赛特，”曼根沮丧地表示同意，“她是绝对的女权主义者。她说……”

“呵，呵，呵，”菲尔博士说，“我现在想起来了。”他显得容光焕发，“她可能是个女权主义者，我的孩子，但她有个严重的失误。事实

上，我记得那场辩论赛的结尾是我所听过的最美丽、最令人震惊的了。你的立场是支持女权主义的，葛里莫小姐，而反对男人专治。是的，是的。你开始的时候一直显得很严肃认真，直到你们那一方开始讲一些糟糕的事情，而你看上去并不愉快。然后有一个瘦弱的女孩大谈了二十分钟女人需要什么理想地存在，但这只是使你看上去越来越恼怒。所以当轮到你发言了，你所做的就是站起身，用银铃般的声音清脆地宣布，女人的理想生活需要的是少说话，多性交。”

“好，好！”曼根说道，跳了起来。

“呃，当时——我是一时兴起说出来的，”萝赛特急忙说，“您不要以为……

“或许你当时说的不是性交，”菲尔博士又反思了一下，“不管怎么说，那个单词产生的可怕影响无法用言语来形容。就好比你对着一群放火狂提及‘石棉’一样。不幸的是，当时喝水的我正试图使自己面部平静。这个练习，我的朋友们，是我一直不习惯的。结果，从鼻子到眼睛，都好像是水族馆爆炸了一样，水喷到了我整个脸上。不过我很好奇，你和曼根先生是否经常讨论这些话题。它们一定是很有趣的对话。比如，这个晚上你们的争论如何呢？”

他们都立刻吵吵闹闹地说了起来。菲尔博士笑了。两个人都停住了，脸上一副吃惊的表情。

“是啊，”博士点头说，“你们明白了，不是吗，在警察面前说话根本没有什么可怕的，你们可以任自己随便说。那样会更好，你知道。我们理智地来处理这事情，好吗？”

“好吧，”萝赛特说，“谁那里有烟？”

哈德利看了看蓝坡。“这老家伙又成功了，”他说。

这个老家伙又一次点燃了他的香烟，曼根也匆忙去找他的烟。然后菲尔博士发话了。

“现在，我想了解一件很奇怪的事，”他接着说，“你们辩论得如此激烈，以至于没有注意到今晚的任何情况发生，直到出现了喧哗声，是吗？就我的理解，曼根，葛里莫教授是担心有麻烦发生，让你今晚在这里看守。那你为什么没有去做？难道你没有听到门铃响吗？”

曼根黑黝黝的脸变得阴沉了。他做了一个激烈的手势。

“哦，我承认那是我的错。但当时我根本没有多想。我怎么会知道呢？我当然听见门铃响了。事实上，我们都和那个家伙说话来着——”　　“你什么？？”哈德利打断了他的话，跨到菲尔博士前面。

“当然了。否则，你不会认为我连问都不问就放他过去，让他从我身后上台阶吧！不过，那人说他是老朋友佩特斯——Anthony ·佩特斯，你知道。”

第七章　盖伊·福克斯般的访客

（棒槌学堂注：盖伊·福克斯，英国叛国者，于1605年11月5日试图炸毁国会大厦未果，后来11月5日因此成为烟火节）

“当然，我们现在已经知道那不是佩特斯，”

曼根一边忿忿地用打火机为女孩点烟，一边继续道，“佩特斯只有五尺四寸高。另外，现在我回想起来，他的声音也不是很像佩特斯。可是他用佩特斯常用的口气喊叫和说话……”

菲尔博士皱了皱眉：“但是你难道不觉得奇怪吗？就算他是个鬼故事收藏家，也不至于会打扮成盖伊·福克斯的样子招摇过市吧？他这人喜欢恶作剧吗？”

萝赛特·葛里莫吃惊地抬起头来。她手中的香烟平平地一动不动，像指着什么一般，接着她突然扭头看着曼根。当她转回头时，细长的眼睛闪闪发亮，她发出一声似乎是愤怒、残酷又似乎是若有所悟的深深叹息。他俩想到了同一件事—-而曼根对此事比她头疼得多。他露出那种尽力希望与世无争的好人遇上麻烦时的神情。在蓝坡看来，他此刻的所想和佩特斯丝毫无关，因为他张口结舌了一会才回答了菲尔博士的问题。

“恶作剧？”他重复道，紧张地抓抓自己的一头黑发，“哦！佩特斯？上帝啊，当然不！他循规蹈矩又大惊小怪。但是你要知道，我们没见过他的脸。我们从一吃完晚饭就坐在那个休息室了……”

“等一下，”哈德利打断道，“通往大厅的门开着吗？”

“不，不用说，”曼根辩解似的说道，他转过身，“没有暖气的情况下，你总不会在刮风下雪的夜里开着门坐着吧？我知道要是铃确实响过的话我们一定能听到。除此之外——嗯，老实说，我当时并不相信会出什么事。吃晚饭时教授给我们的感觉好像这是一场玩笑，或者恶作剧，不论如何，他总会解决这件事的。”

哈德利仔细打量着他，“你也是这样感觉吗，葛里莫小姐？”

“是的，从一方面来看……其实我也不知道！总是很难说清……”她略有些生气（或挑衅？）地说，“……说清他到底是心烦还是高兴还是只不过在装装样子。我父亲是个古怪的人，他喜欢戏剧般的效果。他对我就像对小孩子一样。我觉得我从没见过他害怕，所以我不知道。可是这三天来他表现得如此古怪，以至于曼根告诉我酒吧里的那个人的事的时候……”

“他怎么个古怪法？”

“哦，比方说，自言自语，小题大做地发脾气，他以前很少这样。然后又笑个不停。不过最怪的是那些信，每次送信的来时他都收到那种信。别问我信上说什么，他把它们都烧了。它们是放在一便士一个的普通信封里……要不是他有一个习惯，我肯定不会注意到这件事。”她犹豫了一下，“也许你们明白吧，我父亲是当着你的面收到一封信时就会立刻让你知道信的内容甚至发信人是谁的那种人。他会叫道：‘该死的骗子手！’或是‘你厚颜无耻！’或是温和一点的‘哎呀呀，这是某某人寄来的！’——他总是用惊讶的语气，好像寄信的人不是来自利物浦或伯明翰而是来自月球。我不知道你们是否明白……”

“我们明白的，接着说吧。”

“然而当他收到那种纸条什么的时候，他什么也不说。连动都不动。你知道，他从不当着人面撕毁这些信，除了昨天早饭时。他看了那东西一眼就把它捏成团，然后站起来，深思熟虑地走到炉火前把它扔了进去。就在这时阿姨……”

萝赛特·葛里莫瞄了哈德利一眼，犹豫起来，“那位太太……夫人……哦，我是说杜莫阿姨！就在那时，她问他是不是还要点熏肉，他突然从炉火边转过身，大吼：‘见鬼去吧！’这真是太出乎意料了，我们还没回过神来，他就跺着脚走出了房间，嘟囔着说什么男人永远没法安静一下。他看上去非常可怕。就在那天他带回了那幅画。那时他又高高兴兴了，他四处乱撞，吃吃地笑，还帮着搬运工把画搬到楼上。我……我可不想让你们以为……”显然萝赛特的脑中又充满了回忆，她颤抖着加了一句，“我可不想让你们以为我不爱他。”

哈德利对她的感情流露无动于衷：“他有没有提到过酒吧里那个男人？”

“我问过他，可他漫不经心。他说那只是个江湖骗子，因为他嘲笑巫术而威胁他。当然我知道事情不仅仅是这样。”

“为什么，葛里莫小姐？”

一阵沉默，她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因为我觉得就是这么回事。另外我也常常疑惑父亲的过去是否发生过什么，把他变成现在这个样子。”

这是直截了当的挑衅。一阵长长的沉默中，只听到低沉的嘎吱声和屋顶上沉重的脚步声。她脸上的表情像火焰一样不时变化——时而恐惧，时而憎恶，时而痛苦，时而疑惑。那种野性的感觉又回来了——好像她穿的不是貂皮大衣而是豹皮大衣似的。她两腿交叉，以撩人的姿势靠在椅子上不时扭动，头斜靠着椅背，火光照着她的颈子和半闭的双眼。她向他们露出固定不变的微笑，颧骨的影子轮廓清晰。尽管如此，蓝坡看得出她在发抖。为什么她的脸看上去显得更宽了呢？

“你们说呢？”她敦促道。

哈德利有点吃惊：“什么事把他变成这样？我不是很明白。你怎么会这么认为？”

“哦，没有原因，说真的我也不是这么认为，我只是异想天开……”她断然否认，可是她胸口的急促起伏却平静下来，“可能和父亲的爱好有关吧。还有我母亲——她死了，你们知道，那时我还很小——我母亲据说有阴阳眼，”她又拿起香烟，“可是你刚才问我……？”

“首先是关于今晚的事。如果你觉得调查你父亲的过去会有帮助的话，警方会接受你这个建议去调查的。”

她突然把烟从嘴唇上拉开。

“不过，”哈德利像刚才一样毫无表情地催促道，“我们还是先继续说说曼根先生叙述的事情吧。你们俩在晚饭后就去了客厅，通往大厅的门是关着的。那么，葛里莫教授有没有告诉过你们他认为那个危险的访客什么时候来呢？”

“呃……他说过，”曼根说。他掏出一块手帕抹着自己的额头。在火光中能看到他那张尖瘦而空洞的脸的前额上布满细小的皱纹。“这是

我没有意识到那个人的到来的另一个原因。他来得太早了。教授说十点来，可那家伙九点三刻就来了。”

“十点。我明白了。你确定他是这么说的？”

“嗯……是啊！至少我是这么认为。他是说十点对吗，萝赛特？”

“我不知道，他没跟我说过。”

“我明白啦。接着说，曼根先生。”

“我们开着广播，广播不怎么好听，音乐太嘈杂了。我们在火炉跟前打牌。尽管很吵闹，我还是听见了门铃响。我看了看壁炉台上的钟，是九点三刻。我站起来时听到大门打开了，然后听到杜莫夫人说‘请等一下’什么的，接着是门砰一声关上。我喊道：‘喂！是谁在那儿？’可是广播的声音太大了，我只好走过去把它关了。然后我们马上听见佩特斯——自然当时我们都以为那是佩特斯——叫道：‘哈罗，孩子们，我是佩特斯呀！晋见总督大人的礼节怎么那么多？我要去打扰打扰他老人家。’”

“这是他的原话？”

“是的，他总是管葛里莫博士叫总督，其它人没人敢这么做，除了波那比以外，他叫他老头子……于是我们回答道：‘好啊！’换了你也会这样，根本不会多想什么。后来我们又坐下了。不过我注意到十点快到了，就开始警觉起来，十点……”

哈德利在笔记本的空白处随手涂鸦：“这么说来，那个自称佩特斯的人……”他沉吟道，“他是隔着门和你们说话而并没有看见你们吧？你说他怎么会知道你们两人在那里呢？”

曼根皱着眉：“我想，他一定是从窗户看见我们了。你走上大门口的台阶时，能从最近的一扇窗直接看到休息室。我自己都知道这事。事实上，当我看见休息室有人的时候我都不高兴按门铃，而是直接去敲敲窗户。”

督察仍然在一边沉思一边涂鸦。他似乎在斟酌着要问的问题。萝赛特·葛里莫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哈德利却只是说：“继续吧，你当时等待着十点到来……”

“可是什么事也没发生，”曼根肯定地说，“奇怪的是，十点已经过去了，我反而觉得越来越紧张了。告诉你，我当时并不真的认为那个

人会来，或者会有什么麻烦事。可我却老是想着那黑暗的大厅，还有那个戴面具的怪里怪气的盔甲，越想越讨厌……”

“我明白你的意思，”萝赛特·葛里莫说，她用惊讶的眼神看着他，“其实我也在想着差不多的东西，只是怕你笑话没告诉你。”

“哦，我也会神经发作的，就是因为这个，”曼根黯然地说，“所以我才会常常被炒鱿鱼，今晚我没给部里打电话，可能又会被炒。该死的新闻编辑们，我又不是犹大。”他换了话题，“不管怎么说，到将近十点十分时，我实在受不了了。我扔下牌，对萝赛特说：‘听着，我们去喝点什么，把大厅里的灯都打开吧，干点儿别的事情。’我正要按铃叫安妮，突然想起今天是星期六，她晚上休假……”

“安妮？那个女仆吗？我都快忘了她了。后来呢？”

“后来我就想开门出去，却发现门从外面被锁上了！这就好像……这么说吧！比方说你的卧室里有个挺显眼的物件，像一幅画或是装饰品什么的，但这么一件平凡普通的东西你从来都不会好好注意它。然后有一天你走进卧室时，有一种模糊的感觉好像这房间里有点不太对头，这种感觉困扰着你，你却想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最后突然之间你恍然大悟：原来是那件东西不见了。明白吗？我当时的感觉就是那样。我觉得有什么事情不对头，自从那个家伙在大厅里朝我们喊叫之后我就觉得不对，可是直到我发现门被反锁时才明白过来。我在那儿像个傻子一样用力拉着门把手时，枪声响了。室内开火发出的响声大得可怕，在楼上都能听见。萝赛特尖叫起来……”

“我没尖叫！”

“……然后她指着我，说的正是我的所想：‘刚才那人根本不是佩特斯，是他闯进来了。’”

“你能确定当时是几点吗？”

“能。那时是十点十分。嗯……我试图撞开门，”尽管曼根沉浸在回忆中，他的眼中还是露出近乎嘲弄的高兴神情，就好像他本不愿多说可又忍不住要说一样，“我说，你们可曾注意到在小说故事里撞开一扇门是多么容易？哪怕是微不足道的借口，甚至仅仅因为里面的人不肯回答都可以撞门而入。可是看看这里的门！它们坚不可摧……”

哈德利用铅笔轻轻敲着笔记本：“通常情况下大门都不上锁吗，曼根先生？”

“哦，天哪，我不知道！可当时我脑子里就只想着出去，不论如何，大门确实没锁。”

“是啊，大门确实没锁。你有什么要补充的吗，葛里莫小姐？”

她垂下眼帘：“没什么——不，不确切。曼根向你们如实叙述了发生的一切，可你们这种人总喜欢听那些奇怪的东西——哪怕它们与事无关，不是吗？有件事情可能和这个案件一点关系也没有，不过我还是告诉你们吧……就在门铃响前一小会，我走到窗子中间的桌子跟前去拿香烟，就像曼根说的那样，广播开得很响，可我还是听到外面街上，或许就是门前的人行道上传来一声巨响——像是撞击声，比如一个很重的东西从高处掉下来发出的声音。这决不是寻常的街头噪音。你知道吗，它听着就像有人摔下来。”

蓝坡觉得忐忑不安，而哈德利问道：

“你说撞击声？嗯，那么你有没有去瞧瞧是怎么回事？”

“有，可是我什么也没看见。当然，我只是拉开百叶窗，朝外面环顾了一下，但是我敢发誓街上一个人也没……”她说到一半忽然目瞪口呆地住了口，“哦，上帝啊！”她说。

“没错，葛里莫小姐，”哈德利不为所动地说，“照你这么说百叶窗是放下来的。我也特别注意到这点，因为曼根先生跳出窗外的时候还撞到了百叶窗。所以我不明白，那个访客怎么可能从窗子看到你们呢？不过，也许百叶窗并不是一直都放下的？”

又一阵沉默。除了屋顶上的微弱响声以外没有任何声音。蓝坡看了看菲尔博士，菲尔博士靠在某扇“坚不可摧”的门上，手托下巴，斜戴的帽子遮在眼睛上。

蓝坡又看看面无表情的哈德利，他的眼光最后回到姑娘的身上。

“他认为我们在说谎呢，曼根，”萝赛特·葛里莫平静地说，“我想我们还是不要再多说什么了。”

然而哈德利笑了起来：“我可不这么认为，葛里莫小姐。我会告诉你为什么的，因为你是唯一能帮我们的人。我甚至要告诉你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菲尔！”

“嗯？”菲尔博士吃惊地抬起头来。

“你给我听着，”督察板着脸说，“刚才，你毫无原因地说你相信米尔斯和杜莫夫人讲的那些显然不可置信的故事。现在我要回报你了，我说我不但相信他们讲的故事，连这儿的两个人讲的故事我也相信。我将在解释我相信他们的原因时一并解释不可思议的真相。”

这一下菲尔博士完全从心不在焉中回过神来了。他的脸颊鼓出，盯着哈德利，好象随时准备开战一样。

“并非全部真相，我得承认，”哈德利说，“但足够把嫌疑范围缩小到几个人，并且解释为什么雪地上没有脚印”

“哦，那个啊，”菲尔博士傲慢地说，他松了口气，“你知道么，刚才有那么一会我希望你真的有了发现，可你说的这些太明显了。”

哈德利费了好大的劲才没有发作：“我们要找的那个人，”他继续道，“他在人行道和台阶上都没留下脚印，这是因为他在雪停后根本没有走上过人行道和台阶。他始终都呆在房子里。而且他在房子里已经呆了一阵了。那么他要么是：（a）住在这里的人；要么更有可能是：（b）某个偷偷隐藏在房子里的人，他在晚上的早些时候就用钥匙开了大门潜入房子。这就能解释每个人的证词的不一致了。这个人在合适的时候穿上那身奇装异服，走到大门口已经扫过的台阶上，按了门铃。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在百叶窗放下的情况下他还能知道葛里莫小姐和曼根先生在休息室里——他看见他们进去的。这也解释了为什么他被关在门外并被告知‘稍候’之后还能自己进屋——他有钥匙。”

菲尔博士慢慢摇了摇头，哼了一声。他的双臂交叉，摆出争论的姿势。

“嗯，好吧。可是为什么这个人要利用如此复杂的诡计，哪怕他有点精神病？如果他是住在这房子里的人，那你的论据倒还对头：他这是想让人以为那个访客是外来者。可是如果他真的就是个外来者，他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风险在真正的行动还没开始前在房子里闲晃呢？为什么他不能等时候到了才到房子去呢？”

“首先，”哈德利有条不紊地扳着手指分析道，“他要知道房子里的人都在哪儿，以免被人撞见。其次，更重要的是，他希望能以不留痕迹的雪地作为自己的‘消失把戏’结束的点缀。这个‘消失把戏’一定是那

个人——就叫他Henri兄弟吧——的疯脑袋里想出来的。所以他在雪下得很大时就溜进了房子，一直等到雪停。”

“谁，”萝赛特尖声问道，“Henri兄弟是谁？”

“那只是个符号罢了，亲爱的，”菲尔博士和蔼地说，“我敢说你压根不认识他……好了，哈德利，我在此对你的这些乱糟糟的真相提出和和气气而又坚定不移的反驳。我们刚才对下雪和雪停信口开河，就好像下不下雪能用个龙头来控制一样。可我想知道到底一个人怎么才能知道雪什么时候下什么时候停？他总不会说：‘啊哈，星期六晚上我要去杀人，到那天晚上，我想想——要在下午五点正好开始下雪，到晚上九点半正好雪停，这样我就有足够时间溜进房子，然后雪一停还能为逃脱的把戏做准备。’啧啧啧，你对问题的解释比问题本身还要惊人哪。比起这个来，人们恐怕还更容易相信那个人能行走雪地而不留足迹呢。”

督察气恼不已：“我努力着，”他说，“试图抓住事情的要点。可是如果你一定要跟我争——难道你没发现这能解释最后那个问题么？”

“什么问题？”

“我们的朋友，这里的这位曼根先生说那个访客威胁说要在十点来访杜莫夫人和米尔斯却说是九点半。等等！”他制止了正欲发作的曼根，“是A还是B在说谎呢？首先，为什么要在他什么时候来这件事上说谎？其次，如果A说十点而B说九点半，那么两者中必有一个——不论是有罪还是无辜的——确实事先知道了访客真正到达的时间。谁说的时间对呢？”

“都不对，”曼根看着他，说，“他到达的时间在两者之间，是九点四十五分。”

“对，这就说明你们都没有说谎，也说明那个访客威胁要来葛里莫家的时间是不确定的。他的时间是‘大约九点半到十点之间’。而尽管葛里莫拼命装出对这个威胁一点也不害怕的样子，他还是十分谨慎地说出了这两个时间以确保每个人都在场，我太太接到桥牌俱乐部的邀请函时也会这样做……嗯，那么为什么Henri兄弟不能确定这个时间呢？因为正如菲尔所说，他不能像开水龙头一样控制下雪。他把宝押在今晚下雪上，因为现在经常下雪；但是他得等雪停下来，哪怕等到午夜。结果没让他等那么久，雪在九点半就停了。于是他就干了像他

这样的疯子会干的事——他又等了十五分钟，以便不留证据，然后去按响了门铃。”

菲尔博士张开嘴想说什么，可是他精明地看了看萝赛特和曼根热切期待的脸，又停下不说了。

“从头到尾，”哈德利耸着肩说，“我都表示我相信你们俩所说的，因为在最重要的一点上我需要你们的帮助……我们要找的那个人可决不是随随便便的一个熟人什么的，他对这房子知根知底——房间、日常起居、住着的人。他知道你们的口头禅和绰号，也知道那位Pettis先生对葛里莫教授和对你们的爱称；因此，他绝对不只是你们从没见过的一个教授的泛泛之交。所以我要知道经常来拜访教授的、可能符合以上描述的每一个人的情况。”

她吃了一惊，不安地动弹着，“你是说——像那样的人……哦，这不可能，不，不，不！”（听起来就像她母亲的声音的古怪回音）“没有那种人，不管怎么说！”

“你为什么这么说？”哈德利一针见血地问道，“难道你知道是谁开的枪？”

她跳起来：“不，当然不知道！”

“那你有所怀疑吧？”

“没有，除了……”她咬紧牙关，“我不知道为什么你坚持认为凶手是外来者，你刚才的推理真是精彩，可是如果是住在房子里的人如你所说的作案，那不是更合理吗？而且它更符合……”

“符合什么？”

“我们来想想看——这应该是你的工作，是不是？”（他觉得自己惊醒了一只沉睡中的豹猫，而她颇为沾沾自喜）“当然你还没有见过家里所有的人。你想想，你还没见过安妮或是德瑞曼先生呢。你的想法真是可笑透顶。第一，我父亲没什么朋友，到这房子里来的外人只有两人符合你的描述，而他们俩都不可能是你要找的人，因为他们的身体条件完全不符：一个就是佩特斯本人，他比我高不到哪儿去，而我并不高大。另一个是波那比，那幅怪画的作者，他这人有点残疾，虽然很轻微，但他再怎么装别人也不会看不出来，杜莫阿姨或者米尔斯会马上认出他的。”

“那又怎样，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

她耸耸肩：“两人都是中年人，很有钱，对自己的爱好很痴迷。佩特斯是秃顶，他很挑剔……我不是说他像个老太太一样，他是男人们所说的那种‘好家伙’，也聪明得不得了。呸，无所事事的家伙！”她捏紧了拳头，然后看着曼根，脸上逐渐露出狡黠而又懒洋洋的高兴神情，“至于波那比……嗯，他可不是无所事事的家伙，至少从某一方面来说。他是个小有名气的艺术家，但他想成为犯罪学家。他大个子，爱吹牛，最喜欢谈论犯罪和吹嘘自己老当益壮。不过他有自己独特的魅力。他喜欢我，曼根对此大吃其醋。”她笑得更欢了。

“我不喜欢那家伙，”曼根平静地说，“事实上我简直是恨他入骨——我们俩都知道我恨他。可是有一件事萝赛特说的没错，他决不会做出这样的事。”

哈德利又草草地写了几个字，“他的残疾是怎么回事？”

“他有一只脚是畸形，你要知道隐藏这一点有多困难。”

“谢谢了，”哈德利说着合上了本子，“就到这里了。我建议你到小诊所去，除非……呃……有什么问题吗，菲尔？”

“最后一个问题，”菲尔博士像赶苍蝇似的拂了拂眼镜上的黑丝带，“哈哈！葛里莫小姐，为什么你如此肯定那个凶手就是德瑞曼先生呢？”

第八章　子弹

他没有得到任何回答，尽管他听到某种解释。这在蓝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之前就结束了。博士不经意的提到“德瑞曼”这个名字对蓝坡来说没有印象，他甚至没有看萝赛特。他有些不安，他疑惑是什么使得充满活力的、饶舌的、快乐的曼根变了，他退步了，小看人，讲起话来像个蠢货。过去，曼根从来没有讲起话来像个蠢货，就算是讲话像弱智者时也不这样。但是现在……

“你这个魔鬼！”萝赛特葛里莫大叫。如同在黑板上写字那样声音尖锐。蓝坡看见当她嘴张大的时候高颧骨变的更高了，她的眼睛里似乎爆发出某种色彩。只是一瞥；她猛从菲尔博士身边经过，貂皮大衣飞起来了，走出了大厅，曼根跟在她后面。门嘭的关上。曼根过了一会儿又出现了，对他们说：“呃，抱歉！”再次很快的关上门。他看起来很奇怪，他微微驼着背，头低了下来，前额的眉头紧皱，紧张不安的黑眼睛放着光。他的手伸出来，手掌垂下来，好像他想要听众安静下来。“呃，抱歉！”他说，接着关上门。

菲尔博士看着。

“她是她父亲的女儿，哈德利，”他喘着气说，慢慢的摇摇头。“嗯，是的。她压力很大；一点火星就能点燃炸药包。我怕她真的病了，但是她认为自己有理由这样。我想知道她知道多少？”

“哦，好，她是个外国人。但是不在这点上。对我来说，”哈德利粗暴的说，“你像一个疯狂的射击手一样扫射，你在把某人嘴里的雪茄拔出来。德瑞曼怎么回事？”

菲尔博士看起来很烦心，“等一下，等一下……你怎么看她，哈德利？以及曼根？”他转回身对着蓝坡，“我的想法有点混乱了。从你所说的来看，我有这样的感觉，曼根是我所知道的以及喜欢的那种粗鲁的爱尔兰人。”

“是的，”蓝坡说，“怎么？”

“我对她的看法是，”哈德利说，“我想她坐在这儿像你一样冷静，分析她父亲的生活（顺便说一下，她名声不错）；这时我打赌她在流

泪，歇斯底里，因为她不能体谅他。我想她很健康。但是她体内有魔鬼，菲尔。她想在两方面都成为主人。直到曼根能看透她的心思或者像她在伦敦大学辩论赛上说的那样，她和曼根不会和得来。

“你成了CID的督察以来，”菲尔博士说，斜视着他，“我还没察觉到你这种令我难过和惊讶的卑鄙来。听着，你这个老色鬼。你说关于凶手悄悄的进了房子等到雪停了的话都是无稽之谈，不是吗？”

哈德利裂开嘴笑了。“没有更好的解释了，”他说，“除非我想出更好的。它还会留在脑子里。也会留在证人们的脑子里。至少我相信他们的故事……我们会在屋顶上找到脚印的，别担心。但是我们等会儿再谈。德瑞曼怎么回事？”

“开始，杜莫夫人令我有种奇怪的想法。非常奇怪，无法表达。不是恰当的感觉；她那时大声叫喊，歇斯底里到了极点，她不明白为什么打扮成那么愚蠢的伪装。她说（如果你想杀死某人）‘你没必要带着面具，像老德瑞曼带着孩子在盖伊·福克斯之夜。’我想着这个盖伊·福克斯，想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接着，完全是无心的，我问了关于佩特斯的问题——是问萝赛特的——这样说，‘像一个11月5日的人？’你注意到她的表达了吗，哈德利？我说的访客的装扮给了她提示，她很震惊也很兴奋。她没说什么，她在思考。她讨厌那个她在思考的男人。是谁呢？”

哈德利在屋子里踱步：“是的，我想起来了。她正在暗示她的嫌疑犯或者说要我们怀疑的某人；这就是我千方百计要问她的。她实际上让我觉得是屋子里的某人。但是告诉我真相，”——他在前额搓着手——“真是古怪的一家人，那一刻我认为她在暗示她自己的母亲。”

“她在逐步提到德瑞曼。‘你们还没见到Annie或者德瑞曼先生，去想想这。’最重要的消息是在附言里的……”菲尔博士走到打字桌旁，看着那杯牛奶。

“我们要叫醒他。我对他产生了兴趣。那个德瑞曼，葛里莫的老朋友和食客，他睡着了，带着11月5日节的面具，他是谁？他在房子的哪里；他在这儿干什么？”

“你的意思是……勒索？”

“Robbish，我的孩子。你听说一个校长是勒索者吗？不，不。他们担心的是有人能认出他们来。这个学院派教授有他自己的毛病，就

象我知道自己的罪一样；但是它不会产生勒索者……不，也许是葛里莫大发善心把他带进来。但是……”他停下来，他感觉倒身后冷风飕飕。楼梯通向阁楼和屋顶的门开了又关上了。米尔斯突然进来。他的嘴唇发蓝，厚厚的羊毛围巾系在颈子上，他看起来还算暖和。在喝了一杯牛奶之后恢复了活力，他手烤着火。

他喋喋不休：“我看到了你们的侦探，先生们，在活动门顶。他导致雪有点塌方，但是，原谅我！你不是命令我去执行的吗？啊，是的。我想要点帮助，我怕我忘记……”

“叫醒德瑞曼，”督察说，“除非用水泼他。哦！Pettis！如果Pettis先生还在这儿，告诉他我想见他。Betts警官有什么发现吗？”

Betts自己回答。他看起来才滑过雪一样；他呼吸急促，跺着脚，拍打着着身上的雪，走向火炉旁。

“长官，”他说，“你可以相信我的话，那个屋顶甚至连鸟的足迹也没有。任何地方都没有任何痕迹。我查看了每英尺的地方。”他脱下湿透了的手套，“我试图在每个烟囱上挂绳子，这样我能下去，沿着水槽爬下去。边缘没有任何痕迹，烟囱旁没有任何痕迹，哪儿都没有痕迹。如果某人今晚从屋顶下来，他不可能比空气还轻。现在我们要下去看看后花园。”

“但是——！”哈德利叫道。

“就是这样，”菲尔博士说，“看，我们得下去看看你们的侦探在那间屋子里做什么。如果Preston……”Preston警官，有点怒气，推开门走进大厅，就象他听见召唤一样。他看着Betts，转身对着哈德利。

“这花了我点时间，长官，”他报告道，“因为我们不得不搬开所有的书架再搬回去。答案是什么也没有。没有任何形式的秘密出口。烟囱很结实，也没什么诡计；烟囱管道只有两三英寸宽，那上部有一个拐角……可以吗，长官？孩子们结束了。”

“指纹呢？”

“许多指纹，除了……您升降窗户了吧，是不是，长官？你的指纹留在了窗框顶部附近的玻璃上了吧？我认出了您的指纹。”

“我一般对这些事很小心的，”哈德利突然说。“好了？”

“玻璃上没什么了。窗户的所有木质部分，窗框，是高光泽油漆粉刷的，上面有个清楚的手套痕迹，像指纹一样清楚。除此以外没了，没一点痕迹。如果某人从那儿出去了，他肯定背对着站的，头先出去，没碰任何东西。”

“够了，谢谢，”哈德利说。“在楼下等着。去后花园，Betts……不，等一下，米尔斯先生。Preston会去接Pettis先生，如果他还在的话。我想和你谈谈。”

“也许，”米尔斯说，声音很尖，这时其他两个人已经走了，“我们又来怀疑我自己的故事了。我担保我告诉你们的都是事实。这是我坐的地方。你自己看看吧。”

哈德利打开门。在他们面前是高而昏暗的走廊，30英尺以外正对面是一扇门——那门被拱门处射出的光照得通明。

“我不是指它有错误。”督察咕哝着，“他真的没有进来，或者像这样的事情？许多奇怪的事情在那个门口发生；我听说了。我不能想象那个女人干了奇怪的事，自己带着奇怪的面具，或者……不，你看见他们在一起的，是吧……见鬼！”

“根本没有像你描述的那种奇怪的人，”米尔斯说，最后两个词带着怒气。

“我想他们三个讲的都很清楚。杜莫夫人在门前，是的；朝向右边。高个男人朝向左边，葛里莫博士把他们分开。高个男人真的进来了；他关上了他背后的门；他没有出去。虽然事情发生在昏暗的光下。但是不可能弄错男人的高个身材。”

“不知道我们怀疑什么，哈德利，”菲尔博士停顿了一下说，“我们也把门排除在外。”他原地转了圈，“你对德瑞曼知道些什么？”

米尔斯的眼睛眯缝起来。他的尖锐的声音中带着警戒。

“阁下，他聪明好奇。嗯！我知道的很少。据我所知他来了几年了；无论如何，在我来之前。他放弃了他的学术工作因为他几近失明。他现在还是几乎瞎了，虽然治疗了，你不能从他眼睛的外表判断这些。他来向葛里莫寻求帮助。”

“葛里莫博士有什么看法？”

秘书皱起眉头。“我不知道。我也没听说葛里莫博士在巴黎认识的他，他曾在那里学习过。我所知道就只有一点，葛里莫博士在一场晚宴上遇见他的。”米尔斯没有张开嘴露出一种高傲的笑；他的眼睛眯起来，闪出一点讽刺的神色，“嗯！他说德瑞曼先生曾经救过他的命，称他是世界上最好的人。当然，是在某些情况下……”米尔斯把一条腿放在另一条腿的前面，摆动着，一只鞋的鞋尖拍打着另一只鞋的鞋跟。他就象一幅斯温伯恩讽刺画。菲尔博士严肃的看着他。但只是说：“哦？你怎么看他？”

“我既不喜欢也不讨厌他。他没什么。”

“葛里莫小姐为什么不喜欢他呢？”

“葛里莫小姐不喜欢他？”米尔斯说，张开眼睛，接着又眯起来，“是的，我想是。我注意到了，但是我不能肯定。”

“嗯。为什么他对盖伊·福克斯之夜那么感兴趣？”

“盖伊·福——啊！”米尔斯好奇起来，接着大笑。

“我知道了！我不理解。你知道，他很喜欢小孩。他自己有两个小孩，他们从房顶上跌下来死了，我想，是几年前的事。这是那些愚蠢的悲剧之一，这是我们构造未来世界的时候应该消除的。”这段话让菲尔博士的脸色非常难看，米尔斯继续说，“他的妻子没活多久。接着他视力下降……他喜欢在孩子们的游戏中帮助孩子，尽管他自己的心理也很孩子气。”嘴唇向上撇了点。“他喜欢11月5日节，这是他不幸的孩子中的一个的生日。他一年的储蓄都来买彩灯和服饰，构建一个盖伊·福克斯之夜，为……”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接着Preton警官进来了：“下面没有人了，长官，”他报告，“你要见的先生肯定走了……小诊所来的一个伙计要把这带给你。”

他递过来一个信封和一个像珠宝盒一样的方形纸盒。哈德利打开信，看了一下，骂道。

“他死了，”哈德利愤愤的说，“没有一个字……这，看这！”

蓝坡从菲尔博士肩膀看到这封信，如下：

“哈德利督察：

可怜的葛里莫在11点30分去世。我把子弹交给您。我想这是点38口径。我想和你们警方法医联系的，但是他为了另一个案子出去了，我只能把它给您。

他只在临死前有点意识。他说了某些事，我的护士和我都听见了；但是也许他神情恍惚，我应该注意它们。我很了解他，但我不知道他有一个兄弟。

他第一个说的是希望我这个；接着他说了这些：“‘是我兄弟干的。我没想到他会开枪。上帝知道他是如何离开屋子的。一秒钟前他在那儿，一秒钟后他就不在了。给我一只笔、一张纸，快！想告诉你我的兄弟是谁，这样你才不会认为我在胡言乱语。’“他的大叫导致了最后的大出血，他没有说什么就去世了。

我保留着尸体，服从你的安排。如果有我能帮忙的，请告诉我。

E. H. PETERSON，医学博士。”

他们相互看看。谜团完全展开了；真相显现，证词得到证实；但是恐怖的隐身人还在。停了一会儿，督察阴沉的开了口。

“‘上帝知道，’”哈德利重复道，“‘他是如何离开屋子的。’”

第九章　破坟而出

菲尔博士漫无目的的走着，叹息着，接着坐在一张最大的椅子里:“亨利兄弟……”他低沉的说，“嗯，是的。我恐怕我们应该找到亨利兄弟。”

“该死的亨利兄弟，”哈德利乏味的说，“我们先找到皮尔兄弟吧。他知道！为什么我们还没有得到治安官的消息？那个在剧场里提到他的人在哪？难道他们这些人都去睡觉了……”

“我们不知道，”对方说。

哈德利开始跺脚，高声说话。

“这正是那个亨利兄弟希望我们做的。”菲尔博士说，“现在我们想想葛里莫最后说的话，我们至少能找到一个线索……”

“什么？”

“他告诉我们，我们所不知道的情况。不幸的是它们无法帮助我们，因此我们只能赌一把了。这个新的证据，我恐怕我们会走进死胡同。他没有告诉我们什么；他没有回答我们的问题。”

“什么？”

“你难道没有明白他的意思吗？最后一句：‘上帝知道他是如何离开屋子的。一秒钟前他在那儿，一秒钟后他就不在了。’现在把那些词从你的无价的笔记本中找出来。你和蓝坡有两个不完全相同的版本；但是我们从你们都一致的那些词开始，我们假定它们是正确的。撇开第一个难题——我认为我们能肯定这个词是‘Horvath’和‘salt-mine’。撇开你们不一致的词组。我们在两张表里看见了什么？”

哈德利咬着手指：“我开始……”

“是的！这话是，‘他不可能使用绳子。屋顶。雪。狐狸。太多的光。’好，接下来！如果我们要组成一句话，用这些词和场景；我们也许得出这样的意思：‘上帝知道他如何出去的。他不可能使用绳子，或者上到屋顶或者下到雪地。一秒钟前他在那儿，一秒钟后他就不在了。我看到太多的光，以至于想不起他做了……’停一下！那

么……”“现在，”菲尔博士厌烦的咕哝着，“你就能符合了。蓝坡听见，‘不是自杀’。这加进去也符合其他的表达。‘这不是自杀；我没有自杀。’你听见，‘得到枪’；加进去也不困难，‘我没有想到他会射击’。哈！所有的线索都收进圈子里，变成问题。这是我所知道的第一个案子，被害人和其他人一样迷惑不解。”

“但是‘狐狸’这个词怎么办？没地方适合。”

菲尔博士看着他，带着酸溜溜的眼神。

“是的，的确。这是最容易的了——也许是最狡猾的，我们不得不跳过它。当人们不清楚听见什么单词的时候，就出现这样的情况。如果我对不同的人做单词联想测验（该死的东西），我突然低声说对一个马夫说‘狐狸！’，他也许会回答‘猎狗！’但是如果我对一个历史学家说同样的单词，他也许会大叫——快！”

“什么？”

“盖伊，”哈德利咒骂道。一段沉默之后，他问道，“你的意思是我们再回到那个盖伊·福克斯面具的鬼话去吗，或者说和盖伊·福克斯面具有相同的地方？”

“好吧，每个人都会胡说，”博士指出，用手摩擦着前额，“我并不惊讶，只有在近处看见它的人才能明白。你懂了吗？”

“它告诉我去和德瑞曼先生谈谈，”督察冷冷的说。他走向门口，看见了米尔斯瘦骨嶙峋的脸很惊讶，他的眼里闪出渴望倾听的眼神。

“镇静些，哈德利，”菲尔博士说，督察似乎要爆发了。“这是一件奇怪的事：当谜语出现的时候你要像守护神一样镇静，但是当我们进入真相的时候你总不能镇静。让我们年轻的朋友停一下。你应该听到所有，而不是只听个结尾。”他吃吃的笑，“你怀疑德瑞曼？呵呵！相反，正相反，记住，我们要把拼图完成。这还有最后一块我们没有解决，这是一小点。那个粉红的面具暗示德瑞曼访问葛里莫，就好像对暗示的别人一样。但是葛里莫知道面具后面是谁。因此我们要相当明智的解释你记下的最后的那些词，‘别责备可怜的……’。他似乎很喜欢德瑞曼，你知道。”一阵沉默之后，菲尔博士转向米尔斯，“现在去把他带来，孩子。”

门关上了，哈德利疲倦的坐下来，从胸前口袋里拿出还没点燃的雪茄。接着他把手放在领子下面，作出带有恶意的切断脖子的动作，这是当紧张使得人们认为领子太紧的时候作出的动作。

“漂亮的枪法，嗯？”他说，“复杂的推理工作，大胆的年轻人，嗯！”他在地板上走动着，然后厌烦的咕哝着，“我要失去控制了！我见过的事情没有比这想法更荒谬了。你有什么具体的建议？”

“是的。等等一下，如果你允许，我想做Gross测试。”

“做什么？”

“Gross测试。你不记得了吗？我们今晚还争论来着的。我要小心的收集火炉里烧尽和没有烧尽的纸片，看看Gross测试能否查出什么。安静些，好吧？”他怒吼道，“我不能说所有，甚至一半，能够查出来。但是我能在这和那儿找出一行字给我点线索，这些对葛里莫来说比性命都重要。”

“哦！哈！是的。”哈德利发出轻蔑的声音，“你怎么做？”

“你能看见。注意，我没有说那些彻底烧毁的纸片也能完全显现。但是会有点东西的，特别是夹在中间的，或者只是烧黑的，哪些能显现……除此以外，我没有建议，除非我们问——咦，这是什么？”

贝特斯警官，这次不是那样摇晃的带着雪进来，他在他关上门之前看了看门外，笨拙的报告道：“我已经查看了整个后花园，长官。以及两个邻近的花园，和墙顶。没有脚印或者任何形式的痕迹……但是我相信我们抓到了一条鱼，我转到房子后面，下楼时撞到一个高个老家伙，他立刻从楼梯扶手跳下去。他跑到衣橱，瞎搞一通，好像他不熟悉这地方，直到他拿到他的外衣和帽子，接着出了门。他说他是德瑞曼，他住在这儿，但是我们认为……”

“我想你会发现他的视力不好，”菲尔博士说。“带他进来。”

这个进来的人给人印象深刻。他个子高，镇静的面容像寺庙一样空洞；他的灰色头发长在脑后，使得前额狭窄而多皱纹。他明亮的蓝眼睛看起来温和而疑惑，尽管眼睛周围全是皱纹但看不出眼神暗淡无光。他有只鹰钩鼻，显示出和善和难以预测的神情的嘴；前额的皱纹使得眉毛有些凸起，看上去更加难以预测。他个子很高，虽然体质虚弱但是仍有力量。他像个渐老的军人，不修边幅。脸上没有幽默的表

情，但有含糊不清的谦卑的和蔼。他穿着件深色外套，扣子系到下巴下面。他站在门口，圆礼帽压在胸前，犹豫不决。

“我抱歉，先生们。我真诚的道歉，”他说。他低沉的嗓音给人奇怪的感觉，好像这人不大说话，“我知道我在出去前应该来见你们。但是年轻的曼根先生把我叫起，告诉我发生了什么。我感到我要出去见见葛里莫，看看那是否有事情我能做的……”蓝坡有一种感觉，他还处在睡眠或者安眠药的感觉中，他蓝眼睛的目光也许很有神。他动了下，一只手摸到身后的椅子。他没有坐下来，直到哈德利让他坐下来。

“曼根先生告诉我……”他说，“葛里莫博士……”

“葛里莫博士死了。”哈德利说。

德瑞曼坐着像他站着那么笔直，手交叉放在他的帽子上。屋子里一片沉寂，德瑞曼闭上眼睛又睁开了。接着他似乎在盯着一条长长的路，呼吸急促，动作迟钝。

“上帝安息他的灵魂，”德瑞曼相当镇定的说。“葛里莫是个好朋友。”

“你知道他怎么死的吗？”

“是的。曼根先生告诉我。”

哈德利看着他：“那么你会明白每件事的，你知道的每件事，都能成为我们抓住杀你朋友的凶手的线索，是吧？”

“我……是的，当然。”

“非常正确，德瑞曼先生！非常确定。我们希望知道他过去的某些事。你很了解他。你第一次在哪遇见他的？”

对方的长脸看起来有些糊涂，好像违规者的表情：“在巴黎。1905年他在大学拿到博士学位，同年我……同年我认识了他。”德瑞曼似乎在躲避事实；他用手遮住眼睛，他的声音有些愤愤不平，“葛里莫非常有才华。接下来的那年他在第戎获得副教授的职位。但是一个亲戚的事，或者诸如此类的事，让他获得了一笔钱。他——他放弃了接着工作来到了英国。这就是我知道的。我没看见他直到几年前。你们希望知道这些吗？”

“你知道他1905年前的事吗？”

“不。”

哈德利向前倾。“你在哪救他的命的？”他直截了当的问。

“救他的命？我不明白。”

“有去过匈牙利吗，德瑞曼先生？”

“我——我去过欧洲大陆旅行，我也许去过匈牙利。但是这是很多年前了，我那时还年轻。我记不得了。”

现在轮到哈德利扣动扳机了。

“你救过他的命，”他说，“靠近Siebenturmen监狱，在Carpathian山，他是逃跑的。是不是？”

对方正坐着，瘦骨嶙峋的手抓紧礼帽。蓝坡有种感觉，他比十多年里更加顽强了。

“我？”他说。

“别绕圈子了。我们知道任何事——甚至时间，现在你最好回答。KarolyHorvath，一个自由的人，1898年在一本书上写下了这个时间。按照理论上说，他至少花了四年时间在巴黎获得博士学位。我们能将他定罪和逃跑的时间缩小到3年。这样，”哈德利冷冷的说，“我能打电报给Bucarest，在12小时里获得详细的情况。你最好告诉我们真相。我想知道所有你知道的Karoly Horvath以及他两个兄弟的情况。这两人中的一个杀了他。最后，我提醒你别保留任何信息，这是严重的错误。好吗？”

德瑞曼停顿了一会儿，用他的手遮住眼睛，脚踢着地毯。然后他仰起头。他们震惊的看见这个男人微微的笑了，他皱纹堆垒的眼睛里是蓝色的眼珠。

“一次严重的犯罪，”他点着头说，“是吧，的确？现在我坦白，阁下，我不会谴责你的恐吓。没有什么事能令一个你不了解的人动情、生气或惊骇，当他看见他盘子里有一个荷包蛋。世界上几乎所有的恐怖（以及野心）都是由眼神、姿势、和手势产生的。年轻人不明白这个，但是我希望你们能明白。你们知道，我不是完全瞎了。我能看见人脸和早晨的天空，以及那些诗人们称盲人能感知的事物。但是我不能阅读。直到你整个生命建立在两件事上，你才能另回到它们离去时没有什么能触动你。”他再次点头，在屋里踱步。他皱起眉头，“阁

下，我很希望给你所想知道的信息，如果它能对葛里莫案有所帮助。但是我不知道那桩旧的丑闻。”

“那么能知道杀他的那个兄弟吗？”

德瑞曼做了一个微小的手势，皱起眉：“这，如果能帮助你们，我可以告诉你忘记这件事。我不知道你怎样了解到的。他的确有两个兄弟。他们都曾进监狱。”他再次笑了，“这没什么恐怖的。他们进监狱是因为政治犯罪。我想那时有一半的热血男儿都有过的……忘了那两个兄弟。他们好多年前就死了。”

屋子里一下子安静下来，蓝坡能听见火中发出的噼哩啪啦的声音以及菲尔博士的喘息声。哈德利看了一眼菲尔博士，他的眼睛闭着。接着哈德利面无表情的看着德瑞曼，仿佛后者的眼光依然锐利。

“你怎么知道的？”

“葛里莫告诉我的，”对方说，强调着那个名字，“除此以外，布达佩斯到Brasso的报纸在那个时期也报道了。你能很容易的证实这一切。”他直接了当的说，“他们死于黑死病”

哈德利温和了些：“如果，当然，你能证明这些没有疑问……”

“你保证过去的丑闻不被曝光？”（蓝眼睛不敢直视。德瑞曼两只瘦骨嶙峋的手绞在一起又松开了。）“如果我告诉你全部，你接受这些证据，你能让死者安息吗？”

“这取决于你的信息。”

“很好。我告诉你我自己看见的。”（蓝坡认为他的反应相当不同寻常）“这是件可怕的事。葛里莫和我此后从来没说起过。这是商量好的。但是我不会向你撒谎，说我已经忘记了所有的一切。”

他沉默了很长时间，手敲打着他的太阳穴，甚至哈德利都给他耐心。接着他继续道：“原谅我，先生们。我正回忆着精确的日期，这样我才能验证所有的事。我能做的就是说出它发生在20世纪的某个八月或九月，还是它发生在1901年？无论如何，我要开始了，以下全是事实，完全是按照当代法国传奇文学的风格。我要开始了，‘在19**年凉爽的九月一个黄昏，一个孤独的骑马人在一条路上飞奔，’——那是多么罪恶的一条路啊！接着我应该描述以下野外的风景以及其他。我就是那个骑马人；要下雨了，我想在天黑前到达Tradj。”

他笑了。哈德利有些急躁，菲尔博士睁开了眼睛；德瑞曼很快接了下去。

“我必须强调这种小说氛围，因为这与我的心情和解释相匹配。我那时处在浪漫的拜伦式的年纪，热衷于政治自由的理想。我骑马而不是步行，因为我要出风头；我甚至喜欢带枪以对抗（虚构的）土匪，带一朵玫瑰花作为对抗鬼魂的符咒。但是如果没有鬼魂或者土匪，也就不需要了。我知道我有几次碰到了他们。”

“这好像森林和山谷里的神话故事。甚至其中最可信的部分也是有些奇怪的。特兰西瓦尼亚，你知道，是三面环山的。一个英国人看见黑麦天或者葡萄园在陡峭的山壁上会多么惊讶；红黄相间的服饰，充满大蒜味的旅店，甚至，由纯盐堆成的小山。”

“不管怎样，我沿着弯曲的道路前景，狂风呼啸，几英里内没有旅店。人们看见在每一块岩石后面都有一只罪恶的眼睛盯着他，这让我蹑手蹑脚，但是我还有更糟的原因。瘟疫在炎热的夏天之后漫延开来，像昆虫云一样漫延到整个地区，甚至是在寒冷的天气里。在我经过的最后一个庄子里——我记不得它的名字了——他们告诉我它正在山里的盐矿里肆虐。但是我希望能去看我的一个英国朋友，也是个旅行者，在Tradj。我也想看看那个根据七座白色山命名的监狱。所以我说我要继续。”

“我知道，我必须到达监狱附近，这样我们看见这个山头。但是，现在太黑了看不清，风似乎在猛吹树木，我经过三座坟墓进入一个山洞。它们也许是新挖的，因为周围还有脚印；但是看不见有人。”

哈德利打破了那个幻想式的声音塑造的奇怪的气氛。

“那个地方，”他说，“就像葛里莫博士从波那比先生那里买的那幅画里的一样。”

“我……我不知道，”德瑞曼很震惊的回答。“是吗？我没注意。”

“没注意？你没看到那画吗？”

“没仔细看。大概看了一下……树，普通的风景画……”

“还有三座墓碑……”

“我不知道波那比哪来的灵感，”对方含糊的说，手搓着前额，“上帝知道我没有告诉他。可能是巧合。墓地上没有墓碑。没有东西。只

是简单的插了三根棍。”

“但是我要告诉你。我坐在马上，看着那些坟墓，没有愉快的感觉。它们看起来很疯狂，周围是黑绿色的背景，远处是白色的山。但是不是这个。如果它们是监狱的坟墓，我想知道为什么它们被埋得这么远。第二件事我发现我的马受惊了，几乎要把我摔下来。我转到一棵树那；当我向后看时，我看见什么使得我的马受惊。一处墓地的土堆正在隆起、崩塌。有一种破裂的声音；什么东西在扭动；一个黑色的东西从土墩冒出来。那是一只正在动的手——我不知道我是否见过比这更恐怖的事了。

第十章　外套上的血

“在那时，”德瑞曼接着说道，“我也有些不对劲。我怕马跑掉，不敢下马；而我自己也耻于逃跑。我想着吸血鬼以及所有在黄昏时分出现的关于地狱的传说。说实在的，它愚蠢地吓倒了我。我记得我在马上像个陀螺似的打转，企图在掏出手枪的同时用一只手拦住它。当我再次回头看时，那东西已经完全爬出了坟墓朝我而来。”

”这，先生们，就是我如何与我最好的一个朋友见面的经过。那个人握着一个铲子，应该是某个挖墓的人忘在那儿的。他继续走过了来。我用英语大叫起来，'你想干什么？'——－－因为我头脑发昏得厉害，已经想不起其他任何语言里的任何一个字了。那人停了下来。片刻之后他用英语回答了，带着一种奇异的口音‘帮帮忙，’他说，‘帮帮忙，老爷；别怕’或类似这样的话，并扔下了铲子。马平静了些，但我没有。那人不高，但非常强壮。他的脸黑而肿胀，上面一些剥落的小点在模糊的光中现出点粉红色。在他还站在那儿挥动胳膊时雨落了下来。”

“他站在雨里向我大喊大叫。我不打算去回忆它，不过他说了些话类似于‘瞧，老爷，我并没像那两个可怜的家伙那样死于瘟疫，’他指了指坟墓，‘我完全没被传染。瞧雨水已经把它洗掉了。那是我自个儿的血，我刺破自己皮肤时弄的。’他甚至伸出舌头来显示它是如何被煤灰染黑的，而雨水使它变干净了。此情此景都如此疯狂。然后他接着说他并非刑事犯而是个政治犯，正越狱逃亡中。”

德瑞曼的额头皱了起来。他又笑了。

“帮他？自然而然地我这么做了。我为这念头而兴奋。当我们制定计划时他向我说明了许多事。他是三兄弟之一，他们都是克罗森堡大学的学生，在一场旨在将特兰西瓦尼亚从奥地利的保护下独立出来，以回到1860年前的状态的起义中捕。”

“他们三个被关在同一间牢房里，另两人死于瘟疫。在同属囚犯的监狱医生的帮助下，他也伪造了相同的症状——－－然后死去。没有任何人会去靠得很近地去检验医生的诊断；整个监狱都因为恐惧而陷

入了疯狂。即使是埋葬他们三个的人在把尸体扔进松木棺材并钉上盖子的时候都会把头转向一边。他们把尸体埋在了距监狱有一定距离的地方。绝大部分时候，他们在钉棺材盖的时候都会做得比较草率。医生事先偷带了一个指甲钳，他给我看了。一个强壮的男人，如果他保持他的气力并且不在被埋后用掉太多空气，便可以用头将盖子顶出足够塞入指甲钳的空间。此后一个强壮的男人可以从松动的土中挖出来。”

“很好。当他发现我是个在巴黎的学生时，交谈变得轻松许多。他的母亲曾是法国人，他的法语说的非常好。我们决定他最好去法国，那儿他可以获得一个新的身份而不引起怀疑。他有一些藏起来的钱，在他的家乡小镇还有个女孩……”德瑞曼突然停住了，仿佛意识到自己已经说得太远了。哈德利微微点了点头。

“我想我们知道那女孩是谁，”他说，“现在我们可以把‘杜莫夫人’排除到这个之外了。然后呢？”

“ ……可以信赖她让她拿钱过来并且跟他去巴黎。那儿不太可能会有追捕和缉拿——事实上，的确没有。他如同死了一般通过了；即使葛里莫怕得如此厉害，在刮脸还有套上我的衣服之前便从那一带飞驰而去。我们没引起任何怀疑。那些日子没有护照，然后他抛弃匈牙利人的身份，装成是我的一个要在Tradj见面的英国朋友。一旦进入法国——－－之后的你们都知道了。现在，先生们！”德瑞曼奇怪地颤抖着吸了一口气，全身僵硬，并用他严厉冷淡的眼睛朝向他们。”你们可以查证我说过的每一件事－－”

“……那个破裂的声音是怎么回事？”菲尔博士用一种追根问底的口气插嘴道。

这个问题如此安静，又如此惊人，以至使得哈德利转了过来。即使德瑞曼的视线也搜寻着朝他转去。菲尔博士的红色面孔茫然地鼓起，然后他一边用手杖戳着地毯一边喘息起来。

“我认为这非常重要，”他对着火声称，仿佛有什么人反驳了他，“的确非常重要。嗯。看这边，德瑞曼先生。我只有两个问题要问你。你听见了一个破裂的声音——是棺材盖子被撞开的声音，嗯？是的。那这应该意味着葛里莫从中爬出的是一个相当浅的坟墓？……非

常浅，是的，否则他永远都不可能出来。第二个问题。那所监狱，是个管理良好的——还是糟糕的——地方？”

德瑞曼感到了困惑，他脸色严峻。“我不知道，先生。但我确实知道它在那段时间正受着许多政府官员的攻击。我想他们在剧烈地指责监狱当局纵容疾病发生了——它妨碍了矿上工人的可用性。顺便说一下，公布了死人的名单；我看到了他们。我再问一遍，发掘旧的丑闻有什么好处吗？它帮不了你。你可以看出对于葛里莫来说没有任何特别的不名誉之处，然而……”

“是的，那就是关键，”菲尔博士低沉地说，好奇地望向他。

“那就是我想要强调的。它完全没有不名誉的地方。光是这点有必要让一个人去掩埋掉过去生活的一切吗？……但这对杜莫来说或许是一件不名誉的事，”德瑞曼的声音升到了一个更暴躁的音调，“你不明白我的意思吗？葛里莫的女儿怎么办？所有这些混乱的钻研基于某些毫无根据的猜测，认为他兄弟中的一个或两个都还活着。他们死了，死人不会从他们的坟墓里出来。我可以问问你是从哪儿得到是葛里莫的兄弟杀了他这样的念头的吗？”

“……从葛里莫他自己那儿。”哈德利说。

一时间蓝坡认为德瑞曼没有听明白。然后那个人颤抖地从椅子里站了起来，仿佛无法呼吸。他摸索地解开外衣，触摸着咽喉，然后又坐了下来。唯一没有改变的是他眼中无生气的神色。

“你在骗我？”他问道——－－他的严肃外表下颤抖，暴躁，幼稚的声调随之而出。“你为什么骗我？”

“……这恰好是事实。看这个！”非常迅速地，他从Dr Peters那里推出了笔记。德瑞曼动了动以取得它，然后他缩回去并摇了摇头。

“它没法告诉我任何东西，先生。我——我——你的意思是他说了些什么，在他——之前？……他说凶手是他的兄弟。……他还说别的什么了吗？”德瑞曼犹豫地问。

哈德利任由这个人的想象力运作，没有应答。稍后德瑞曼继续说：“但我告诉你这是幻想！你是说这个要挟他的骗子，这个他在之前的生活中从来没有见过的家伙，是他的兄弟之一？我想你是这个意思。我还是不明白。在我知道他被刺的那一刻……”

“……被刺？”

“……是的。如我所说，我……”

“……他是被枪杀的。”哈德利说，“是什么让你认为他被刺？”

德瑞曼抬起了肩膀。一个嫌恶，讥刺，更确切地说是绝望的表情爬过了他布满皱纹的脸。

“看起来我是个非常糟的证人，先生们。”他用一种平淡的声调说，“我坚持我的意图要告诉你们所不相信的事。可能我是跳到了结论上。曼根先生告诉我葛里莫受到攻击快死了；凶手在把那幅画割成碎片后消失了。所以我认为……"”他擦擦鼻梁，“你们还有什么想问我的吗？”

“……你那个晚上是怎么过的？”

“……我睡着了。我——你知道，痛得厉害。这里，眼珠后面。我在晚饭的时候疼得非常厉害，所以打消了外出的计划(我打算去Alber会堂参加一个音乐会)，我吃了一片安眠药然后躺下了。很不幸，从大概七点半到曼根先生把我叫醒的这段时间，我什么都不记得了。”哈德利在审视他敞开的大衣，非常沉静，但带着一种如同要展开袭击般的危险表情。

“我知道了。你在上床时脱衣服了吗，德瑞曼先生。”

“你说什——脱衣服？没有。我脱了鞋，就这样。怎么了？”

“你有在什么时候离开过房间吗？”

“没有。”

“那你的夹克是怎么弄到血的？……是的，那就是。站起来！不要跑开。站在你现在的位置。现在脱掉你的大衣。”当德瑞曼不确定地站在他的椅子旁脱下大衣，以摸索地板般的姿势将手在他自己胸前移过时，蓝坡看到了它。他穿着一件浅灰色的衣服，将溅上的血鲜明地衬了出来。那是个从衣服的一侧直下到右口袋的暗黑色污渍。德瑞曼的手指找到它后停了下来。手指摩擦着它，然后触到了一起。

“这不可能是血，”他喃喃地说，声音中升起相同的暴躁音调。“我不知道这是什么，但它不可能是血，我告诉你们！”

“我们将必须查证这点。请脱下你的外套。恐怕我得要求你将它留在我们这里了。在衣袋里有什么你要拿出来的东西吗？”

“可是……”

“你在那儿弄上那块污渍的？”

“我不知道。我向神起誓我不知道，而且我想不出来。这不是血。是什么让你们这样认为？”

“请把外套给我。好！”当德瑞曼用抖动的手指从衣袋里取出一些铜币，一张舞会的票，一块手帕，一纸袋忍冬烟和一包火柴时，他锐利地观看着。然后哈德利拿走外套并将其在膝盖上摊开来，“你对于搜查你的房间有反对意见吗？——公正地说，如果你拒绝的话，我是没有权利那么做的。”

“没有任何反对意见。”对方迟钝地说。他摩擦着他的前额。“只要你告诉我那是怎么发生的，检察官！我不知道，我已尝试了去做正确的事——是的。正确的事……我和这件事没有任何关系。”他停下来，笑容中带着那般讽刺意味的辛酸，以至于蓝坡感到迷惑远大于怀疑。“我被捕了吗？我对这点也没有反对意见，你知道。现在这儿有些不对劲，而且不是按照通常的方式。”

蓝坡了解哈德利分享了他非理智的疑虑。这有一个人已经制造了好几个古怪的错误转述。他讲了一个或真或假的骇人听闻的故事，但关于它有着一种模糊的戏剧性的，纸板般的脆弱。最后，他的外套上有血迹。然而，出于一个他无法确定的原因，蓝坡倾向于相信他的故事，或至少是这个人本人对他的故事的相信。这可能是他完全的(外观上)缺乏机灵；他的绝对的直率。他站在那儿，在衬衫里看起来更高、更瘦，蓝色的衬衫本身褪成了一种邋遢的白色，袖子在紧绷的手臂上折起，他的领带歪斜，大衣拖在一只手上。并且他在笑。

哈德利在呼吸下诅咒着：“Preston！"”他叫道，“Preston！Preston！”并用鞋跟不耐烦地敲击着地板直到他们应答。“Preston，把这件外套带去给分析师检验这块污渍。明白了吗？清早来报告。今天晚上就是这了。Preston，和德瑞曼先生一起下去看一看他的房间。你自己很清楚该找些什么；也要注意在面具一类的东西。我等会儿和你一起……好好想一想，德瑞曼先生。我会在清早叫你到局里来。就是这样了。”德瑞曼没有留意。他像蝙蝠似的跌跌撞撞地走着，晃着头并拖着身后的大衣。他甚至扯着Preston的袖子，“我会是从哪儿弄上那块

血的？”他急切地问。“这是件怪事，你知道。但是我会是从哪儿弄上那块血的？”

“我不知道，先生，”Preston说。

不久后暗淡的房间安静下来了。哈德利缓慢地摇摇头。

“我困惑了，菲尔。”他承认，“我不知道我该来还是该走了。你怎样对待那个人？他看起来足够文雅柔顺从容，但你可以不停敲打他就好象敲打一个拳击袋，到最后他仍然在老地方文雅地摇摆着。他看起来一点都不介意你怎么想他。或你怎么对他，对那件事。或许这就是年轻人不喜欢他的原因。

“嗯，是的。当我从壁炉里收集了那些文件后，”菲尔博士咕哝着，“我要回家去想想。因为我现在所想的-……”

“嗯？……简单得可怕。”伴随着一阵能量的迸发，菲尔博士从椅子上挺起来，把头上的铲形帽子压到眼睛上方，并挥舞着手杖。

“我不想跳到理论上去。你将得打电报以获取真正的事实。哈！是的。但这个有关三口棺材的故事我并不相信——虽然德瑞曼可能相信它，上帝才知道！除非我们的整个理论被吹成了火焰，我们要假定两个Horvath兄弟没有死，呵？”

“问题是……在他们身上发生了什么事。哈德利，是的。我对所可能发生的事情的看法基于这样的前提，即德瑞曼相信他所说的是事实。第一点！我一秒钟也没相信过那几兄弟是因为政治罪而被送进监狱的。葛里莫带着他‘省下的一点钱’逃离了监狱。他贫困地度过了五年或更长的时间，然后突然地，用这一个完全不同的名字从某个我们没有听说过的人那里‘继承’了一笔丰富的财产。但他离开法国享受这笔遗产而没有任何评论。第二点，支持性的！如果一切都是真的，那葛里莫生命中危险的秘密是什么？大部分人认为基督山伯爵的逃脱不过是刺激人心和罗曼蒂克的；并且，关于他的罪行，这对英国人的耳朵如同是偷一个贝利沙灯标或者在赛艇中超过一个警察一样可怕惊人程度的的丑闻。见鬼，哈德利，这不可能！”

“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菲尔博士用一种非常安静的声音说，“葛里莫在他被钉入棺材时还活着。假定另外两个也是活着的呢？假定这三起‘死

亡’都如同葛里莫的死一样是假造的？假定在葛里莫爬出他的棺材时其它的棺材里还有两个活人？但他们没法出来，因为他有指甲钳且不打算使用它。除了那个外不太可能还有其他的指甲钳。葛里莫拿着它，是因为他是最壮的。正如同他们计划的那样，一旦他脱出，帮另外的人出来对他而言应该轻而易举。但他审慎地决定让他们被埋在那里，因为那样就不会有人去分享他们三个偷的钱了。一次出色的犯罪，你看。一次出色的犯罪。”

没有人说话。哈德利在呼吸之下咕哝了些什么；他站起时脸色疑惑而复杂。

“喔，我知道这是个黑暗的勾当！”菲尔博士低沉着说，“一个黑暗的、邪恶的勾当，如果有人做了连做梦都会觉得恶心、但这是唯一能够解释这个邪恶事件的方法，以及为什么一个人会被追杀如果那些兄弟还是从坟墓里爬出来……为什么葛里莫如此不顾一切地急于把德瑞曼带离那个地点，而不是尽快换掉证明他有罪的服装？为什么他宁可冒着被发现的危险走大道，而不是躲在几乎不会有当地人愿意靠近瘟疫坟墓附近？是的，那些坟墓非常的浅。如果，随着时间过去，兄弟们发现他们快要窒息而死了——却仍没有任何人来让他们出去——他们可能会在他们的棺材里开始尖叫和敲打。有可能德瑞曼会看见松动的土摇动或听到里面的最后一声尖叫。”

“有什么卑鄙的人……”他用一种怀疑的声音说着，接着消失了。

“不，我们正在离题，菲尔。这都是想象。这不可能！另外，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不可能从坟墓里爬出来。他们已经死了。”

“会吗？”菲尔博士出神地说。“你忘了铲子。”

“什么铲子？”

“某个可怜的家伙在恐惧或忙乱中留下的他曾用来挖墓的铲子。监狱，哪怕是最差的监狱，都不会容许这一类的疏忽。他们将会被遣回来取它。喔，我可以看见这件事的所有细节，即使我没有一丝证据去支持它！想想疯狂的皮尔·弗雷在Warwick Tavern对葛里莫说过的每一个字，看如果它不符合……几个武装着的冷静的看守回来寻找那个被遗忘的铲子。他们看见或听到了葛里莫担心德瑞曼可能看到听到的东西。他们或是发现了那个诡计，或是仅仅出于基本的人道主义。棺材被打碎；两兄弟滚了出来，不省人事，血迹斑斑，但活着。”

“没有对葛里莫的追捕和缉拿？为什么，他们应该踏遍匈牙利以寻找那个逃跑的男人并且……”

“嗯，是的。我也考虑到了那一点，并做出了询问。监狱当局是应该要这么做——如果那时他们不是正在被激烈的抨击着以至于都处于危险之中。你认为当事情披露后攻击者们会说些什么，因为疏忽，他们容许这样的事情发生了？最好还是让它保持平静，呵？最好还是把那两兄弟严密地监禁起来，并对于第三个保持平静。”

“这全都是假想，”哈德利在暂停片刻后说。“但是，如果它是事实，我会更想要去相信邪恶的灵魂。上帝知道葛里莫完全是罪有应得。而我们同样要继续去寻找杀他的凶手。如果那整个故事……”

“当然这不是整个的故事！”菲尔博士说。“即使是真的这也不是整个的故事，这是最糟的地方。你提到了邪恶的灵魂。我告诉你在某个我所不了解的地方还藏着比葛里莫更邪恶的灵魂；那就是X，那个隐身人，那个亨利兄弟。”他用他的手杖指出，“为什么？为什么皮尔·弗雷承认他怕他？葛里莫害怕他的敌人是合理的，但为什么弗雷都怕他的兄弟及他面对同一个的敌手时的伙伴？为什么？一个老练的魔术师害怕假象，除非这位亨利兄弟如同犯罪狂一般的头脑空虚却又如同撒旦一般的聪明？”

哈德利把笔记本放进口袋并扣上了外套。

“如果愿意你可以回家了，”他说，“我们在这儿已经结束了。不过我要去追寻弗雷。不管另外那个兄弟是谁，弗雷知道。并且他会说的，我可以向你确保这点。我将去看一看德瑞曼的房间，但我并不期待太多。弗雷是关于这个零的关键，他会带领我们找到凶手的。准备好了？但是弗雷已经死了；他们直到次日清晨才知道这一事实。他被杀死葛里莫的同一支手枪射倒了。凶手在目击者的眼前消失了，仍然没有在雪地上留下脚印。

第十一章　杀人魔术

当菲尔博士在第二天早上九点猛敲房门的时候，他的两位客人还都处在迷迷糊糊的状态。蓝坡昨晚没怎么睡好。他和博士深夜一点半刚一回去，桃若丝就一直及不可耐地催促他们讲案子的细节，而她的丈夫可一点也不愿意讲了。他们点上烟盛上酒退回到屋里。在那儿桃若丝就象福尔摩斯那样堆了一堆软枕头在地板上，她拿着一杯啤酒，带着一种邪邪的智慧表情看她丈夫一边在屋里大步走来走去一边大声做着讲说。她的视线充满活力但又有些模糊。她更喜欢听关于杜莫夫人和德瑞曼的描述，但对萝赛特·葛里莫却带着强烈的厌恶。甚至当蓝坡引述萝赛特在辩论会上的言论时，虽然他们夫妇两人都奉其为座右铭，可那却没能让她减轻那种强烈的厌恶感。

桃若丝用烟指着他，以一种判断的口吻说：“都是一样的。你听好，那个滑稽脸的金发女郎多少搅和到这件事里去了。她是不正常的，嗯，不正常的！哼！我打赌要是让她照自己的意思做事，她连个妓女都做不好。如果我像她对待曼根那样对待你而你居然不在我下颚上给我一拳，我永远不会再跟你说话的。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让我们先不管个人怎样，”蓝坡说，“除此之外，她对曼根做了什么了？我没看出来。即使她没呆在锁住的前门房间里，你不会真的以为她能杀了她父亲吧？”

“是啊，我不觉得她能穿上那个奇怪的装束然后骗过杜莫太太。”桃若丝说，在她那明亮的深色眼睛里有种深邃的神情，“那么我来告诉你这案子是怎么一回事。杜莫太太和德瑞曼都是无辜的。至于米尔斯，他的确听上去像个自以为是的人，不过你带上了有色眼镜来看他，因为你不喜欢科学或是未来幻想。不过你得承认他确实像在说真话。”

“是的。”

她吸着烟沉思着，说：“我有很多很多想法。我最怀疑的人，也是最容易被认为有罪的人，是你还没见过的佩特斯和 波那比那两个。”

“什么？”

“你看，排除佩特斯是因为他太矮了对吧？我本以为菲尔博士的博学会一眼看穿。我想起了一个故事，我不记得在哪儿看的了，不过它以这样或那样的形式在很多中世纪传说中都有体现。你记得吗？那些传说中都有一个带着盔甲的巨人，盔面甲是放下的，他在马上比武中所向披靡。然后来了最强壮的骑士跟他比武。骑士放低骑的姿势，不偏不倚地在巨人冠军的面甲中央来了重重一击。吓人的是这一击竟砍下了巨人的头。接着盔甲里传来了说话的声音，大家才发现原来巨人竟然是个英俊的少年，而他的个头都不够填满整副盔甲的……”

蓝坡看着她，带者些威严说：“亲爱的，这纯粹是胡编的东西。你真的试图告诉我佩特斯或许装了个假头和假肩膀走来走去吗？”

“你太保守了。”她皱着鼻子说，“我觉得这是个非常好的想法。你想要证明吗？好！米尔斯不是说过那个人脑袋后面闪着光吗？他还说那看上去就象整个脑袋都是纸板做的。你对此能怎么解释呢？”

“我说这是一场噩梦。你就不能有更实际点的想法吗？”

“有啊！”桃若丝说。显然她刚才一直陷在她的灵感中，不过她又有了新的主意，“是关于不可能犯罪的。为什么凶手不想留下脚印？你们都在寻找那些最可怕最复杂的原因。最终也就归结为凶手只是想愚弄警察。根本是胡说！达令！什么是大家想到一件谋杀案首先想到的理由，也就是唯一的理由？为什么一个人不想留下脚印？为什么？因为脚印太明显了会直接指向他！因为他有残疾什么的，所以一旦留下脚印将会是致命的……”

“那么……”

“你告诉我的，”她说，“波那比这个家伙有畸形足。”

快天亮时，蓝坡最后睡着了。他的梦中萦绕着波那比的畸形足的样子。那看起来比那个带着假头的人更邪恶。这与谜一般的三个坟墓纠缠在一起混杂在梦中，构成了一种混乱的荒谬。

菲尔博士在星期天早上快九点的时候敲响了房门。蓝坡挣扎着起了床，匆忙地刮了胡子穿好衣服，跌跌撞撞地穿过安静的房子下了楼。对于菲尔博士（或任何人）来说这都不是该热闹的时点。蓝坡知道有什么事打破了老规矩。走廊冷得彻骨。即便是已经生起来旺旺炉火的大书房，也呈现出人们在破晓时起早赶火车时看东西的那种不真实感。三人份的早餐已经摆在了可以了望阁楼平顶的凸窗的内侧。这

是沉郁的一个阴天，天空似乎已经随雪移走了。菲尔博士穿得整整齐齐，手撑着头坐在桌前盯着报纸。

“亨利兄弟”他敲打着报纸，低沉着声音说，“是的，他又干了一起。哈德利刚刚打电话来详细说了说，他随时会过来这里。先看看这个。如果我们觉得我们昨晚遇到了一个棘手的问题——哦，巴克斯酒神啊，看看这个吧！我就象德瑞曼一样-－－我无法相信。它把葛里莫的案子都挤出了头版头条。幸运的是他们记者还没发现这两个案子的联系。要不就是哈德利已经指示他们不要写。看看吧！”

蓝坡刚倒了杯咖啡就看到了标题：魔术师被魔术谋杀！那语气看得出来这一定给作者带来了很大欢乐。

“CAGLIOSTRO街之谜。”

“第二发子弹是给你的！”

“CAGLIOSTRO街？”美国人重复着，“CAGLIOSTRO街到底在哪儿？我想我已经听过不少有趣的街名了，不过这条街……”

“你平时根本不会听说的。”菲尔博士咕哝着，“它是那种藏在街后面的街。你只能很偶然的知道，比如找近道时。你会惊奇地发现一整个消失在伦敦的群落……CAGLIOSTRO街离葛里莫的房子不到三分钟的路程。在Guilford街的后面，罗塞尔广场的另一边有一个小死胡同。我记得从Lamb's Conduit街蔓延过去很多家小商店，还有一些公寓。亨利兄弟开枪后离开了葛里莫那儿，走到了CAGLIOSTRO街，逛了一小会儿，然后完成了他的杀人工作。”

蓝坡接着往下看报道：

“昨夜在西1区CAGLIOSTRO街，发现的被谋杀的男性已被证实是皮尔·弗雷，一个法国魔术师。尽管他此前已在商业路上一家剧场表演了几个月，在两周前他搬到了CAGLIOSTRO街住，昨夜大约十点半钟，他被发现被人开枪谋杀。现场状况看上去在显示一个魔术师似乎被魔术所杀。没有任何痕迹留下。不过有三个证人说他们都清楚地听到一个人说：第二发子弹是给你的。

CAGLIOSTRO街有两百码长，尽头是一个白砖墙。街的入口有一些店铺，但那时侯都已关门。有一些夜灯亮着，它们前面的走道被扫干净了。不过从二十多码外开始的人行道和街上的积雪则未被破坏。

Jesse Short先生和R. G. Blackwin先生是从伯明翰来伦敦的旅客。他们去拜访一位住在街尾的朋友。在前往的路上他们走在右侧的人行道上，背对着街口。

当Blackwin先生转过身确认门牌号的时候，他注意到一个男人距他们一定距离走在后面。这个男人走得很慢，显的相当紧张，不住地东张西望好象在等着见附近什么人。他走在街的中央。但街灯太微弱了，除了看见他很高而且带着一顶懒汉帽以外， Short先生和 Blackwin先生都未注意别的什么。同时，沿着Lamb'sConduit大街而来的P.C. Henry Withers到达了CAGLIOSTRO街的入口。他看见了走在雪中的男人，但只回头瞟了一眼而没有特别留意。然后，在三到四秒间，凶案发生了。

Short先生和 Blackwin先生听到他们身后传来了更像是惊叫的惨叫。然后他们清楚的听到一个人说了一句："第二发子弹是给你的"，接下来就是消了音的手枪枪响和一阵狂笑。他们回过头去，看见他们后面走着的那个男人跌跌撞撞地，又惨叫了一声，便脸朝下一头栽倒了。

街上完完全全空无一人。最奇怪的是，两位都声称除了走在路中央的死者的脚印外，他们没看到雪中有任何其他人的脚印，从街口跑来的P.C. Withers也证实了这一点。透过一家珠宝店的灯光，他们可以看见受害人头朝下，四肢张开地倒在雪地上，血从他左肩胛骨处的弹孔中喷涌而出。凶器——-一把三十年前的长筒点38柯特式左轮手枪，就被扔在尸体后面几十英尺的地方。

尽管证人们听到了那句话，也看到了一定距离外的手枪，但他们只是断定那个人是自杀，因为街上空荡荡的没有别人。他们发现受害者还活着便把他抬到了靠近街道尽头的M. R. Jenkins医生的诊所。但没过多久，受害者就死了，没有留下一句话。

随后发现的事情是最令人惊讶的。死者伤口周围的外套部分呈烧灼的焦黑状，这说明枪一定是顶着他的背部或是离背部只有几英寸远。M. R. Jenkins医生给出了他的观点——-随后也被警方所证实了——-死者不可能是自杀。他指出，没有人能以如此的方式拿着枪并从那样的角度射穿自己的背部，尤其是拿着一把长筒的枪。这是一桩谋杀，而且是一桩不可思议的谋杀。如果死者是被从一定距离外的窗户

或门中伸出的枪杀害，那么没有凶手的踪影，甚至没有脚印的痕迹也就不足为奇了。可他是被站在他身后还跟他说了话的人杀害的，凶手竟消失了。在死者的衣服中没有找到任何可以证明其身份的东西，而且似乎没人认识他。在耽搁了一些时候后他被送往了停尸所……”

“过去抓他的哈德利警官呢？”蓝坡问，“他没认出那个男的吗？”

“他过后是认出他了。”菲尔博士咆哮着回答，“不过当他赶到那儿时好戏已经演完了。哈德利说当Withers还在挨家挨户询问搜寻时，他碰见了那个案子的警察。然后他推断死者也许就是他们要找的皮尔·弗雷。同时哈德利派去剧场搜寻的人打电话说弗雷不在那儿。弗雷早前冷淡地告诉剧院经理说他那晚不想做他的演出了，然后边说着一些让人费解的话边走了出去……接着说，他们找来弗雷的房东去停尸房认尸体。为了确保那是同一个人，他们还叫去了剧院的什么人。哼，是的，那就是弗雷，他死了。我们现在简直是一团糟！”

“报道所说的确实是真的吗？”蓝坡沮丧地问。这时哈德利按响了急促交战般的门铃。他重步走了近来，带着他那好象战斧一样的公文包。连熏猪肉和蛋都没碰就一股脑宣泄起了他的牢骚。

“是真的，千真万确，”他在炉火前跺着鞋跟，表情严峻地说，“我让报纸把案子宣扬出去，这样就可以发出呼吁让任何认识皮尔·弗雷和他的——亨利兄弟的人告之些线索。天那！菲尔，我都快疯了！你起的这个该死的名字粘在了我的脑子里，我都不能把它甩掉了。我发现自己提起亨利兄弟来好象这就是他的真名了。至少我们应尽快知道他的真名是什么。我已经发电报给Bucarest了。亨利兄弟！亨利兄弟！我们已经又一次抓住他的尾巴了，可又一次丢了。”

“看在主的份上放轻松吧！”菲尔博士鼓励他，费力地吹了口气说“别嚷了。已经够乱的了。我想你晚上都在忙吧？得到更多的线索了吗？对，现在坐下让内心平静下来。然后我们就可以接近-－呃-－哲学的灵魂了，是吧？”

哈德利说他什么都不想吃。不过他还是扫光了两份食物，喝了好几杯咖啡，然后点了一支烟，才渐渐松弛到了正常的情绪。

“好，现在我们开始吧”他坚定意志般直起了身子，从公文包中拿出了报纸，“让我们来一点一点检查报纸的叙述——还有报纸没报道的。首先是这两位证人Blackwin和 Short。他们是可靠的。可以肯定他

们两都不是亨利兄弟。我们给伯明翰拍了电报，那边反映他们在当地一贯品行良好。他们都是那种成功的人，做这种事情的证人对他们来说都是头一回。那位警察－－Withers，也是彻底值得信赖的人。事实上，他是个极为谨慎的人。如果这几位说他们没看到任何人，也许他们被蒙蔽了，不过至少他们说了他们看到的真实情况。”

“怎么被蒙蔽的？”

“不知道，”哈德利恼火地说，他深吸了口气摇了摇头，“但我知道他们肯定被蒙蔽了。我去那条街草草看了一眼，那里没有皮卡迪利马戏团那样的照明，可也不至于暗到让任何五官正常的人看错。至于脚印，如果Withers发誓没有脚印，我相信他的话。”

菲尔博士只是咕哝了几句，哈德利继续说了下去，“现在再说说凶器。皮尔·弗雷是被那支点38发出的子弹射杀的，葛里莫也是。子弹铗里有两发子弹，只有两发，——而凶手一发分别解决掉一个。你知道现代左轮手枪发射子弹时都会自动吐出弹壳，可这把枪太老了，我们根本无法查到它的来源。它很好使，能发射出现代的铁壳弹药，某人把它藏起来有些年头了。”

“亨利没有忘记任何事。你追查弗雷的行踪了吗？”

“查了。他准备去拜访亨利。”

菲尔博士突然睁开了眼睛：“嗯？你是说你已经有收获了？”

“我们唯一的收获，”哈德利带着一种苦涩的满足感说，“要是几个小时内还没结果的话我就把那个公文包吃了。你记得我在电话里跟你说过弗雷昨晚拒绝演出并走出了剧院吗？没错。我的便衣警察从一个叫Isaacstein的剧院经理和一个叫O'Rourke的杂技演员那里了解了些事情。弗雷跟那个杂技演员最好，他后来还去认了尸。”

“星期六， Limehouse自然是不夜城，剧院从下午到晚上十一点一直连轴上演节目。晚上观众最多，弗雷的第一场预定在八点十五分开演。在开演前五分钟，O'Rourke因为当晚弄伤了手腕所以无法继续演出，偷偷去地下室吸烟。那里有个为热水管供热的煤炉。”

哈德利打开了一张字写的很紧凑的纸：“这上面写的就是O'Rourke提供的情况。Somers做的记录，稍后O'Rourke确认并签了字：

‘我刚一进门下了楼，就听到好象有谁在猛击引火木柴的声音。我可是吓了一跳。煤炉门开着，老弗雷手拿斧头站在那儿，拼命击碎他仅有的那么点东西，然后把他们铲进了火中。我说：‘弗雷，你在干什么？’他用他特有的古怪方式回答我说：‘我在摧毁我的器具，Pagliacci先生。’（你知道，我用伟大的Pagliacci这个艺名，可他那时侯总这么叫我，我真受不了了！）而他说，‘我的工作完成了，我再也不需要这些东西了’。那里面有他的假绳和柜橱的空竹竿，我说，‘弗雷，我全能的上帝，冷静下来。你马上就有演出了，可你连演出服都没穿呐。’他说：‘我没告诉你吗？我要去见我哥哥了。他将解决我们俩的一个老问题。’‘然后，他走到楼梯那里，又突然转过身，脸就像白马的脸。他样子古怪和悚然地看着映照在脸上的炉火光，说：‘万一我哥哥做完事后我遇到了不测，你会在我住的那条街找到他。他并不真的住在那儿，不过他有一个房间。’”

接下去是Isaacstein讲述的情况。当他听到弗雷拒绝演出时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吵了起来。Isaacstein咆哮着说，“你知道如果你不继续演出会有什么后果吗？”而弗雷露出快乐的笑脸，说，“是的，我知道会有什么后果。”然后他优雅地举起帽子，说，“晚安，先生们。我要回到我的坟墓去了。”

于是，这个疯子再也没说一句话，走上了楼梯。

哈德利折上了这张纸，把它放到了他的公文包里。

“不错，他真是个挺好的马戏团主持人，”菲尔博士费力地点上他的烟斗，说，“看上去一位可怜的亨利兄弟不得不——-怎么样来着？”

“目前，这也许会对在Cagliostro大街找到亨利有帮助，也许没有，不过我们肯定可以找到他的临时藏匿处，”哈德利说，“我在想的问题是，开枪的时候弗雷在往哪儿走？他在走向哪儿？他没去自己的房间。他住在街口的2B号，可他却往相反的方向走。他被击中的时候是在右边18号左边21号的位置，在路中间，已经稍稍走过了街道的一半。当然，这是个很好的追踪轨迹，我已派Somers去调查街道那一半的所有房子了，去寻找任何值得注意的新的或可疑的住客。那么多房东，我们会找到很多住客，不过那没什么关系。”

菲尔博士懒散地陷进他那庞大的身躯所能允许地半躺在大躺椅中，拨弄着头发：“对，不过我不会对街的任何一头过于注意，别去管

它们了。你看，假如弗雷被射时正在逃跑，正在试图摆脱某人呢？”

“跑到一条昏暗的巷子里？”

“不对劲，我跟你说这全都不对劲！”博士吼叫着，从椅子上坐起来，“不单是因为我看不到哪儿有一丝一毫的合理性，而且因为这件事简单得让人发疯。没有什么四堵墙内的骗人把戏。只有一条街，一个沿着街走在雪中的男人，尖叫，一句低语，一声枪响，证人们转过身，凶手消失了。去哪儿了？难道手枪像仍下来的刀子一样飞过来，然后顶着弗雷的后背炸开，再转身走了？”

“胡扯！”

“我知道是胡扯。但我仍想问问，”菲尔博士点着头，让他的眼镜滑下来，用手按着眼睛，“我想问，这个新的发展对Russell广场那群人会有什么影响？我的意思是，假如说每个人都有嫌疑，我们不能去除其中一些人的嫌疑吗？即使他们在Grimaud的房子那里对我们撒谎了，可他们毕竟没法出去到Cagliostro街的中央转动左轮枪。”

警长面带讥讽地说；“现在我们又有运气来了，好好注意。我都忘了！如果Cagliostro街的事情发生在稍后，甚至说是稍前，我们就能排除一两个人的嫌疑了。可并不是这样。弗雷恰恰在十点二十五分被杀的。也就是说，在葛里莫被杀15分钟后。亨利兄弟不碰运气。他准确地算好了我们在接到报警后会派人去抓弗雷。只有亨利兄弟（或什么人）在两件案子中都预计到我们会做什么了。他在那儿玩了一手消失的诡计。”

“或什么人？”菲尔博士重复着，“你的思维过程很有趣。为什么说是或什么人？”

“这就是我对于那不幸的，没人注意的15分钟想说的。我在这次的犯罪里学到了新的妙计，菲尔。如果你想犯下两桩狡猾的谋杀，不要干完一桩然后晃荡着等待绝佳时机再去完成另一件。一次出击－－趁目击者还在搞不清状况，连警察都无法确定记起谁在特定时间在哪里的时候，再次出击。我们能这么干吧？”

菲尔博士为了掩饰他并不能这么做，吼叫着说：“好了好了，现在我们该不难做出一张时间表了。让我想想，我们什么时候到葛里莫家的？”

哈德利在一张纸上迅速记着。“我们到的时候正好曼根从窗户跳出来，应该最多是枪响后2分钟。就算是十点十二分吧。我们跑上了楼，发现门锁着，找来了钳子开了门，有三分多钟。”

“有一点时间间隔吧？”蓝坡插话说，“我觉得我们破门好象费了好些工夫。”

“人们经常这么觉得，”哈德利说，“事实上，我以前也一直这么觉得，直到我处理了那个Kynaston刺杀事件（菲尔，还记得吗？），那个案子里聪明的凶手就是靠着证人总倾向于多估计时间来制造不在场证明的。因为我们都以分钟，而不是秒来感觉时间。你自己试试看。把表放在桌上，闭上眼，在你觉得过了一分钟的时候看看表，你可能会看到只过了30秒。这里就写三分钟。”他皱着眉，继续说，“曼根打了电话，然后救护车很快过来了。你注意小诊所的地址了吗，菲尔？”

“没有。我把这些污秽的细枝末节留给你，”菲尔博士带着一种尊严地说，“我记得有人说就在附近。”

“在Guilford街，靠近儿童医院。事实上，”哈德利说，“就背对着Cagliostro街，很近，后花园一定就在……好，就说花了5分钟叫救护车到Russell。那时是十点二十。接下去的5分钟呢，也就是第二桩谋杀发生前那5分钟呢？还有同样重要的发生后的5分或10分或15分钟呢？萝赛特·葛里莫，一个人跟他父亲在救护车上，好久没回来。曼根，一个人在楼下帮我打一些电话，直到萝赛特回来才上楼。我不一定是就怀疑他们中的一个，不过我们需要考虑所有可能性。德瑞曼？当时以及之后好长时间都没人看见他。至于米尔斯和杜莫……　嗯，是的，我恐怕他们的确没有嫌疑。米尔斯直到至少十点三十左右都跟我们在谈话，而杜莫太太也是在他之后没多久加入的交谈。他们俩都跟我们一起呆了很久。他们被澄清了。”

菲尔博士轻声笑了，他沉思着说，“其实，我们只明白无误地知道我们做了些什么，不多也不少。只有我们在对他们所说的话进行判断时，那些我们确定是无辜的人，那些之前不得不讲了真话的人才会被澄清。哈德利，这整个事情的顽固让我得脱帽致敬。顺便说一句，你昨晚搜查德瑞曼的房间发现什么没有？那血迹是怎么回事？”

“那正是人血，不过德瑞曼的房间里没有任何关于这血迹或别的什么的线索。倒是找到了一些纸板面具，但都是些带着长髯和大圆眼的

东西，更像是那种逗小孩的。没有全粉红色的东西。有好多儿童业余戏剧用的道具，一些旧烟火，五彩轮转（一种烟火）和诸如此类的，还有一个玩具剧院……”

“一便士的白色和两便士的彩色的，”菲尔博士带着愉快的追忆喘息，“童年的光辉岁月一去不复返了！天那！那宏伟的玩具剧院！哈德利，当我开始追逐映在眼前的光辉的云朵时（顺便说一句，这个话题也许会在我父母那里引起相当激烈的争论），在我天真的孩童时代，我有一座有16种舞台布景的玩具剧院，一半布景，我很高兴地告诉你，是监狱场景。为什么年幼的想象力那么强烈的涌向监狱场景呢？我想知道为么？”

“你到底是怎么了？”哈德利盯着博士问，“怎么伤感起来了？”

“因为我突然有了个想法，”菲尔博士慢慢地说，“我神圣的帽子啊，这是多么好的想法！”他依旧没看哈德利，“德瑞曼怎么样了？你准备逮捕他吗？”

“不。首先，我不明白他怎么能做到的，而且我还没拿到拘捕状。第二——”

“你不相信他有罪？”

“嗯，”哈德利带着一种与生俱来的会质疑任何人之无辜的谨慎，说，“我可没这么说，不过我觉得他是所有人里最不可能有罪的一个。不管怎样，我们得行动了，先去Cagliostro街，再去会见几个人，最后……”他话音还未落，门铃响了，一个昏昏欲睡的男仆跌跌撞撞地去应门。

“先生，楼下有一位先生，”Vida把头伸进房间，说“他说他想见你或警官。一个叫Anthony·佩特斯的先生。”

第十二章　图画

菲尔博士吃吃的笑着，从他那像火山般的烟斗里拍打出烟灰，带着诚挚的表情向来访者打招呼，这似乎令佩特斯先生感到十分宽心。佩特斯先生微微地向每个人鞠了躬。

“请原谅我，先生们，这么早就来打扰，”他说，“但是我不得不说出来，只有来了才能稍微舒心点。我知道你们——呃——昨晚在找我。我也度过了一个不愉快的晚上，我可以告诉你们。”他笑了，“我的唯一一次犯罪性质的经历是我忘记重新申请狗证，我良心很受谴责。每次当我带着那只糊涂狗出去的时候我都感觉到伦敦的每个警察在用一种阴险的眼神看着我。我开始逃。所以既然这样我想最好来找你们。在苏格兰场，他们给了我你的地址。”

菲尔博士已经脱去了来客的外衣，这一举动令佩特斯先生大吃一惊，然后猛得坐到椅子里。佩特斯先生笑了。他是个矮个子、优雅、有些古板的男人，有着光亮的秃头，令人吃惊的快速语调。他眼睛突出，两眼间皱起的皱纹使他看起来更加精明，还有着富于幽默感的嘴巴和成九十度的V字形下巴。瘦骨嶙峋的脸相当得不安。当他开始说话时，就会有着这样的举动——紧握着手，皱着眉头看地板。

“葛里莫的事很不幸。”他犹豫着说，“自然我会按照惯例说我希望能帮上点忙。而且也的确是。”他又笑了，“呃——你们想让我的脸对着光吗，还是怎样？小说之外，这是我第一次和警察交手。”

“废话，”菲尔博士说，“我很想见你。你想喝什么？白兰地还是苏打？”

“太早了，”佩特斯含糊地说，“那么，如果你坚持，谢谢了！我很熟悉你关于英语小说中超自然的那本书，博士；你比我受欢迎多了，非常好。”他皱起眉，“真的非常好。但是我不完全赞成你（或者James博士）关于小说中的鬼魂总是恶的观点……”

“当然，那总是恶的。大大的恶！”菲尔博士咆哮道，脸上闪现出可怕的神情，“没有好的！我不想在我的床边有文雅的叹息。我不想有伊甸园里甜蜜的耳语。我要血腥！”他看着佩特斯，这似乎令后者感觉

不舒服，似乎这是他的血，“哼，哈，我想给你点规矩，先生。鬼魂是恶的。不需要声明。虽然不是显而易见但的确是事实。今日有着一种不幸的趋势，古老的图书馆或者古代废墟受到嘲笑，说真正可怕的幽灵会出现在糖果店或者柠檬水架子上。这就是他们所谓的应用‘现代测试’。很好，测试真实的生活。现在，现实生活中的人们对那些古老的废墟或者墓地害怕得要命。没有人否认这点。但是直到现实中某人真的在柠檬水架子（其他当然更好）旁惊声尖叫并且晕倒，接着就会再也不谈及这个理论除了说那是一堆废话。”

“有人会说，”佩特斯扬起眉毛，说道，“古老废墟已经成为垃圾。你不相信如今才会出现好的鬼故事吗？”

“当然，今天能写出更好的，更富有才华的人也参与写鬼故事。但是，他们害怕这些东西被称为情节剧。因此，如果他们不能排除情节剧的特征，他们就试图通过一些废话来隐藏它，天堂里的人是不会明白他们在说什么的……”

“先生们，我说现在……”刚才CID的督察生气的时候只是在后面喷出嗓子里的烟然后清清喉咙。现在哈德利一拳打在桌子上。

“休息一下，好吧？”他要求说，“我们不想听什么演说。佩特斯先生想来告诉我们一些事。所以——”当他看见菲尔博士平息下来，露出牙齿笑笑，他平静的继续道，“事实是，星期六晚上，我想和他谈谈；昨晚……”

“关于鬼魂？”佩特斯异想天开的问道。

“是的……第一，例行公事，我要问你昨晚的活动安排。尤其是，九点半到十点半之间。”

佩特斯放下眼镜。他的脸再次带着不安的神色。“你的意思，哈德利先生，也就是说，我是嫌疑犯？”

“鬼说他是你。你难道不知道吗？”

“说是我？——上帝，上帝，不！”佩特斯叫道，像一个秃头的匣中杰克一样跳起来，“说他是我？我说——呃——说他是——我都语无伦次了！我想知道你在说什么？你的意思是什么？”他平静的坐下来，注视着哈德利，等待解释。他颤抖着。

“因此，如果你能够用你昨晚的行踪来反驳它……”哈德利在笔记本上写着什么。

“昨晚没有人告诉我这些。我在葛里莫家的时候他已经被射了，但是没人告诉我，”佩特斯语无伦次的说，“昨晚，我去剧院了，去His Majesty剧院。”

“你能证明吧，当然。”

佩特斯皱起眉头：“我不知道，我希望如此，我可以告诉你那出戏，尽管我不认为它有多好。哦，是的；我想我仍然保留着我的票根，或许节目单。但是你想知道我是否遇到我认识的某人。呃？没有，恐怕没有——除非我能找到某人还记得我。我独自一人。你知道，我的几个朋友都有各自的惯例。我们知道各自什么时间在什么地方，尤其是星期六晚上，我们不想改变这种生活轨道。”他的眼里闪出嘲弄的眼神，“是那——是那种高尚的文化人，而不是那种粗俗的文化人。”

“也许对谋杀有兴趣。”哈德利说，“什么生活轨道？”

“葛里莫总是工作——原谅我；我还对他已死的现实不习惯——总是工作到11点。此后你就能随意打搅他；他是个夜猫子；但此前不是。波那比总是在他的俱乐部玩纸牌。曼根，像个侍从，和葛里莫的女儿在一起。他和她晚上常在一起。我去剧院或者电影院，但是并不总是这样。我是个例外。”

“我知道。昨晚剧院看完戏之后呢？你何时离开的？”

“将近11点或者更晚。我好动。我想我应该顺道拜访葛里莫，和他喝一杯。接着——厄，你知道发生了什么。米尔斯告诉我的。我想见你，或者主管的某人。我在楼下等了好久，没有人注意我，”——他说的相当快——“我走到疗养院去看葛里莫怎么了。我到那时正好他死了。现在，哈德利先生，我知道这是桩可怕的事，但是我发誓——”

“为什么你想见我？”

“当皮尔·弗雷发出他的恐吓的时候我在那间酒馆，我想我能帮点忙。当然，我那时想的是皮尔·弗雷射杀了他；但是今天早晨我看到报纸——”

“等一下！在我们继续之前，我想知道谁会模仿你说话的方式等等？好的！接下来在你的圈子里（或者圈子外）你怀疑谁会这样干？”

“或者想这样，”对方尖锐的说。他摆弄着裤子的折皱，“别认为我是在躲避你的问题，哈德利先生，”他说着突然咳嗽起来，“坦白说，我不认为有人这样。但是这在某种程度上给我自己带来麻烦。如果你认为我的想法太阴险，或者是他妈的废话，我还会和菲尔博士说。让我们假想一下，为了讨论讨论，我就是凶手。”

他带着嘲笑的神情看着哈德利，后者直起身子。

“打住！我可不是凶手，只是假设。我打扮得一身外国气去杀葛里莫（顺便说一句，我宁可犯了谋杀也不愿意那样穿戴）。嗯！我会有其他的无聊举动。再说我可能把我的真实姓名告诉那些年轻人吗？”

他接下来，用手指轻轻扣打着。

“这是第一点，很明显的一点。但是精明的侦探会这样回答：‘是的，一个聪明的凶手就会这样。这是最有效的欺骗人的手法。他们很容易得出第一种结论。他有点改变他的声音，只要人们能在此后记得起来。他声称是贝特斯因为他想要人们认为他不是贝特斯。’你是这样想的吗？”

“哦，是的，”菲尔博士直言不讳，“这是我思考的第一件事。”

佩特斯点头：“接着你会得出这样的答案，能够洗清我的嫌疑。如果我做了这样的事，那不是我的声音，而是我改变了我的声音。但是，”他说，指了指，“我怎样令我的话语很顺流。我要说些不寻常的东西，某些错误的东西，以及显然不像我自己说的，这些他们后来才能记得起来。那个访问者不是这样。他模仿的很彻底，就象我一样。不管你是持有直接的观点还是微妙的观点，我那样都不服，因为我不是个蠢货，或者就因为我是个蠢货。”

哈德利大笑。他眼神愉快的从佩特斯游离到菲尔博士身上，不再有紧张的神情。

“你们是一丘之貉，”他说，“我喜欢这样的循环。但是我想告诉你一些实用的经验，佩特斯先生，罪犯总会发现自己处于困境中。警察不会停下来考虑他是个蠢货还是不是个蠢货。警察会抱着直接的观点——然后绞死他。”

“你想绞死我，”佩特斯说，“如果你找到确凿的证据？”

“正确。”

“哦——呃——真坦白啊，”佩特斯说，尽管他看上去很不自在，而且紧盯着说话人。“呃——我能继续吗？你打断了我的话。”

“继续吧，”督察做了个友好的姿势，催促道，“我们可以从一个聪明人那得到灵感。你还想建议什么？”

不管是不是有意的刺激，它确实产生了众人没有想到的结果。佩特斯笑了，但是他的眼睛没有什么神情，脸也更严肃了。

“是的，我想你能得到，”他同意道，“你会自己做出结论。让我们举个例子。你——或者某人——看见今天早上的报纸有着关于葛里莫谋杀的长篇大论。他应该相信昨晚下雪了，因此打破了他的所有计划，只能打赌等待直到雪停了，才好实行他的计划。也就是说，他应该适当的依赖那些雪。对不对？”

“某种程度上，对的。怎么样？”

“那么我想你应该记得，”佩特斯接着说，“天气预报可不是这样说的。昨天的天气预报说没有雪。”

“哦，巴克斯酒神啊！”菲尔博士咆哮道，盯着佩特斯看了一会后他一拳打在桌子上，“好样的！我从来没想到这点。哈德利，这完全改变了整个事件！这——”

佩特斯放松下来。他拿出一个雪茄盒，打开了：“当然，这是个缺陷。我的意思是，你可以提出反驳，凶手知道雪是束缚，因为天气预报说不会下雪。但是在这个案子里，你最好放聪明点。我还不大清楚。事实是，我认为天气预报和电话服务一样不可靠。这里它犯了错误，是的，但是没关系。你不相信我？去找昨晚的报纸看看吧。”

哈德利骂骂咧咧，接着又笑了。

“抱歉，”他说，“我不是想刺痛你，但是我很高兴我这样做了。是的，这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他妈的，如果有人故意要依靠雪来犯罪，他的确要好好考虑天气预报。”哈德利敲着桌子，“别介意；我们重新来。我现在认真的问你几个问题。”

“好的。犯罪学是Burnaby的拿手好戏而不是我的。我只是偶然注意到，”

佩特斯说，带着嘲弄的眼神看着自己的衣服，“就象决定我是否要穿套鞋。习惯……对那个模仿我声音的人来说，为什么要把我牵连进去？我是个温和的有怪癖的老人，我向你担保。我不想扮演复仇女神的角色。唯一我能想到的原因是我是这个圈子里唯一一个星期六晚上没有固定安排的人，也许不能提供不在场证明。但是对于那人来说，我也好模仿；那人只要知道我如何打招呼的，不是吗？”

“在Warwick客栈的那个圈子里的人？除此之外还有别人吗？”

“哦，是的。还有两个人非正规成员。但是我并不认为他们是怀疑对象。一个是老Mornington，在大英博物馆工作了超过50年；他有个破锣嗓子，不可能被当成我。还有是Swayle，但是我相信他昨晚在做广播节目，关于生命之类，应该有不在场证明……”

“什么时候做的？”

“大约9点45，我想，尽管我不能肯定。而且，他们也没去过葛里莫家——而且只是偶尔去客栈。好的，某人也许听见或者坐在屋子的后面，尽管没有加入讨论。我想那是你们最好的指引，尽管它只是微小的线索。”贝特斯拿出雪茄，又猛得关上盒子，“是的。我们最好认为它的结果还不清楚，或者我们做好各类尝试，嗯？波那比和我是葛里莫家最亲近的朋友。但是我没有干，波那比在玩牌。”

哈德利看着他：“我怀疑波那比先生真的在玩牌吗？”

“我不知道，”对方直率的承认，“但是我想说他在玩。波那比不蠢。只有极蠢的人才会在那个晚上犯罪，他缺席了本应该去的活动肯定会引起注意的。”

督察继续敲着桌子，愁眉不展。菲尔博士不知道在想什么，斜着眼独自沉思。

佩特斯好奇的从这人看到那人。

“如果我让你们有了灵感，先生们——”他说道。

哈德利变得活跃起来：“是的，是的！没有结束！现在关于波那比：你知道他画了幅画，葛里莫博士买了下来保护自己吗？”

“保护他自己？怎样？如何保护？”

“我们不知道。我想你也许能解释。”哈德利看着他，“他家里似乎有某种隐秘的味道。顺便问一下，你知道关于他家的事吗？”

佩特斯显然迷惑了："啊，萝赛特是一个非常迷人的女孩。呃——我没有说有什么隐秘的东西。相反。对我来说，她太现代了。"他皱起眉头，"我从不知道葛里莫的妻子；她在若干年前去世了。但是我没有看见——"

"别介意。你对德瑞曼怎么看？"

佩特斯笑起来："老德瑞曼是我见过的最不值得怀疑的人。如此的不值得怀疑以至于有人认为他背后隐藏着深深地如恶魔般的狡猾。原谅我，你们在考虑他？如果你是的，我应该忘掉它。"

"我们回到波那比身上。你知道他如何想起画那幅画，或者他什么时候画的，或者有关的任何事？"

"我想是在一两年前。我记得很清楚，因为那是他工作室最大的画布；他以前用来当幕布或者隔离物，卷起来的，随时需要才用。我曾经问过他那画的是什么。他回答，'我从未看见过的某种幻想的理念'。它有个法国名字：DansL'Ombre des Montagnes du Sel，或者诸如此类的。"他停止了用没有点燃的雪茄敲打盒子。他古怪而不安宁的头脑又转动起来，"啊！我现在想起来了，波那比说，'你不喜欢它？当葛里莫看见它的时候可是大惊失色。'"

"为什么？"

"我没在意。我很自然的认为这是个笑话或者吹牛；他说的时候大笑起来，波那比喜欢这样。但是那东西就放在工作室，等灰尘，很长时间，当葛里莫星期五早上来要它的时候，我很惊讶。"

哈德利猛的靠向前："你在那儿？"

"在工作室？是的。我那么早去是有原因的——我忘了。葛里莫激动的来——"

"心烦意乱？"

"是的。不——不。很兴奋。"佩特斯回答，偷偷的看着哈德利，"葛里莫机关枪似的说道，'波那比，你那幅盐山画在哪？我要它。你开个价？'波那比奇怪的看着他。他蹒跚的走上前，指着画说，'这东西是你的了，伙计，如果你要它；拿走。'葛里莫说，'不，我有用，我坚持买它。'好了，波那比说出了个愚蠢的价格好像是10先令，葛里莫相当正经的拿出支票簿，写了10先令。他什么也没说，只

说书房墙上有个地方能放。就这些。他带着画下楼了，我代他喊了辆车，带着走了……”

“包装了吗？”菲尔突然博士问，佩特斯有点受惊了。

菲尔博士显示出很大的兴趣。博士微微弯腰前躬，手紧握着手杖，佩特斯好奇的看着他。

“我想知道你为什么问我这个？”他说，“我刚才提过了——大惊小怪的葛里莫要求包装。他想要纸，波那比说，‘你认为我有那么大的纸包它吗？为什么害羞拿着它？就这样拿好了。’但是葛里莫坚持下楼去商店买张棕色的纸包住它。这似乎令波那比很苦恼。”

“你知不知道葛里莫是不是带着它直接回家的？”

“不——我认为他去加了个框子，但是我不确定。”

菲尔博士坐回原样，咕哝着，没再提问题，虽然佩特斯有过暗示。虽然哈德利又提了些问题，但是在蓝坡看来没什么重要的收获。佩特斯说话很谨慎；但是他说几乎没有隐瞒什么。在葛里莫一家里没有摩擦，在小圈子里除了曼根和波那比处于对抗中之外大家没有冲突。波那比虽然将近30岁，但是对萝赛特·葛里莫很有兴趣。葛里莫博士没有对此说什么；如果有什么，他会怂恿这样做的，虽然目前为止佩特斯还没发现他做了什么妨碍曼根的事。

“但是，我想你们会发现，先生们，”佩特斯总结道，当大本钟报告十点钟的时候他站起来要走了，“这就是全部。很难把犯罪和我们圈子里任何人联系起来。对于财务方面，我无法告诉你们很多。葛里莫相当富有，我想。他的律师，我碰巧认识，是Gray's Inn的Tennant和Williams……顺便说一句，我想知道你们是否能和我在这个沉闷的星期天共进午餐？我在Russell广场的另一边，你知道的；我在帝王有间套房，十五年了。你们在附近调查，也许很方便；而且，如果菲尔博士喜欢讨论鬼故事——？”

他笑了。博士在哈德利开口拒绝前插话同意了，佩特斯得意洋洋的走了。接着他们面面相觑。

“喂？”哈德利咆哮道，“看起来真坦白啊，当然我们会核实的。这点，令人印象深刻的这点是：为什么他们中某人犯下这桩罪行在一个

缺席了就会引起注意的晚上？我们去找那个波那比，但是他好像也走了，如果只是为了那个理由……”

“天气预报说不会下雪，”菲尔博士固执的说，“哈德利，那令每件事都不同寻常！它令整个案子颠倒过来，但是我还没看过Cagliostro街！让我们去Cagliostro街。无论如何都比这儿一片漆黑强。”

他喷出嘴里的烟，穿上斗篷，戴上铲形帽，熄灭了烟。

第十三章　秘密公寓

周日清晨，灰色寒冬里的伦敦街道荒凉得如同鬼域。哈德利的车子刚转进的Cagliostro街更是一片死寂。

如同菲尔博士所言，Cagliostro街是褴褛店铺与住宅的泛滥之所，收纳了兰姆（Lamb，英国散文家——棒槌学堂注）当年居住的Conduit街的所有垃圾。Conduit街是一条细长的干道，本身就是一个商业中心：向北，它延伸至Guilford街的兵营；向南，它连通Theobald路边的交通主干线。Guilford街西向末端处，通向Cagliostro街的入口被夹在一家文具店与肉店之间。如果不留意路牌，Cagliostro街很容易被当作一段小巷略过。一旦穿过那两处店铺，街道便突然展开到难以置信的宽度，既而直下200码，直到尽头处的一堵砖墙。

暗藏街道的鬼魅感乃至宛若幻觉造就的成排房舍并没有影响蓝坡在伦敦街道搜寻的兴致。倘若不过是刚走出自己的家门，你未必会觉察到整个街道在夜晚已经出现某种神秘的变化、而某张陌生的脸正在某处你从未意识到它的存在的房屋里冲你偷笑。这正是蓝坡目前的状态。

他与哈德利和菲尔博士站在Cagliostro街的入口处，向前望去。蜂集的店铺只占据了两侧街道不多的地面。铺子都还关着，或是用铁艺栅栏遮挡着窗子，一副把顾客当作进攻要塞的敌人对待的阵势。即便是它们镀金的招牌也带着某种轻蔑感。店铺的窗户都很难用“洁净”来形容：无论是右侧远处仿佛闪亮的珠宝店还是略近一些灰浊的烟摊。这烟摊比陈年的烟草还没精神，猥琐地躲藏在一个布告栏后面，而布告栏上充斥着从没人听说过的新闻标题。再远一些是两列三层公寓，墙壁是暗红的砖块，窗框是白色或黄色；紧闭的窗帘中只有几处（都在底层）现出些略为活泼的花边装饰。所有的房舍都被煤烟熏染成同样黯淡的色调，看起来仿佛联为一体。例外的只有一处：有单独的栏杆自路边统一的栏杆引出通向这个大门，看起来那里很有希望是一幢新装修的公寓。再向上就看见烟囱，直指向深灰色天空。路上的积雪

已经化为灰色的污渍，呼啸的寒风穿梭街口、将一张被丢弃的报纸推搡到灯柱上战栗。

“好一派雪景。”菲尔博士咕哝道。他笨拙地向前行进，四处回响着他的脚步声，“在引起别人注意以前，我们最好先弄清楚一些事。指给我弗雷被枪击的地方。等一下！多问一句，他住在哪里？”

哈德利指指距离他们不远的烟摊。

“就在那边。离街口不远，我告诉过你。我们会过去看一眼，虽然Somer已经去看过、而且说那里没什么。现在我们接着往前走，去这条街大致中间的位置……”他继续前进，阔步走出了约一码的距离，“他们搜索过人行道，最后查到这里；也就是说，150英尺左右。后面的雪地上没有标记，那段距离不短，大约也有150英尺。就在这里。”

他站住，慢慢转过身。

“就在半途。路中央。你看见这条街有多宽。走到这里看看：距离两边的房子都还有30英尺。如果他是走在人行道上，我们还可以比较疯狂地假设凶手跳进了哪扇窗户或是地下室，把枪藏在电线杆或什么东西下面，然后——”

“无稽之谈！”

“不错，无稽之谈；但我们还能怎么设想？”哈德利的口气有些愠怒，同时大幅度挥舞着他的公文包，“就像你自己说的：这是一条街；它宽敞、简单、不可能做假！我知道不可能有那些诡计，但到底发生了什么？目击者也什么都没看见；如果在这里搞过什么鬼，他们一定能看见。看这里！就站在你现在站的地方、看你现在看的方向。”他又向远处迈出几步，检查过街牌号后转过身，随即转到右侧的人行道上。“Blackwin和Short就是在这里听到惨叫的。你从街中心往这里走。我就在你前面。现在我转身——就这样。现在我距离你多远？”

蓝坡站在远处，看见菲尔博士高大而孤独的身影立在这一空洞的长方形的中心。

“更近了。这两个家伙。”博士说道，把帽子往后推了推，“不超过30英尺！哈德利，这比我想象得还疯狂。他就在一片雪的沙漠中，而他们消失时人们就只听到枪响——砰——砰……”

“一点不错。下面是光线的问题。你扮演弗雷的角色。就在你右边，稍往前一点，刚过18号门牌——看见那路灯了？再往后略退一点，还是在右边，看见珠宝店的橱窗了？很好。那里有盏灯，不太亮，但还算盏灯，现在你能不能给我解释一下：两个人，就站在我现在的位置，他们有没有可能看不清弗雷周围是否有人？”

他的语调升高了，街道上回荡着嘲讽的回音。被废弃的报纸再次被寒风捕获，趔趄了几步便突然裂成了几片。寒风穿过烟囱发出空洞的啸声，仿佛是穿过一个空旷的隧洞。菲尔博士的黑斗篷拍打着他的身体，眼镜上的丝带也在风中狂舞着。

“珠宝店——”他重复道，眼睛放出光芒，“珠宝店！那里的灯光……那里有人吗？”

“没有！Withers已经想到并且检查过了。那不过是展示用的灯光。橱窗和门外都有铁艺栅栏，就像现在一样。没人能进出那里。再说了，那里距离弗雷太远。”

菲尔博士俯下身，一丝不苟地检查布防严密的橱窗。橱窗内是天鹅绒托衬着的几盘廉价戒指和手表、一排烛台，中央是一架大型圆顶德式座钟，钟面上有两只转动的眼睛，正开始眨眼指示十一点的到来。菲尔博士凝视着这对眼睛，它们仿佛正带着无知的好奇打量着这个刚死过人的地方，这种眼神颇令人不快，也给Cagliostro街平添了一抹恐怖气息。菲尔博士趔趄着退回街中心。

“但是，”他固执地坚持道，仿佛是在进行辩论，“这是在街道右侧，而弗雷是被来自左侧的子弹击中背部的。这一切的前提是我们假设——现在我们显然只能假设——袭击者来自左侧、或者说那把会飞的手枪是从左边冒出来的。我不知道！暂且假定凶手可以在雪地上行走而不留下任何脚印，也许我们至少可以确定他是从哪里出来？”

“从这里。”一个声音说道。

一阵疾风卷来了这些仿佛来自空无的词句。在暧昧不明的风声中，蓝坡一瞬间又体验到了早在经手Chatterham监狱案子时他已熟知的那种战栗。他产生了一种疯狂的幻觉：有东西在他眼前飞舞，而他耳边正有一个看不见的人在低语着、正如两个目击者在那个夜晚听到的隐身凶手的低语一样。在下一个瞬间，有什么东西卡住了他的喉咙；随后他转过身，发现刚才的怪异感觉已经以最乏味的方式得到了

解释。一个身材魁梧、脸色红润的年轻人从18号门牌边敞开的大门里走出来。压到前额的礼帽给他的举止增加了几分阴险的气氛。年轻人咧开嘴笑着、向哈德利问好。

“他是从这里出来的，长官。我是Somers，长官。您一定还记得，是您要我去调查名叫弗雷的死者在遇袭前正要去哪里的。您还要我调查有哪些房东把房子租给了脾气古怪的房客、而那些房客当中很可能就有我们要找的人……行了，古怪房客我已经找到了，这算不上什么难事。他就是从这里出来的。请原谅我打断了你们的谈话。”

哈德利咬牙切齿地挤出几个感激的词，力图不显露出这通插话多让他心烦。

他的视线移向大门，有一个人影正犹疑不决地站在那里。Somers跟随着他的视线。

“哦，不，长官。这不是那个房客。”他说道，咧开嘴又是一笑。“这位是O’Rourke先生，音乐厅里那个家伙，记得吗？就是他昨晚认出了弗雷。今天早上他帮了我一点小忙。”

那个人影从阴暗处离开，走下楼梯。尽管外衣很厚实，他看起来还是很瘦小；瘦小却很结实，他步伐轻快，灵活得媲美表演高空飞人或是走钢丝的演员。他的举止和蔼可亲，说话时总是略微后退一些，就像那些习惯给自己的手势留下些比划的空间的人一样。从外表上看，他微黑的肤色使人想起意大利人，鹰钩鼻下舒卷着的末端打蜡的浓密黑髭更加深了这一印象。一个硕大的烟斗斜叼在他嘴角，对能吞吐烟雾他显然自得其乐。他的眼角边已经现出皱纹，眼中倒闪着富于幽默感的蓝色光芒。自我介绍时，他往后推了推头顶精致的黄褐色帽子。从外表看，这是一个偏好意大利风格的爱尔兰人，但他说话的语调像个美国人，真正等到他自我介绍时，人们才发现他其实是加拿大人。

“O’Rourke不过是姓，”他说道，“我的全名是John L. Sullivan O’Rourke。有人能猜到我名字中间的‘L’代表什么吗？各位肯定都知道那个名字——”他挺直身子，右手在空中用力比划了两道，“万物之主的名字。但我可不知道。我老爸给我取名字时也不知道。我就知道那是个‘L’。我叼着这烟斗希望你们不会介意。你瞧，我认识老弗雷——”他停顿一下，翘起短髭咧嘴笑了，“我看出来了，先生们，你们

都在研究我这烟斗。大家都这样。就像那首什么见鬼歌谣里唱的，你们知道。经理觉得让我按歌谣里那家伙的行头打扮是个好主意。哦，这是真的！瞧——”他深吸一口烟，“一点不糊弄，看见了？但我还得请你们原谅我不得不叼着这烟斗。我真的为老弗雷伤心……”他的脸色黯淡下来。

“没问题。”哈德利说道，“无论如何，多谢你能来帮忙。这样省得我去剧院找你。”

“反正我没工作了。”O’Rourke忧郁地说。他从外衣的长袖子里伸出左手，手腕上打着石膏、缠满了绷带。“假如我机警些，昨天晚上我就该跟着弗雷。但就在这里！别打断我……”

“等一下。如果您能过来一下的话，长官，”Somers无情地插话道，“我有一些很重要的东西想让您看看。也有些事要和您谈谈。房东正在楼下收拾，她会告诉您有关那个房客的事。无疑他就是您想找的人。但首先我们要去他的房间看看。”

“他的房间里有什么？”

“有很多东西，长官，比如说血迹。”Somers答道，“还有一些很古怪的绳子……”他觉得自己在哈德利脸上看到了满意的表情，“您会对那绳子感兴趣的。从他的工具看，那个家伙是个贼，或者至少是个干这类营生的家伙。他在门上加了把特别的锁，所以Hake小姐（这是房东的名字）进不去。但我用我的钥匙进去了——这算不上违法，长官；那家伙显然已经跑了。Hake小姐说他把这屋子租了很久，但此后只用过一两次——”

“来吧。”哈德利说道。

Somer关上门，引他们走过阴暗的门厅、爬上三层楼梯。这是幢很窄的楼房，每层都有一套占据了整个楼层长度的装修过的公寓。顶层的公寓房门邻近通向阁楼的梯子，现在正开着，多加的那把锁闪闪发亮地挂在通常的钥匙孔上。Somers把众人引入有三扇房门的昏暗的走廊。

“首先是这里，长官。”他说道，指着左侧第一扇门，“这是浴室。我不得不往电表里插了一先令才搞出点光亮——瞧！”

他按下开关。浴室是用肮脏的贮藏间改造的，墙上是模仿出瓷砖质地的墙纸，地上铺着破旧的油布，笨重的热水器的水箱已经锈迹斑斑，一面凸凹不平的镜子悬在洗手池上方，底下放着水盆和水罐。

“费过点劲收拾，能看出来，长官。”Somers继续道，“但您还是能在浴缸的地漏边看见红色的印记。他在这里洗得手。在这个洗衣篮后面，请看——”他带着一种戏剧化的满足感推开那洗衣篮，在后面的灰尘堆中摸索着，摸出一条仍带潮气的毛巾，毛巾上有一些已经变为暗粉色的水渍，“他就是用这条毛巾擦拭自己的衣服的。”Somers点点头说道。

“干得好。”哈德利轻声说道。他把弄着那条毛巾，看了眼菲尔博士，笑了笑，丢下毛巾，“去其他房间吧。我对那绳子很感兴趣。”

某个人的存在弥漫在所有房间里，也许是电灯病恹恹的昏黄灯光，也许是连O’Rourke的烟草气味也不能掩盖的刺鼻的化学药品味道。不止一处迹象暗示出这是一个贼窟。相对面积较大的起居室里，厚实的窗帘遮挡了所有窗户。一张宽大的桌子，强光台灯。桌上摊着一组小巧的钢铁或金属线工具，顶端圆滑、末端弯曲（哈德利说道：“撬锁工具？”同时打了个唿哨），旁边是一些被打开的锁、一捆便笺。此外还有一架高倍显微镜、放有玻璃载片的盒子、一个化学药品架（上面整齐地排列着六个贴有标签的试管）、占据一面墙的书架。墙角有一个不大的铁制保险柜。看到最后这件东西，哈德利发出一声惊呼。

“如果他真是个贼，”警督说道，“那他也是这么久以来我见到的最现代化也最科技化的贼。我没想到在英国也有人掌握这技术了。你研究过这个，菲尔。认出来了？”

“铁箱顶上被开了个大洞，长官。”Somers亮出自己的见解，“如果他用的是喷枪，我得说这是我见过的干得最利索的乙炔切割活儿。”

“他用的不是喷枪。”哈德利说道，“比用喷枪更利索也更简单。那是克鲁伯家族（Krupp，德国军火制造世家——译注）的配方。化学不是我的强项，但我想那是铝粉和氧化亚铁。在保险箱顶上混合这些粉末，再加一点——那叫什么来着？——镁粉，然后划根火柴。它们不会爆炸，只会产生几千度的高温，把金属板熔穿一个洞……看见桌上那个金属管子了？我们在黑色博物馆里收藏过一个那东西。是窥视

镜，或者按他们的说法：鱼眼透镜；可以像鱼眼一样在半个球面里折射。把它插进在墙上钻出的孔里，你就能看清隔壁屋子发生的所有事。你怎么看，菲尔？”

“很好，很好。”博士说道，空洞地注视着眼前的一切，仿佛没有发现什么重要的东西，“我希望你能看出这暗示了什么。那个谜题，那个——你说的绳子在哪里？我对那条绳子更感兴趣。”

“在另一个房间，先生。后面的房间。”Somers说道，“那房间很堂皇，很东方，你知道。”

Somers想到的大概是东方的吸烟室甚或是后宫。房间中色彩艳丽的长沙发、挂件、流苏、廉价工艺品以及武器装饰都营造出人为的土耳其式的绚丽与神秘。

哈德利拉开窗帘，冬日的日光闯进屋来，让屋里人造的幻境益发显得病态。众人向外望去，外面是延Guilford街排开的房舍后墙，下面是石砖铺地的庭院，一条小巷蜿蜒向前、直达儿童医院后墙。但哈德利并没有在窗边耽搁很久。他冲向长沙发上那圈绳子。绳子不粗，却很结实，每隔两英尺打一个结；除去一端系着的古怪器械外，看起来不过是根普通的绳子。那器械像是个黑色的橡胶杯子，比咖啡杯略大一些，极其坚韧，边缘处有类似轮胎的咬合纹路。

“哈！”菲尔博士说道，“看看这个。难道说——”

哈德利点点头：“我听说过这东西，但从没亲眼见过，我甚至不相信它真的存在。瞧这里！这是一个真空杯。也许你在孩子的玩具里见过这类东西。那种玩具手枪：朝光滑的卡片射击末端装有软橡胶做的微型真空杯的木杆子弹。击中卡片后，橡胶杯能挤出空气使木杆子弹钉在上面。”

“你的意思是，”蓝坡说道，“窃贼可以把这东西射到墙上、而它的压力足以支撑他沿绳子爬上去？”

哈德利踌躇着：“理论上听说是这样。当然，我没有——”

“他怎么把这东西松开？我的意思是：他离开后就让绳子继续挂在那里？”

“当然，他需要有个同伙。只要你按压这东西底部的边缘，空气就会进去，松开墙壁。即便如此，我还是看不出这种鬼把戏能在这案子

里起什么作用——”

O’Rourke一直在不耐烦地看着那条绳子，此时他清了清喉咙，把烟斗从嘴里拿出来，再次清了清喉咙以引起众人的注意。

“看这里，先生们。”他以自己特有的沙哑、神秘兮兮的声音说道，“我不想添乱，但我确实认为这没什么。”

哈德利转过身，“怎么？你知道些什么？”

“我可以和各位打个赌。”O’Rourke点点头，用烟斗杆在空气中挥舞着强调着重点，“这东西是弗雷的。给我看一眼我就能确定。听着，我不敢发誓说这东西绝对是他的。这个结上有点古怪，但是——”他拿着那绳子，用手指小心地沿绳子捋着、一直到中点附近。然后他满意地眨眨眼点点头，旋动手指，突然宛如变魔术一般将双手分开。绳子分成了两段。

“啊哈。没错。我想这就是弗雷的魔法绳之一。看见没有？绳子是拧在一起的。一头做成螺丝钉形状，另一头就是螺纹，你可以把它们像往木头里拧螺丝钉一样把它们拧在一起。没人看得见那接点。你可以随便检查整条绳子，它也不会在任何拉力下挣断。明白了吗？观众上台，用这绳子把幻术家或者随便你们怎么称呼的那个演员捆在柜子里。这个绳结绕过他的手，外面的观众紧紧拉住绳子末端保证他不会把绳子这一头抽走。明白？但他已经用牙齿把绳子拧开，用膝盖夹住绳子保证外面看起来还是紧绷着的，然后你就可以在柜子里随便变幻什么花样。奇迹！不可思议！地球上最了不起的表演！”O’Rourke哑着嗓子说道，随即和蔼地扫视众人一圈，又将烟斗放回嘴里，深深地吸了一口，“没错。这是弗雷的魔法绳之一。我发誓。”

“我相信。”哈德利说道，“但那个真空杯是怎么回事？”

O’Rourke再次后退一步，给自己的手势让出地方。

“啊—哈——弗雷和人们期望的一样诡秘，当然了。但我没有一次看魔术表演和其他那些玩意时不是多留了心眼的……等等，别误会我的意思！弗雷会玩真的很绝的戏法，我的意思是确实很绝。但那是大家都知道的俗套。好吧。他在研究这么个戏法——听说过印度绳戏吧，你们？托钵僧往空中扔一根绳子，结果它就直立在那里了，然后男孩爬上去——嘶……！男孩消失了。怎么样？”

一团烟雾在他比划的手势前旋转着升腾、既而消失不见。

“我也听说过，”菲尔博士说道，冲O’Rourke眨眨眼，“没人看过这种表演。”

“没错！一点不错！问题就在这里，”O’Rourke回应道，带着某种攫取的神情，“这也是弗雷为什么要不惜一切代价掌握这戏法的原因。上帝知道他到底学会没有。我想那真空杯可以不知怎么抓住抛上来的绳子。但别问我它到底是怎么干的。”

“还有人顺绳子爬上去，”哈德利说道，语气加重了，“爬上去然后消失？”

“哦——那是个孩子——”O’Rourke抛开了这个想法，“至少我可以告诉你：你们发现的那东西支撑不了一个成年人的体重。听着，先生们！我可以给你们做这个试验，从窗户荡出去，但我还不想摔断我这倒霉脖子，而且我的手腕也不在状态。”

“我想我们已经得到足够的证据了。”哈德利说道，“你说那家伙已经逃走了，Somers？有人看见他吗？”

Somers信心十足地点点头。

“找到他并不困难，长官。他使用的名字是‘Jerome · 波那比’，很可能是个假名；但他的特征很明显——他有只脚先天畸形。”

第十四章　教堂之钟的线索

接下来的声音是菲尔博士洪亮的笑声，仿佛连空气中的尘埃都被这声浪震动了。博士的可不是在吃吃的笑，他是在大笑！他深陷在一个红黄色的长沙发椅里面，得意的高声笑着，还用他的手杖不停的敲打着地板，沙发椅在吱吱作响。

“上当啦！”菲尔博士说，“上当啦，我可爱的孩子！呵－呵－呵－，鬼突然出现证据突然出现！噢，我的眼睛！”

“你说的上当是什么意思？”哈德利问，“我不认为我有什么好笑的。这难道不能很好的说服波那比是有罪的吗？”

“这恰恰证明了他是无罪的。”菲尔博士说。笑过之后，他拿出一块红色的丝质大手帕开始擦他的眼睛，“恐怕在我们看过另外那房间之后就应该发现这点了。这有点好的不真实了。波那比就像是个没有秘密的斯芬克斯，一个没有犯罪的罪犯——或者至少没有犯这种特别的罪。”

“你是否介意解释一下.....?”

“当然不，”博士殷勤的说，“哈德利，看看四周然后告诉我你对这个地方的印象。你是否知道存在任何一个窃贼，任何一个罪犯，会把他的秘密隐藏在这种气氛里，这种浪漫的环境里？桌子上有lock-picks(我不知道是什么，可能是开锁工具？),显微镜，危险的化学药品等等？真正的窃贼，真正的罪犯，都会把自己真正的嘴脸隐藏在比教会委员更加令人尊敬的面具下面。这种陈列无法让我联想到一个窃贼。但是如果你仔细想一下，你会发现这情景会让你想到什么，就像在无数故事里和电影里一样。我知道，”博士解释说，“因为我非常喜欢这种气氛，甚至连我自己都变得有些戏剧化了……就像有人在扮演一个侦探一样”

哈德利沉思着揉搓着自己的下巴，在屋子里看来看去。

“当你还是个孩子的时候，”菲尔博士意味深长的继续说，“你是不是曾经希望你的家里面有个秘密通道？－－然后就幻想阁楼里面的某个洞就是一个秘密通道，还会举着蜡烛爬进去，差点把整个阁楼都烧

掉？你是不是曾经假装自己是一个大侦探，而且希望在某个秘密的街道上有自己的秘密据点，在那里你可以以一个假名继续你的研究？不是有人说波那比是一个狂热的、业余的、犯罪学家吗？他可能正在写一本书。总之，他有时间也有钱来写书，就像很多孩子长大了之后想要做的一样。他创造了一个不同的自我。他是在秘密的进行，因为他周围的人如果知道他在做这种事情的话会笑话他的。苏格兰场无情的警犬发现了他的绝对机密的痕迹，结果，他的绝对机密是个大笑话。"

"但是，先生——！"Somers叫喊着抗议。

"等一下，"哈德利沉思着说，打手势让他安静下来。督察又有些愤怒的带着些怀疑环视了这个地方，"我承认这个地方有些没有说服力，是的。我承认这里看起来有些像电影里的场景。但是这些血迹和这绳子是怎么回事？请记住这绳子是弗雷的。而这血迹是——"

菲尔博士点了点头："嗯，是的。不要误会。我没说这间屋子和这起事件完全没有关系；我只是提醒你别太相信Burnaby的邪恶的双重生活。"

"我们很快会查清楚的。还有，"哈德利咆哮着说，"如果那家伙是个杀人犯，我不在意像个窃贼一样的双重生活可能有多清白！Somers！"

"先生？"

"到波那比先生的公寓去——对，我知道你不明白，但是我说的是他另外的那间公寓。我有他的地址。嗯……13A Bloomsbury广场，第二层。明白了吗？把他带到这里来，你愿意用什么借口都可以，但是一定要把他带来！别回答有关这里的任何问题，也别问任何问题。明白了吗？"在迷惑的，垂头丧气的Somers跑出房间的时候，哈德利上下打量着这个房间，踢着家具的边边角角。坐在一边满怀兴趣注视他们的O'Rourke摇了摇他的烟斗。

"好了，绅士们，"他说，"我想去看看那条大警犬。我不知道这个波那比是谁，但是你们好像已经了解他了。你们有没有什么问题想要问我？我把我所知道的关于弗雷的事情都告诉警官了，或者可以说，是告诉Somers了。但是如果还有什么事情的话——？"

哈德利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低下头来继续工作。他把他公文包里面的文件翻了一遍。

“这是你的陈述，对吧？”督察大概浏览了一下，“你还有什么想要添进去的东西么？我指的是，你是否能够肯定他说他的兄弟在这条街上租了房子？”

“他就是这么说的，先生。他说他曾经看到他在这周围闲逛。”

哈德利抬头瞪了他一眼：“这可不是一回事吧？他到底是怎么说的？”O'Rourke好像觉得这是个双关语。

他改了口：“哦，嗯，他后来是这么说的。他说，‘他在这里有间房子。我见过他在这里闲逛。’或者之类的话吧。这绝对是真的！”

“但不是说的很明确，对吧？”哈德利问到，“再仔细想想！”

“啊，别催命，我在想！”O'Rourke不满的抗议到。“别着急。有些人会跟你说一大堆不着边际的话然后问你一大堆问题。如果你的回答跟原来说的有任何差别，他们就会认为你在撒谎。对不起，伙计，但这是所有我能做到的了。”

“关于他的这个兄弟你都知道些什么？自从你认识弗雷之后，他都告诉过你些什么？”

“没有这回事！他什么都没说！我不想让你产生误解。我说我比大多数人都了解弗雷，不代表我知道他的任何事情。没人知道的那么仔细。如果你见过他你就会知道，他是那种为数不多的人，在你和他喝了几杯酒之后你就可以信任他并且和他谈关于你自己的事情。这就像请吸血鬼和啤酒一样。等等！——我是说长得像吸血鬼一样的人，仅此而已。发狂(多义词，弗雷除了是他的名字之外在英文中也有发狂的意思)对他来说是一种很好的运动。”

哈德利听了之后说：“最大的问题在于我们现在——你也能够猜得到——处境很难过。我想你也看过报纸了吧？”

“看了。”O'Rourke眯起眼睛，“为什么问这个？”

“一定是某种幻术，或者舞台上的魔术杀了那两个人。你说你知道一些魔术师和逃生大师。你只不知道任何能够解释这些情况的把戏？”O'Rourke笑了，细心梳理的小胡子下面露出了闪闪发亮的牙齿，他眼睛周围的皱纹因为发笑而变深了。

“哦，好吧好吧！这就不同了，非常不同！看看，我就跟你直说了吧。当我提议要用绳子从那扇窗户溜出去的时候，我就注意到了你。

恐怕你有了些主意，我没说错吧？”他吃吃的笑着，“别想了！一个魔术师能用一根绳子做出任何表演来，绳子——如果他有一根绳子，就能不留任何痕迹的离开。但至于另外么——”O'Rourke皱着眉头，用他的烟斗轻轻刷着他的小胡子。他扫视这间屋子，“就是这样。我不是权威。对于这种事情我了解的不多，而且对于我所了解的我一直都保持沉默。比如——”他比划着——“比如一些专业礼节，如果你能明白我的意思的话。同样，像从锁住的箱子里面逃脱然后消失或者这类的事情——好了，我放弃了，我不再谈这些事情了。”

“为什么？”

“因为，”O'Rourke加重语气说，“大多数人在知道机关之后都会非常－－失望。或者说，首先，这种事既简单又巧妙——简单的有些可笑——以至于他们无法相信他们会被欺骗。他们会说，‘哦，该死！别跟我说那种事！我一眼就能看出来。’或者，其次，这是需要协助者才能完成的把戏。这让他们更加失望。他们会说，‘哦，好吧，如果你还需要别人帮助的话——！’好像有人帮忙什么都能做到一样。”说完了他就开始抽烟。

“人类真是有趣。他们去看魔术，你告诉他们这是个魔术；他们花钱去看。结果非常可笑的，他们在发现这不是真正的魔术之后又开始心疼。当他们听到有人向他们解释那人是如何从锁着的箱子里面或者经他们检查过的捆绑结实的绳索里面逃脱出来的，他们就因为这不过是个把戏而开始心疼。当他们发现自己被欺骗了的时候，他们说这很牵强。其实，想出一个这种简单的把戏是要动脑子的。并且，一个人想要成为一个成功的逃脱大师就必须要冷静，强壮，有经验并且行动敏捷。但是人们从来不考虑人家在鼻子底下欺骗他们需要多少聪明才智。我觉得他们宁可相信逃脱的秘密在于真正的邪恶的魔术，这种魔术是任何生活在神的光辉之下的人所不能够掌握的。没有人能够把自己变得像张明信片一样薄，然后从一个缝隙里面溜出去。没人能从一个钥匙孔里面爬出去，或者从一堵墙中穿过去。”

“想要我给你举例么？”哈德利带着好奇的表情看着他说，“继续说。”

“好吧。先说第二种！例如被绳索绑紧的麻布袋：有一种方法……”O'Rourke越说越来劲，“表演者出现——在一群人当中，如果

你想要他这样做的话——拿着一个空的棉布或者棉缎口袋，大小足够他站在里面。他进去。他的助手把袋子拉起来，在离袋口大约六英寸的地方握住袋子，然后用一条很大的手帕把袋口紧紧系好。如果观看的人希望的话可以往上面系更多的扣，然后用蜡把助手和观众系的封好，用印章在上面留印——什么印章都可以。一声巨响！在表演者的四周出现屏风。三十秒之后他拿着依旧封的完好的口袋走出来——嗨-哈！”O'Rourke裂开嘴笑了，又开始抚摸他的小胡子(他好像无法停止抚摸他的胡子)，在沙发椅上摇来晃去。

“好了，先生们，下面是你们真正想要刺探的东西。这里有一个仿制的布袋，仿制的完全一样。表演者的其中之一弯下腰，再用他自己的背心把他套住，他钻进袋子之后就开始在里面挣扎，同时助手把袋子拉起来超过他的头部。然后就轮到这个一模一样的袋子了。另外一个仿制的黑色袋子的袋口被拉过第一个袋子袋口的高度，大约六英寸左右；看起来就像是第一个袋子的袋口一样。助手抓住袋口，然后结结实实的把仿制的袋子的口系紧，同时绑紧的还有观众看不见的第一个袋子的一点点袋口。接下来就是更多的结和封蜡。当四周的遮挡视线的屏风立起来之后，表演者所要做的就是把袋口拉松，把第一个袋子藏在自己的背心下面，然后举着第二个捆好的封蜡完好的第二个口袋走出来。明白了吗？了解了吗？这很简单，也很容易，而且人们很热衷于琢磨这到底是怎样完成的。但是当他们明白了之后就会说，‘哦，有协助者的话……’”他耸了耸肩。

尽管是个专业人士，哈德利依然很感兴趣的听着，菲尔博士则像个孩子一样专注。

“是的，我知道，”督察挑衅般的说，“但是我们怀疑的人，那个犯下了两起杀人案的人，不可能有协助者呀！此外，那也不是个什么消失的把戏……”

“没错，”O'Rourke边说着边把自己头上的帽子微微推歪，“我会给你举一个大型的消失术的例子。这是一种舞台的幻术，非常奇特。不过如果你希望的话也可以在没有暗门，没有电线，完全没有任何道具或者把戏的露天的剧院表演。只需要一块空地。身穿蓝衣骑着白马的魔术师出现，身后跟着他的一队穿着白衣服的助手环绕着他，就像马戏团一样。他们绕场一周，之后两个助手举起一面巨大的扇子——只

有一眨眼的功夫——遮挡住马上的人。扇子落下来会被丢到观众席上让观众看到那是普通的没有做过手脚的扇子；但是坐在马上的人却消失了。他从十英亩场地的中央直接消失了。嗨——哈！”

“这又怎么解释呢？”菲尔博士问道。

“很简单！那个人根本就没有离开场地。只是你看不见他而已。你看不见他的原因是他那蓝色衣服是用纸做的——而套在里面的是白色的衣服。扇子一举起来，他就把蓝色的衣服撕开塞到白衣服里面。他从马上跳下来，藏到他那群穿白衣服的助手里面就完了。关键在于，之前根本没有人费心去数过他那一大群助手到底有多少个，他们离开的时候也根本没人注意。很多戏法都是这样的。你正在看你其实并没看到的东西，或者你发誓你看到了根本不在那儿的东西。结果呢？乒！造就了有史以来最伟大的演出！”这乏味又俗气的房间相当安静。风把窗户吹的卡嗒卡嗒直响。远远的地方传来教堂的钟声，还有出租车驶近又逐渐离开的声音。

哈德利摇了摇他手里的笔记本。

“我们离题了，”他说，“这些确实很巧妙，没错；但是，这些和我们的问题有什么关系呢？”

“没关系，”O'Rourke承认，他因为自己讲的事情没人笑而面部抽筋，“我的意思是说——嗯，因为你问了，我只是回答你的问题而已。同时也是说明你正在面对什么。我只是告诉你你想知道的内幕，督察先生，我不想给你泼冷水，但是如果你面对的是一个精明的魔术师，你可是一点机会都没有，真的。”他把他的手指掰的劈啪作响，“他们是受过训练的，这是他们的本领。而且，地球上面没有能够关得住他们的监狱。”

哈德利咬了咬牙：“我们到时候走着瞧。我真正困惑的是为什么弗雷让他的兄弟来杀人。弗雷是曾名师魔术师。应该是弗雷而不是他的兄弟来做这件事。但是他没做。她的兄弟也是干这一行的么？”

“不是。至少我没在任何名单上面见过他的名字。不过——”菲尔博士打断了他的话。他喘着粗气艰难的从沙发上站起来尖声的说，“清理好甲板准备战斗，哈德利！我们马上就要有个来访者了。看那儿！——别离窗户那么近。”

他正用他的手杖指着。在他们下面，小路在房间的空白窗户伸展开来，有两个人蜷曲着身体顶着风正走过来。他们是从Guilford大街拐过来的；而且幸运的是，他们低着头。一个人他们认识，是萝赛特·葛里莫。另外一个个子很高，走路的时候肩膀向前探着而且晃来晃去；他有点罗圈腿，而且右脚的靴子底相比之下有点厚。

“把其他房间的灯关掉，”哈德利立刻说。他转过头看着O'Rourke，“请你帮我个大忙。尽快下楼梯；别让女房东上来，随便你怎么说都行；我不叫你你别让她上来。从外面把门带上！”他已经冲到狭窄的走廊里面去了，劈里啪啦地把灯全都关了。

菲尔博士看起来略微有点厌倦的神情：“你是不是想让我们躲起来然后偷听到重大的秘密，对吧？”他问，“我不知道米尔斯从解剖学上怎么解释这种愚蠢的举动。此外，他们马上就会发现我们。这里满是烟味——还有O'Rourke的烟丝。”哈德利低声咒骂着。他拉上窗帘，这样只有几缕阳光斜斜地射到屋子里面来。

“没用？我们得碰碰运气。我们就静静地在这里坐着。如果他们有任何打算，一进门就会马上实行。人们都是这样的。顺便问一句，你觉得O'Rourke怎么样？”

“我觉得，”菲尔博士精力充沛的说，“O'Rourke开导了我，也是至今为止这梦魇里最有启发的证人。他拯救了我聪明的自尊。事实上，他就像教堂的钟声一样打动了我。”正从窗帘的缝隙里面向外凝视着的哈德利转过头来。他眼里隐约透露出一丝野性的光。

“教堂的钟？什么教堂的钟？”

“任何教堂的钟，”菲尔博士的声音小了下去，“我告诉你，对我这个无神论者来说这些钟声会带来光明和安慰。它会拯救我，不让我犯下严重的错误……对，我很清醒。”随着手杖的铁头不停敲打着地面，他的声音也变得坚定有力了，“光明，哈德利！最终还是要靠光明和钟楼里面伟大的训示。”

“你真的能够确定不是钟楼里面的其他什么东西吗？真的？那么上帝保佑，你能不能别再装神弄鬼快点告诉我你到底什么意思！是不是教堂的钟告诉了你那个消失的把戏到底是怎么回事？”

“哦，不，”菲尔博士说，“不幸的是没有。他们只告诉了我凶手的名字。”屋子里面一下安静下来了，这气氛有一种压迫感，让人连大气

都不敢喘。菲尔博士说着，几乎用一种不带任何感情的声音传达他的想法。楼下传来关上后门的声音。在寂静的屋子里面他们隐约能够听到楼梯上的脚步声。一个脚步声是轻的，有些刺耳和急躁的。另外一个拖着脚在走，拖一下点一下地板；还有藤条碰到楼梯栏杆的声音。声音越来越大，但是没有人说话。有人把钥匙插进了外面的门，门开了又关上，还有弹簧锁扣上的声音。然后——他们可以清楚的看到彼此了——那两个人好像差点窒息了一样的大叫起来。

“你把我给你的钥匙丢了，”一个男人的刺耳声音静静的说，“而且你还敢说你昨天晚上没有到这里来？”

“不是昨天晚上，”萝赛特·葛里莫的声音说，干脆又狂暴，“不是昨天晚上也不是随便哪天晚上。”她笑了，“我根本就不想来。你有点吓着我了。好吧，怎么了？现在我就在这里，我不评价你们藏身的地方。昨天晚上你们在这里等得舒服么？”她好像想要往前走但是又被拉住了。那个男人的声音响了起来。

“好了，你这个小恶魔，”那个男人平静的说，“我会告诉你一些对你的精神有好处的事情。那个时候我不在这里。我不想来。如果你认为你所需要做的就只有把鞭子抽得噼啪响赶着人钻圈——没错，那个时候我不在这里，你明白了没有？你自己去钻那些圈吧。我那时候不在这里。”

“你撒谎，波那比！”萝赛特冷静的说。

“你这么认为，嗯？为什么？”

两个人影出现在半开的门的射进来的光线中。哈德利伸出手去把窗帘稍微拉回来一点。窗帘环发出卡嗒卡嗒的声音。

“我们也想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波那比先生，”他说。

光线倾斜在他们的脸上，捕捉到了他们毫无戒备的表情；清晰的就像用照相机抓拍的一样。萝赛特·葛里莫大叫起来，举起了她的胳膊好像要挡住自己一样，但是刚才的神情却明显是怀恨的，警惕地又有些威胁性的洋洋得意的胜利表情。

波那比·波那比停下了动作，胸脯一起一伏的。身后的苍白的灯光勾勒出一个戴着老式宽边帽的人的轮廓，看起来活像广告里的Sandeman形象。但他不只是一个影子，他有着坚定的，满是皱纹的

脸，下颌有些突出，眼睛看起来好像因为愤怒而失去光泽，看不出来原本的颜色了。他摘下帽子扔到沙发上，然后动作夸张的一把抓住了蓝坡。他的棕色头发像铁丝一样，看起来像是挣脱了束缚一样的竖着，而且鬓角有些灰白。

“嗯？”他用淡淡的打趣口吻问道，同时他那畸形的脚斜斜地向前迈了一步。

“还嘴硬么？从三到一，我明白了。（不明白什么意思）。我曾经有一个藏有剑的手杖，可是——”

“没用的，波那比，”女孩说，“他们是警察。”

波那比停下来了，用他的大手揉着自己的嘴。尽管他看起来有些紧张，他还是用讽刺的口气打趣道，“哦！警察，嗯？我多么荣幸啊，破门而入，我明白了。”

“你是这个公寓的房客，”哈德利说，温和的回答，“不是这房子的房主？如果我们发现你有任何可疑的举动——我不太了解可疑，波那比先生，但是我认为你的朋友会对这些——东方的摆设很感兴趣的，对不对？”那微笑，那语气，令波那比的脸色沉了下来。

“该死，”他说着，把手里的藤条略微抬了起来，“你在这里想做什么？”

“首先，别忘了，你刚进来的时候所说的话——”

“你偷听来的，嗯？”

“是的。很不幸，”哈德利镇定的说，“我们没能偷听到更多的东西。葛里莫小姐刚才说你昨天晚上在这公寓里。是真的吗？”

“我没有！”

“你没有……是这样的么，葛里莫小姐？”她恢复了气色，恢复的很好，因为她对这安静，平和的对峙感到不满。她一口气不停的说着，她细长明亮的浅褐色的眼睛看起来有些呆板，好像一个决心不流露任何感情的人一样。她在指间揉搓着自己的手套，从她急促的呼吸里面可以听出恐惧已经取代了愤怒。

“既然你们都听到了，”她看看周围的人，停了一下回答到，“我又何必要抵赖呢？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对这个感兴趣。这肯定和我父亲的死没有任何关系。无论如何波那比，”她不安的笑了一下，“他不是

一个杀人犯。不过既然你们感兴趣，我很愿意把整件事情告诉你们。我知道我所要说的话会传到曼根那里。我说的都是真的……我这样开始吧，没错，昨天晚上波那比在这间公寓里。”

“你是怎么知道的呢，葛里莫小姐？那时候你在这里吗？”

“我不在这里。但是昨天晚上我看到这个房间亮着灯，在十点半的时候。”

第十五章　　波那比的证词

波那比摸着下巴，眼神呆滞地俯视着她。蓝坡感觉到他真的震惊了；震惊到他似乎听不懂她的话，他注视着她似乎从没有见过她一般。接着他以一种平静的声音说了话，这与他早先的态度完全相反。

“我说，萝赛特，”他说道，“现在小心点。，你确定你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吗？”

“是的。相当确定。”

哈德利插了进来：“在十点半？你如何发现这儿的灯，葛里莫小姐，你那时和我们在房子里啊？”

“哦，不，我不在，你还记得吗？那时我不在。我在小诊所里，和医生在一起，我的父亲处于弥留之际。我不知道你是否明白，但是小诊所的后面对着这所房子的后面。我正好靠近窗户，我注意到了。这间屋子有灯；而且，我想，浴室也亮着灯，尽管我不能肯定……”

“你如何知道这间屋子的，”哈德利严厉的说，“如果你从没来过这儿？”

“当我们刚进屋子我就在仔细观察了，”她回答道，带着沉着冷静的微笑，不知何故这使蓝坡想起了米尔斯，“我昨晚不知道这屋子；我只知道他在这间寓所，窗户在那。窗帘没有完全拉下。这就是我为什么能看见灯光的原因。”

波那比仍然好奇地注视着她。

“等一下，警官先生——呃——！”他耸耸肩，“你不会看错了吧，萝赛特？”

“很肯定，我亲爱的。这间屋子在巷子拐角的左边，你在最顶上那层。”

“你说你看见了我？”

“不，我说我看见灯光。但是你和我是唯一知道这间寓所的人。而且，你曾邀请我来这儿，并说你要在这……”

“上帝！”波那比说，“我想知道你怎么会来的。”他跛着脚走上前，嘴角垂下来；他重重地坐在椅子上，继续盯着她。上竖的头发不知何故令他有种莫名的警惕感，“请继续！你令我很感兴趣。是的。我想知道你为何有胆量来。”

“不是吗？”萝赛特干脆地说。她看看四周，最终下定决心，她表情痛苦，似乎眼泪要夺眶而出，“我希望我了解我自己！我……我希望我了解你！因为你是我们家的朋友……”波那比打断她：“看在上帝的份上别说我是你家的朋友。我希望我来亲自判断。我希望我能判断你是否说了实话，或者（原谅我暂时忘记自己的骑士风度）是一个说谎的小泼妇。”

她平静的继续道：“也许他是一个有教养的勒索者。哦，不是为了钱。”她再次爆发了，“泼妇？是的。如果你愿意就说是婊子。我承认，我都是……但是为什么？因为你用你设下的暗示毒害了每一件事——如果我能确信这些是暗示而不是我的幻想；如果我能确信你是个诚实的勒索者！哦，关于我父亲过去的生活，如果你必须知道的话。”她双手紧握，“关于我的出生，其一，是否我们不必要为婊子加上好看的修饰。但是这不重要。这不会令我担心。还有更可怕的事——关于我的父亲——我不知道！也许它们不仅是暗示。但是……我认为老德瑞曼是一个勒索者……接着，昨晚，波那比告诉我来这儿——为什么，为什么？我想：好，因为晚上曼根总是看着我，而且波那比那个晚上非常的自负。但是我没有也没曾有过——请明白我的心！波那比是勒索者。我的确喜欢他；我不知道；那没可怕……”

“我们会明白的，那么，”哈德利说，“你‘暗示’了，波那比先生？”

长时间的沉默，波那比看着他的手。有时他头倾向一边，缓慢而沉重的呼吸，好像他正努力使头脑清醒，以摆脱哈德利的逼人的眼神，接着，他抬起头。

“我从没想过……”他说，“暗示。是的。是的，严格的说，我想我是的。但是不是故意的。我发誓我从没……”他注视着萝赛特，“打开天窗说亮话。也许你太敏感了……”他喘不过气来，发出嘘声，耸耸肩，“对我来说很有趣，推理游戏，对啦。我不认为这是爱打听。我发誓我没有想引起别人的注意，只将它放在心里。萝赛特，如果这是你对我唯一感兴趣的原因——认为我是一个勒索者，并且害怕我——那

么我抱歉。”他再次低头看手，打开又合上，接着缓慢的朝屋子四周看，“看看这个地方吧，先生们。尤其是前屋——你们会看到的。接着你们会知道答案。大侦探，跛足的爱幻想的可怜的笨蛋。”

一瞬间哈德利犹豫不决了。

“大侦探找到任何和葛里莫博士过去有关的东西了吗？”

“没有，……如果我找到了，你认为我会告诉你吗？我们想知道我们是否能说服你。你知道在你浴室有血迹吗，葛里莫小姐说他看见昨晚那儿亮着灯？你知道皮尔·弗雷在10点半之前不久在你门外被谋杀？”

萝赛特·葛里莫尖叫，波那比也打了个激零。

“弗雷谋杀——血迹！不！哪儿？先生，你在说什么？”

“弗雷在这条街上有间屋子。我们认为当他死时他正要来这儿。无论如何，他在街上在这外面被杀死葛里莫博士的同一个人射杀了。你能证明你是谁，波那比先生？你能证明，例如，你不是葛里莫博士和弗雷的那个兄弟？”

对方看着他。他颤抖着从椅子上站起来。

“上帝啊！先生，你疯了吗？”他轻轻地问，“兄弟！现在我知道了！你们认为我杀了葛里莫博士和那个什么魔术师……是吗？”哈德利走向沙发，拿起烟卷：“这个烟卷怎么回事？这也是你大侦探计划的一部分？”

“那个？不。那是什么？我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老哥！”

蓝坡看了眼萝赛特·葛里莫，看见她正在哭。她静止的站在那，她的手放在两边，脸色严峻；但是眼泪夺眶而出。

“你能证明，”哈德利继续道，“你昨晚不在这儿？”

波那比深吸一口气。稍稍缓和一下表情。

“是的，幸运的是我能证明。昨晚我在我的俱乐部里，从8点——也许稍早点——直到11点半。十多个人能告诉你。如果你想要知道细节，问和我一起打牌的三个人。我不在这儿。我没有留下任何血迹，以及任何你所说的发现。我没有杀弗雷，或者葛里莫，或者其他人。”他又激动起来，“现在，你怎么想？”

督察摆摆手，波那比结束了说话，哈德利转向萝赛特。

“你仍然坚称你看见这儿在10点半亮着等。”

“是的！波那比，我不是意味着……！”

“那么，但我们的人早上来的时候，电表被切断了，灯没法工作了。”

“我——是的，是的！但是我想说……”

“让我们假设波那比先生关于昨晚的话是事实。你说他邀请你来这儿。他邀请你来这儿，可他自己却在俱乐部？”

波那比蹒跚向前，一只手抓住哈德利的膀子：“冷静点！让我们搞清楚，警官。我就是那样做的。这是个下贱的诡计，但是我做了。想一下，我能解释吗？”

“现在，现在，现在！”这是菲尔博士隆隆地反对之声。他拿出花色丝质大手帕，鼻子里发出很大的声音，以引起注意。接着他眯着眼看他们，温和的说，“哈德利，我们也同样困惑。让我们说点令人宽慰的话。波那比先生的确这样做了，如他所说的，让她跳过一个铁环。嗯，哼！原谅我的冒昧，但是这很正确，美洲豹不会跳，是吧？关于这个灯的问题没有必要，那还没有多糟。这走了一先令，你们看。某人在这儿。某人点起了灯，也许整晚都点着。好了，电表里的钱走光了，接着灯熄灭了。我们不知道开关是不是被动过，因为Somers第一个到这儿。哦，哈德利，我们有充分的证据证明某人昨晚在这儿。问题是，是谁？”他看看几位，“嗯。你们两个说没别人知道这个地方。但是——你们很诚实，波那比先生；你也是一等一的傻瓜，不善于撒谎——肯定有别人知道这。”

“我只能告诉你我不可能说，”波那比摸着下巴断言道，“除非某人注意到我来这儿——除非……”

“除非，换而言之，我告诉了某人？”萝赛特再次开口说，她咬着下嘴唇，“但是我没有。我……我不知道我为什么没有”——她似乎很迷惑——“但是我从来没向人提起过。天哪！”

“但是你有这儿的钥匙吗？”菲尔博士问。

“我有这儿的钥匙。我丢了。”

“什么时候？”

“哦，我怎么知道？我没注意。”她将膀子交叉，在屋子里四处走动，头脑有些兴奋，“我把它放在包里，我今天早上注意到，那时我想来这儿，但它丢了。我只知道这些。”她停下来，面对波那比，“我……我不知道我是喜欢你还是讨厌你。如果只是出于对侦探工作的一点喜好，如果那是真的而且你还没有说过任何事，那么大声说吧。你知道我父亲什么？告诉我！我不介意。他们是警察，他们会发现的。现在，现在，别装蒜了！我讨厌你装蒜。告诉我。关于兄弟的事？”

“好建议，波那比先生。你画了一幅画，”哈德利说，“我想问下一个问题。你知道葛里莫博士什么？”

波那比转回身面对窗户，带着一种下意识的傲慢神色，他耸耸肩。他灰白的眼睛，小小的黑色瞳孔，转动着，闪烁着讽刺的目光。

他说：“萝赛特，如果我知道，如果我怀疑过，我的侦探才能被认为是——好吧！我会简单的告诉你我以前向你说的那些，如果我知道它令你担心的话。你的父亲曾经被关在匈牙利盐矿的监狱里，他逃了出来。不是十分可怕，是吧？”

“进监狱！为什么？”

“因为试图进行革命，据说……我猜是偷盗。你看，我很诚实。”

哈德利迅速打断了他：“你从哪听说的？从德瑞曼那儿？”

“德瑞曼也知道，是吗？”波那比呆住了，眼睛眯起来，“是的，我就想他知道的。啊！是的。这是另一件我试图发现的事，这看起来能够解释了——那么，想想看，你们的人知道吗？”接着他大声喊，“看呐，我不是个好事者！我最好告诉你如果证明了它。我陷到这件事里了；葛里莫不会让我清净的。你谈到那幅画。那画就是起因而不是结果。它完全是偶然的——我在不恰当的时机规劝葛里莫。那全是该死的魔术演说引起的。”

“什么？”

“事实！一场魔术演说。我陷入这件事是因为某个晚上下了雨；那是在伦敦北部的某处，一个教区礼堂，大约18个月前。”波那比带着挖苦的表情玩弄着手指。他的脸上第一次表现出诚实和平常的神色，“我喜欢把浪漫故事抛弃掉。但是你问我实情。好的！有个家伙在演说关

于匈牙利的事情：玄幻和恐怖的气氛令教堂里的人不寒而栗。但是这引起了我的幻想，是的！”他两眼放光，“有某种画面——像我画得那些。事情并非由此产生；但是故事却与之相配，关于那三座在可怕之地的孤坟给我恐怖的灵感。演说者推断他们是吸血鬼的坟墓，你知道吗？我回到家，疯狂的画着那个想法。是的，我坦白的告诉每一个人那是我从没看见过的想象的产物。但是不知何故没人相信。接着葛里莫看见了它……”

“贝特斯告诉我们，”哈德利呆板的说，“这让他大吃一惊。就因为你这样说。”

“让他大吃一惊？我想说是的！他深垂下头，像木乃伊那样呆立不动，看着它，“我像贡品一样拿着它。于是，我的恶作剧念头产生了，”波那比说，带着一种恶意的眼神，“我这样说，‘你注意到坟墓上的土裂开来了。他正要出来。’我还是在想着吸血鬼，当然。但是他不知道。那一刻我认为他要拿着调色刀扑向我。”

这就是波那比说的故事。葛里莫，他说，询问过他这幅画；怀疑，注视，又怀疑，甚至一个没什么想象力的人也会怀疑的。这种不安的神色令他去解决这个谜。在葛里莫的图书室里书上的一些笔迹，壁炉上的盾牌，不经意留下的话——波那比看着萝赛特冷酷地笑了。接着，他继续道，在谋杀案发生前大约三个月葛里莫曾经强行和他说话，并且发誓，告诉了他实情。“实情”就是德瑞曼昨晚已经告诉哈德利和菲尔博士的：瘟疫，两个死了的兄弟，逃跑。

此时萝赛特看着窗外，带着怀疑、空虚的神色，眼里似乎有泪水。

“就这些？”她叫道，呼吸急促，“这就是一切？这就是我无时无刻不担心的事情吗？”

“这就是一切，亲爱的，”波那比回答道，两手交叉着，“我告诉你那不很可怕的。但是我没有想告诉警察。但是，你坚持……”

“小心点，哈德利，”菲尔博士低沉着嗓音说，他碰碰督察的膀子。他清了清喉咙，“嗯哼！是的。我们也有理由相信这个故事，葛里莫小姐。”

哈德利新起了一行：“假设都是事实，波那比先生：弗雷第一次来的那个晚上你在Warwick客栈吗？”

“是的。”

“那么？你知道什么，你难道不会把他和过去的事联系在一起吗？特别是他提到三口棺材？”

波那比犹豫了一下，接着做了个手势：“坦白的说，是的。我那个晚上——星期二晚上——和葛里莫一起回家的。我没有说话，但是我认为他准备告诉我什么。我们坐在他书房的火炉旁，他拿出一大瓶威士忌，他很少这样的。我注意道他很痛苦的看着火炉……”

“顺便说一下，”菲尔博士插进来，如此的突然把蓝坡吓了一跳，“他的私人文件放在哪里的？你知道吗？”

对方飞快地瞟了他一眼：“米尔斯也许比我更能告诉你，”他回过头，（一种隐蔽的东西，警戒的东西，蒙蔽着？）“他也许有个保险箱。据我所知，他把它们放在大书桌一边的上锁的抽屉里。”

“继续。”

“很长时间我们没有说一句话。这时空气中充满了某种令人不舒服的紧张气氛，每个人都试图谈个什么话题，但也想知道对方在思考什么。好啦，我打破沉默，说，‘他是谁？’他发出一种声音，就象狗在咆哮前的那种声音，身子陷入椅子里。最后他说：‘我不知道。很长时间了。也许是医生；他像医生。’”

“医生？你的意思是那人就是在监狱里认定他死于瘟疫的那个人？”哈德利问。

萝赛特·葛里莫颤抖着，突然坐下来，两手捂着脸。波那比有些不舒服了。

“是的。你们看，我还要继续吗？……好啦，好啦！他转过脸对着我就那个样子，他的手抓着椅子把手，肘曲着仿佛要准备站起来。对着炉火那微红的脸色，修剪过的胡须，挑起的眉毛——每样都像。我说，‘是的，但是他想干什么？’你知道，我试图让他说出实情。我认为这可比政治罪要严重的多，否则不可能这么长时间以后还能如此有影响。他说，‘哦，他不想干什么。他从来没有这个胆量。他不可能干什么。’”现在，”波那比突然打断了，环顾四周，“你要问的一切，都在这儿了。我不介意。每个人都知道。葛里莫大声说道，‘你想娶萝赛特，是吧？’我承认了。他说，‘好吧，可以，’接着点头，并拍打椅子

臂。我笑着说，好！我说萝赛特喜欢另一个人。他说：‘呸！年轻人！我会搞定的。’”

萝赛特带着一种难以捉摸的表情看着他，她的眼睛几乎要闭起来了。她说起话来含糊不清。她说：“所以你安排了整个计划，是不是？”

“哦，上帝，别以为抓到了把柄！你知道的。我被询问发生了什么，这就是一切。他最后说的就是这些，不论他发生了什么，我将紧闭我的嘴，不说什么了……”

“你难道没有……”

“根据你的要求，没了。”他转过身面对其他人，“好啦，先生们，这就是我所要告诉你们。星期五早上他急匆匆的来拿那幅画，我很疑惑。但是我被告知完全置身事外，我的确这样做了。”

哈德利正在笔记本上写着，没有说话，直到他写完了一整页。接着他看着萝赛特，她正坐在长沙发上，膀子下垫着一个靠垫。在皮大衣里她穿着件深色的衣服，但是她的头一如平常的没戴帽子；因此浓密的金发和方脸看上去很配那个华而不实的红黄色的长沙发。她颤抖着把头抬起来。

“我知道了。你想问我对这一切的看法。关于我的父亲——以及这一切。”她注视着天花板，“我不知道。我的脑袋很乱，太多事情令人难以相信，我担心有人没说实话。为什么，我曾经羡慕那个老东西！这——这太可怕了，我很高兴他身上有那么多的罪恶。当然，如果是因为他是一个贼”——她似乎得意的笑了——“你们不必为了保守秘密而责备他，可以吗？”

“这不是我能回答的，”哈德利说，他看起来对如此露骨的表态感到震惊了，“我想知道的是，如果你总是拒绝和波那比先生来这儿，你又为何今早突然来了呢？”

“为了摆脱他，当然。而且我——我想知道点事情。这事不妙，你知道，我们发现在衣橱有件沾血的外套……”她停下来，脸色变了，而且抽搐了一下。

“你们何时发现的？”一片沉寂之后哈德利说。

“那件带血的衣服就放在里面，血渍从前面渗出来，”她回答道，带着某种抑制的神情，“我——呃——我没有提到它，是吗？是的，你没有给我机会说！我们一走进这里，你们就在我们面前出现了……是的，就这些！外衣挂在大厅的衣橱里。今天早上波那比挂他自己的衣服的时候发现的……”

“谁的衣服？”

“谁的都不是！这就是奇怪的地方！我从来没有见过。它与我们屋子里的任何人身材都不和。对父亲来说太大了——而且这是件浮华的斜纹软呢外套，这种款式他无论如何都不会穿的；他也许能把史都·米尔斯都罩进去，对老德瑞曼来说也太大了。这是件新外套。似乎还没被穿过……”

“我知道，”菲尔博士说，从嘴里喷出一团烟雾。

“你知道什么？”哈德利突然说。

“我知道，”菲尔博士回答，他用手杖戳着地，“德瑞曼昨晚在哪沾了血。”

“你的意思是他穿了那件衣服？”

“不，不！回头想。记得你的部下说的吗。他说德瑞曼，几乎半盲，匆匆忙忙地下楼；在衣橱里笨手笨脚的拿他的帽子和衣服。哈德利，他在血还没凝固的时候碰了它。这就不奇怪他不知道如何沾上的了。还不清楚吗？”

“不，如果这样真该死！这样一来更糟了。一件额外的大衣！出发。我们要立刻去那。如果你愿意和我们一起，葛里莫小姐以及你，先生——”菲尔博士摇摇头。“你一个人去吧，哈德利。还有事要我立刻处理。这些事能扭转这个案件；这些是最最重要的事。”

“什么？”

“皮尔·弗雷的住所，”菲尔博士说，接着穿上披风急匆匆的出去了。

第十六章　变色的大衣

他们预备去佩特斯那吃午饭，菲尔博士情绪低落，蓝坡不大明白。

首先，博士拒绝和哈德利直接回到Russell广场，尽管他坚称哈德利应该去。他说最关键的线索在弗雷的屋子里。他说他让蓝坡稍后走，因为有某项“苦活”。最后，他固执己见，以至于哈德利都抗议了。

“你期望发现什么？”哈德利说，“Somers已经检查过那个地方了！”

“我没有期待什么。我只说我希望，”博士抱怨道，“发现Henri兄弟的线索。或者说他的标记。他的胡须。他的——哦，我的帽子，Henri兄弟，他妈的！”

哈德利说他们应该放弃这种在西班牙修道院里的独白，也不明白他的朋友为什么对那个难以捉摸的Henri大发雷霆。这完全没有必要。此外，博士在离开波那比寓所前，彻底对房东Hake小姐进行了盘查－－O'Rourke殷勤的用他剧院生活的回忆将她安稳在楼下；但是他们都不是健谈的人，而且他的回忆是否多过Hake小姐的也值得怀疑。

菲尔博士承认对Hake小姐的质问没有什么进展。Hake小姐是一位老套的、待人热情的老小姐，她人很好，但头脑不大好，将奇怪的房客和夜贼或者凶手相混淆。

当她终于相信波那比不是一个夜贼，她也不能提供什么信息。她昨晚不在家。她去看电影了，从8点一直看到11点，接着呆在一位住在Gray's Inn路的朋友家直到午夜。她不知道波那比是否使用了屋子；直到早上她才知道发生了谋杀。

她还有三个房客：一位美国学生和他的妻子在一楼，一位兽医住在上面一层。三个人晚上都出去了。

Somers结束了他在Bloomsbury广场的琐碎的差使回来了，继续开展这里的工作；哈德利和萝赛特以及波那比去了Grimaud的房子，菲尔博士顽固的认为女房东爱说话，却发现她沉默寡言。

2号的那家烟草店看起来和音乐剧舞台上的道具屋子一样摇摇欲坠。小店散发出阴冷、深色的涂料和发霉的气息。一阵铃响后，James· Dolberman缓慢的从小店里面出来了，他是烟草店主兼报刊代理商。他是个矮个子，嘴很紧的老家伙，他关节粗大，穿着身黑色薄棉布外衣。他看起来没什么不对劲的。

他透过小店窗户望着他们，似乎他在等待某人到来，不愿意讲话，他不情愿的回答了。是的，他有一个房客；是的，他叫弗雷——一个外国人。他占据了顶层的一间卧室。他在这儿已经两周了，预先付了款。不，房东对他一无所知，而且也不想知道，除了他是否会惹麻烦。他喜欢和自己说话，用外语，就这些。房东不知道他的事情，因为他几乎看不见他。没有其他房客了；他（James· Dolberman）没有为任何人把热水带上楼。为什么弗雷选择顶层？他如何知道的？他们最好问弗雷。

他不知道弗雷死了吗？不，他知道；有一个警察已经问过一些愚蠢的问题了，还带他去辨认尸体。但是他没问题。关于昨晚10点25分的枪击？似乎James· Dolberman能说出些事情，但是嘴紧闭着，望着窗外。他当时在楼下厨房里开着收音机；他什么事也不知道，也没有出去看。

弗雷有过访客吗？没有。附近有什么可疑的人吗——陌生人，任何和弗雷有关联的人？

发生了意想不到的结果：房东开始滔滔不绝了。是的，有些事警察应该过问一下，而不是浪费纳税人的钱！他看见有人躲在这地方，注视着房子，曾经和弗雷说过话，接着很快的走到街上。不像是个顾客。很可能是罪犯！他不喜欢躲躲藏藏的人。不，他无法描述那个人，这是警察的事。而且，那总是在晚上。

“但是，难道……”菲尔博士说，尽最大可能的装着笑脸，边用大手帕擦着脸，“你不能描述一下吗？什么衣服，怎样的情况？嗯？”

“他也许，”在一阵长时间沉默的看着窗户之后，Dolberman勉强开口了，“他也许穿着件样式奇怪的外套，或者诸如此类的东西。浅黄色斜纹软尼；上面有红色斑点，也许吧。那是你们的事。你想上楼吗？这是钥匙。门在外面。”

他们走上黑暗狭窄的楼梯，蓝坡觉得这座房子比它外表要坚固。

“你是对的，先生，”他说，“你说整个案件就此扭转过来。关键就是那件外套，它比其他事情来得不可思议。我们在那件长大的黑色外套上发现了奇怪的事情。现在我们又发现了沾有血迹的斜纹软尼外衣。到底怎么回事，整个事情真的在外衣上有转机？”

菲尔博士嘘了口气：“哦，我没在想这事，”他含糊的说，“当我说这案子有转机，或者也许我应该说没转机。但是也许就取决于外衣。嗯。有两件外衣的人。是的，我想这是同一个凶手，这也不是巧合。”

“你的意思是你对谁是凶手有了眉目？”

“我知道他是谁！”菲尔博士吼道，“你知道为什么我有种要踢自己的冲动吗？不是因为他总是在我鼻子底下转，而是因为他总是告诉我实情，但我还没有意识到。他这样的诚实，而我没有相信他，还认为他是清白的，我真蠢。”

“但是消失的诡计？”

“不，我不知道它如何做的。我们到了。”这是顶楼唯一一间屋子，顶上一扇脏兮兮的天窗透进昏暗的光。屋子有扇漆成绿色的门，门微微开着，窗户没有打开。在黑暗里摸索了半天，菲尔博士在倾斜的灯罩旁找到了煤气灯。灯光闪烁着，很昏暗，屋子的墙上贴着布质墙纸，还有一张白色的铁床。在桌子上有一张叠起来的便签，上面压着一瓶墨水。有一样东西令人想起古怪的皮尔·弗雷来：就好像他们看见弗雷本人一样，他旧的晚礼服和大礼帽放在桌子上好像为了表演一般。镜子上贴着张老式的座右铭，那是一张卷曲了的写有金色、黑色和红色文字的手稿。写着，“复仇是我的，上帝说；我会报复。”但它挂反了。

菲尔博士喘着气，笨重地走过桌子，拿起叠起来的便签。蓝坡看见那是花体字，简短的信息却像公告一般。

“James· Dolberman，阁下：

我将离开你，我的少量的财产，就这些；代替一周的费用。我不再需要它们了。我将回到我的棺材中。

皮尔·弗雷”

“为什么，”蓝坡说，“坚称‘我要回到我的棺材里’？似乎这是有意义的，如果这不是……我想这儿真的有个叫弗雷的人吗？他存在着；

他不是某人假伴的弗雷，或者诸如此类的？”

菲尔博士没有回答。他阴沉着脸，低下身好像在检查地上破烂的灰色地毯。

“没什么痕迹，”他叹息道，“没有痕迹或者一张车票或者其他东西。没什么，没有打扫过，可也没痕迹。他的领地？不，我不想看见他的领地。我想Somers已经彻底检查了这里。来吧；我们回去和哈德利汇合。”

他们走回Russell广场，情绪低沉得就象多云的天空。当他们走上台阶，哈德利从休息室的窗户看见了他们，走过来打开前门。休息室的门确实锁着——门后有含糊不清的声音发出——哈德利在昏暗的走廊上看着他们。在他后面是日本盔甲上的恶魔的面具，和他的脸形成了一幅鲜明的讽刺画。

“更多的麻烦，我感觉到了，”菲尔博士很亲切的说，“好，说说吧。我没什么要报告的。我恐怕我的远征失败了，但是我不想从一位好心的先知那里得到什么安慰。怎么了？”

“外衣——”哈德利停下来。他这种架式似乎要发怒了；他指指另一边，最后笑笑，“进来听听吧。菲尔。也许能对你有所启发。如果曼根在撒谎，我看不出他有任何原因要撒谎。但是那件外衣——我们确实得到它了——一件新的外衣，全新的。口袋里没什么，甚至通常会有的沙粒，绒毛和烟草屑都没有，就算你穿着一件外套很短的时间也会沾上的。首先我们面对两件外套的难题。现在，我们面对的是你可能会称之为变色的外衣之谜……”

“外衣怎么了？”

“它变颜色了，”哈德利说。

菲尔博士眨着眼。他看着督察，带着很大的兴趣：“我无法想象，”他说，“这事令不不知所措了，是吧？变颜色，嗯？你想告诉我外衣现在是鲜绿色了？”

“我的意思是它变成……过来！”他走过去，空气中带着紧张的气氛，打开了休息室的门，里面老式而奢华，青铜的灯架，镀金的檐口，带着饰边的窗帘看起来像冻结的瀑布。灯都开着。波那比在沙发上悠闲自得。萝赛特带着怒气快速踱着步。在角落里，靠近收音机站

着杜莫，她的手放在臀部，嘴唇抿起来，不知是开心还是讽刺，也许都是。最后，曼根背对着火炉站着，慢慢的走来走去，似乎火要烧到他一般。是激动或者其他什么东西烧到他了。

“——我知道这他妈的东西合我的身！”他继续说，暴躁的重复道，“我知道，我承认，外衣合我的身，但不是我的外衣。首先，我总是穿防水服；它现在就挂在大厅里。第二，我不可能买的起这样的外衣；这东西肯定要二十个几尼。第三——”

哈德利象征性的拍打了一下以引起注意。菲尔博士和蓝坡的到来似乎令曼根平静了些。

“你介意，”哈德利说，“重复你刚才和我们说的话吗？”

曼根点上一支香烟。火柴的光芒在他黑色的有点充血的眼睛里闪烁。他熄灭了火柴，吸了口香烟，吹出烟雾，像是一个被确定有罪的人一般。

“好的，我不知道为什么每个人都想到是我，”他说，“这也许是另外一件大衣，尽管我不知道为什么有人想把他的衣服搞得到处都是……想一下，蓝坡，我需要你。”他抓住蓝坡的膀子，把他拖到火炉前面，像是在做展示，“当我昨晚到这儿吃晚饭的时候，我把我的外衣——我的防水服，你知道——挂在大厅的衣橱里。一般性，你不必在那儿开灯。你只要摸索一下，把你的外衣挂在合适的钩子上就行了。我不必开灯，但是我拿着一个装书的包裹，我想把它放在架子上。所以我打开了灯。我看见一件外套，一件额外的外套，挂在里面的角落里。它大约和我的一件黄色斜纹软呢衣服相同的尺寸，你也见过的；而且，我不得不说，它是黑色的。”

“一件额外的外衣？”菲尔博士重复道。他摸着下巴，严肃的看着曼根，“你为什么说是件额外的外衣，我的孩子？如果你在某人的屋子里看见一排外衣，你会认为有别人在你前头吗？我的经验是一间屋子里最不值得注意的事就是挂在钉子上的外衣；你这样含糊的认为它们中的一件是你自己的，但是你不能确信是哪件。是吧？”

“我知道这儿有外衣的人。而且，”曼根回答，“我特别注意到这件，因为我认为这是Burnaby的。他们没说他会来，我想知道他是否在……”

波那比穷凶极恶的指着曼根。他不像那个坐在Cagliostro街沙发里的外表柔弱的人；他像一个在训斥年轻人的老人，用手做着戏剧性的动作，“曼根，”他说，“很遵守法纪，菲尔博士。一个奉公守法的好青年。哈哈哈！特别是当我被涉及进去的时候。”

“有异议吗？”曼根问，声音低沉，很平静。

“——但是让他告诉你这个故事吧。萝赛特，我亲爱的，给你支香烟好吧？顺便说一句，我会说这不是我的外衣。”

曼根怒火中烧却不露声色。他转过身面对菲尔博士：“不论如何，我注意到了。当波那比今天早上来这儿的时候，发现有血迹的衣服——噢，那个浅色的——挂在同一个位置。当然，唯一的解释是那是两件衣服。但是这事不蹊跷吗？我发誓昨晚的那件外衣不属于这儿的任何人。你会明白那件斜纹软呢的确不是的。是凶手穿了其中一件外套，还是两件，还是都没穿？除此以外，黑色的外衣有点奇怪——”

“奇怪？”菲尔博士插话道，非常突然以至于曼根转过头，“你指什么奇怪？”

杜莫从收音机后面走向前，她的平底鞋发出唧唧咔咔的声音。今天早上她看上去更憔悴了；高颧骨更加突出，鼻子也更加平坦，眼睛肿得很厉害。虽然外表不那么坚强，但黑色的眼睛仍闪烁着光。

“啊，呸！”她说，做了个相当明显有些僵硬的手势，“有必要将这种愚蠢的谈话继续下去吗？你为什么不问我？我知道的比他多。为什么不问我？”她看着曼根皱起眉头，“不，不，我认为你在试图说出实情，你明白。但是我觉得你搞混了。这很简单，就象菲尔博士说的……黄色的外衣昨晚在那儿，是的。在晚上早些时候，在晚饭前。它挂在钩子上，就是他说他看见黑色衣服的那个地方。我也看见了。”

“但是——”曼根大叫。

“现在，现在，”菲尔博士安慰似的大声说着，“让我们看看我们是否能搞明白。如果你看见外衣在那儿，夫人，难道你不觉得这不寻常吗？有点奇怪，嗯，如果你知道它不属于这儿的任何人？”

“不，一点也不。”她向曼根点点头，“你没有看见他来。我猜想这是他的。”

“谁让你进来的，顺便问一下？”菲尔博士懒散地问曼根。

“安妮。但是我自己把衣服挂起来的。我可以发誓——”

“最好摁铃叫安妮来，如果她在这儿的话，哈德利，”菲尔博士说，“这个变色的外衣难题激起我的兴趣。哦，酒神啊，这令我热血沸腾！现在，夫人，我没说你撒了谎。我想告诉蓝坡刚才某人多么不幸地说了实话。哈！顺便一提，你和安妮谈过了吗？”

“哦，是的，”哈德利回答道，萝赛特·葛里莫大步走过他身边，摁响了铃。

“她说了一个可靠的故事。她昨天晚上出去了，直到12点半才回来。但是我没问她关于这件事。”

“我不知道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萝赛特叫道，“这搞得一团糟！你能不能不做这些愚蠢的事，追究一件外衣是黄色还是黑色，好吗？”

曼根转身对着她：“这很不同，你知道的。我没看见那东西。不，我认为她也没！但是某人肯定进来了。尽管我承认安妮也许不知道。上帝！我不知道！”

“很好，”波那比说。

“去大厅，曼根，介意吗？”

哈德利从他们身边经过，很平静的说着话。波那比看起来脸色苍白，又坐在睡椅上。争论和紧张过后，每个人都想安静下来，此时安妮应铃进来。安妮是个有思想的女孩，鼻子修长。她看上去很能干；似乎工作也很努力。她靠门站着，帽子工整的戴在头上，似乎上面还有印记，她用棕色的眼睛注视着哈德利。

“有件事我忘了问你，呃，”督察说着，似乎不大好开口，“嗯！你让曼根先生进来的，是吧？”

“是的，先生。”

“大约几点？”

“不知道，先生。”她看起来有些迷惑，“也许在晚饭前半小时。无法精确的说。”

“你看见他把他的帽子和外衣挂起来的吗？”

“是的，先生！他从来不让我去干，当然我会——”

“你看见衣橱里面了吗？”

“哦，我看见的……是的，先生，我看见的！你知道，当我让他进门的时候，我正在会餐厅，但是我发现我不得不下楼去趟厨房。因此我回到前厅。我注意到他离开了，衣橱的灯还开着，因此我过去把灯关上……”

哈德利身子向前。“注意！你知道今天早上在衣橱里发现了件浅色斜纹软呢外衣吗？你知道它，是吧？好的！你记得它挂在钩上吗？”

“是的，先生，我记得。”她嘴唇紧闭，“当今天早晨波那比先生发现它的时候我就在前厅，其他人也围过来了。米尔斯先生说我们不要碰它，上面有血，警察——”

“好的。安妮，关于外衣颜色的问题。你昨晚看衣橱里的时候，外衣是浅棕色的还是黑色的？你记得吗？”

她望着他：“是的，先生，我能记得，浅棕色还是黑色，是这样吗，先生？好的，先生，直接说吧，都不是。因为挂勾上没有外衣。”

喋喋不休的话语交叉着冲撞着：曼根发怒了，萝赛特几乎在歇斯底里的挖苦着，波那比很开心。只有杜莫仍然疲倦而轻蔑的不说一句话。哈德利好一阵都在看着这幅场景，面对着证人们。安妮两手紧握，伸长脖子。哈德利走向窗户，一句话不说，却表情愤怒。

菲尔博士吃吃的笑：“好了，令人振奋，”他催促道，“至少又变颜色啦。我必须坚持说这是非常有启发的事实，尽管我也许有被椅子砸头的危险。哼，哈！是的。来吧，哈德利。我们需要午饭。午饭！”

第十七章　密室讲义

（不得不提醒诸位，如果没读过加斯东·勒鲁的《黄屋奇案》请跳过密室分析“一”——棒槌学堂注）

咖啡摆在桌上，酒瓶是空的，雪茄则是烟雾袅绕。哈德利、佩特斯、蓝坡和菲尔博士等四人，绕着桌灯散放的红色光芒团团围坐。在这冬日午后酒足饭饱的悠闲时光，温暖的炉火叫人感到无比舒畅，雪花开始掠过窗户，如过筛般飘落，此刻其它桌子的客人是屈指可数，他们四人算是待得最久的了。

在盔甲与盾牌徽章闪烁的微光下，说菲尔博士像是一位藩臣贵族，一点也不为过。

博士睨视着小咖啡杯，彷佛一张口就会将它整个吞下。他手持雪茄，做出一个率直且不容反驳的手势。说话前他先清了清嗓子。

“我要开始讲课了，”博士以委婉但坚定的语气声明，“主题是侦探小说中所谓的‘封闭密室’，我要谈的是情节的铺陈，以及概括性的技巧。”

哈德利闻言不禁哀号：“改天吧，”他提议，“在如此令人赞叹的午餐之后，尤其是还有活要干的情形下，我们可能无心听什么演讲。就如我刚才说到的——”

“我要开始讲课了，”菲尔博士不为所动，“主题是侦探小说中所谓的‘封闭密室’，我要谈的是情节的铺陈，以及概括性的技巧。啊哈，有反对意见的人，就自行跳过这一章吧。啊哈，首先，各位先生们，请听！过去四十年来，煽情小说的阅读让我的心智成熟不少，我可以这么说……”

“既然要分析不可能的现象，”佩特斯打岔，“为何是从侦探小说下手？”

“因为，”博士坦白说道，“我们所处的情境，就是一个侦探故事，我们不能欺骗读者说事实并非如此。我们也不必为了讨论侦探故事，便捏造一个冠冕堂皇的借口。在故事中追缉一个可能的疑凶，是一种

最高尚的消遣娱乐，我们应该直言无隐，以此为豪。继续原本的话题，在讨论的过程中，我无意制定任何规则，以免引发争议。”

“我要谈的，纯粹是个人的品味和偏好。我们可以将吉卜林（J.R.Kipling，1865─1936，英国作家——棒槌学堂注）的说法改成这样：‘要建造一座谋杀迷宫，共有六十九种方法，而每一种方法都是对的。’现在我若说，每一种方法对我而言都同样有趣，那么我一定是——态度上我尽量谦恭些——睁眼说瞎话。但这不是重点。我说我认为在侦探小说里，最有趣的故事莫过于封闭密室时，这全然是一种偏见。我喜欢凶手嗜血成性、邪门怪异，而且杀红了眼还不罢手。我喜欢情节生动鲜明，而且充满想象力，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我找不到如此叫人目眩人迷的故事。我承认，这些想法是一种理性的偏见，但它们让我心满意足、兴高采烈，而且毋须半调子（或较具份量的）的评论加诸其上。”

“这一点绝对重要，因为有些见不得任何流血事件的人，会坚持以他们自己的嗜好来界定规则。他们会用‘大不可能’这个字，来当作谴责的标记。因此，不分青红皂白的人就被他们给唬住了，以为‘大不可能’等同于‘拙劣’。”

“我想这么说并不为过，拿‘大不可能’这个字眼来咒骂侦探小说，是最不恰当的事。我喜欢侦探小说，有很大的原因是因为书中大不可能之事。A被谋杀，B和C是最大的嫌疑犯，在这种情况下，一脸无辜的D却是凶手，这就是大不可能之事；但他偏偏是凶手。D有完美的不在场证明，而且还有其它人的担保作证，但他却是干下此案的真凶，这叫做大不可能之事；结果他竟然就是凶手。侦探在海边拾起零星的煤灰，这些琐碎的小东西居然隐藏着重要线索，这也是大不可能之事，但实情却是如此。简单说，你会发现‘大不可能’这个字眼，随着故事的发展，将逐渐失去意义，甚至可说是个笑话了。反正在事件落幕之前，什么事都是大不可能。如此一来，如果你希望凶手人选，非得是某位可能性极小的角色（咱们这些守旧派，都会这么想），那么到是没得抱怨了，因为在所有嫌疑犯当中，他的动机的确最不可能、最没有必要、也最不明显。”

“埋怨‘这种事不会发生！’，或对只露出半边脸的恶魔、带头巾的幽灵，和美艳慑人的金发美女心存不满时，你在表达的只是：‘我不喜

欢这种故事’。”

“这种反应是非常正常的。既然不喜欢它，当然可以理直气壮地说出来。不过，若是拿这种喜好与否的问题，当作评断故事价值、甚至可信与否的标准，那么你等于在说：‘这一连串的事情不能发生，因为我无法从中获得乐趣。’”

“那真实的情况究竟是如何呢？大部分的人都喜欢上锁的房间。但是——这里有个麻烦的争议点——连这一类的书迷，都时常心存质疑。我乐于承认自己也是如此。所以就目前情况而言，我和各位是站在同一阵线上，让我们来看看其中有什么道理。一但上锁房间的秘密被解开时，为什么我们会半信半疑？这绝非是疑心病太重在作祟，而单纯只是我们会莫名奇妙地大失所望。在失望之余，这样的感觉，自然而然地发展出一种不客观的想法，然后便说这整个故事不可信、不大可能，或是太荒谬了。”

“简言之，这的确是事实，”菲尔博士举起雪茄，大声说道，“今天O'Rourke所告诉我们的魔术戏法，的确是在现实世界中上演着。天啊！各位先生，连真实事件都被我们嘲笑了，那么虚构的故事会得到何种待遇呢？每一件发生过的事实，每一次魔术师又巧计得逞，都使得这类骗术更无所遁行。这种情形若放到侦探故事里，我们会说它无法叫人相信；但若发生在真实生活中的话，我们虽仍勉强相信，只是也不免会高呼‘答案太令人失望’！其实说穿了，两种失望之情，原因却是一样——我们的期望太高了。”

“你们想想看，由于呈现出来的效果太过神奇，我们不知不觉也期待它形成的过程充满惊异。于是，当我们知道那根本不是魔法时，我们就大骂其无聊透顶。这种心态实在不公平。再者，对于故事中凶手的部分，我们最不该谴责的是他怪异的行径。整件事该检验的重点是，这杀人诡计真能执行吗？假如可以，那它以后会不会被执行，便不需列入讨论。某人从某个上锁的房间逃出来，是吗？既然他可以为了娱乐我们而违反自然的法则，那他当然有权利行为暴戾乖张！如果有人自愿表演全身倒立，那我们实在很难强求他一定得乖乖站在地上。各位，当你们要出言批评时，请记住我说过的话。你们尽可根据个人品味，提出‘结局乏味无趣’等等的感想，然而，如果是要指责故事情节大不可能、胡扯一通时，就得三思而后行了。”

“好了，好了，”哈德利挪动坐姿，“对于你的讲课主题，我个人没太多意见。不过，如果你还要坚持讲解下去，看来是因为主题可适用于本案……”

“喔，那个啊？”菲尔博士一边说，一边摆出轻蔑地手势，此举叫哈德利瞪大眼睛。

“那个部分啊？我一听到教堂钟声，就明白怎么回事了。啧，啧，那是一种信号！我讲真的，现在逃离房间之事，反而困扰着我。既然一丝端倪都没有，干脆我先来区分几个不同类型，再为各位粗略描述密室杀人的各种方法。本案的犯罪模式，必定属于其中一种类型。这是必然的！或许形式上有些出入，但不管相异处的差别有多大，它势必为某些方法类型的变体。”

“嗯！哈！现在，你的包厢有一个门，一扇窗户，以及坚固的墙壁。在门窗皆关闭的前提下，要讨论逃脱的方法之前，所谓有秘密走廊通往密室这类的低级伎俩（而且，现在已经很少见了），我就不提了。这种故事设计，读者是无法接受的，因此凡是自重的作者，甚至不需声明绝无秘密通道之事。至于一些犯规的小动作，我们也不讨论了，像是壁板间的缝隙，宽到可伸进一只手掌；或是天花板上的栓孔，居然被刀子戳过，塞子也神不知鬼不觉地填入栓孔，而上层的阁楼地板上还洒了尘土，布置成似乎无人走过的样子。这动作虽小，却同样是犯规行为。无论秘密洞穴是小到如裁缝用的顶针，或大到如谷仓门，基本准则决不改变，通通都是犯规。关于合理的类型，你们随便抄下来就好，佩特斯先生……”

“很好，”露齿而笑的佩特斯说道，“请继续。”

“首先，有一种密室杀人，案发现场的房间真的是完全紧闭，既然如此，凶手没从房间逃出来的原因，是因为凶手根本不在房里。解释如下：一、这不是谋杀，只是一连串阴错阳差的巧合，导致一场像谋杀的意外。先是，房间尚未上锁之前，里面可能发生了抢劫、攻击打斗，有人挂彩受伤，家具也遭到破坏，情况足以让人联想到行凶时的挣扎拼斗。后来，受害人因意外而被杀，或是昏迷于上锁的房间内，但所有事件却被当作发生于同一时间。在这个例子中，引起死亡的方法，通常是脑部破裂。一般的推测是棍棒造成的，实际上却是家具的某个部位，也许是桌角或是椅子突出的边缘，不过最常见的对象，其

实是铁制的壁炉罩。总之，自从歇洛克·福尔摩斯的冒险故事《驼背人》问世以来，这个残忍的炉罩，着实杀害了不少人，而且在某种程度上，这些死亡事件都貌似谋杀。此类型的情节中，包括解开凶手之谜在内，解答部分最令人满意的作品，要属加斯顿·勒鲁的《黄色房间的秘密》，堪称是史上最佳的侦探故事。

二、这是谋杀，但受害人是被迫杀他自己，或是误打误撞走入死亡陷阱。那可能是一间闹鬼的房间所致，也可能被诱引，较常见的则是从房间外头输入瓦斯。不管是瓦斯或毒气，都会让受害人发狂、猛撞房间四壁，使得现场像是发生过困兽之斗，而死因还是加诸于自己身上的刀伤。另一种从中延伸的变体范例，是受害人将树枝形灯架的尖钉穿进自己的脑袋，或是用金属丝网把自己吊起来，甚至用双手把自己勒死。

三、这是谋杀，方法是透过房间内已装置好的机关，而且此机关难以察觉，它隐藏在家具上头某个看似无害的地方。这个陷阱的设计，可能是某个死去多年的家伙一手完成，它可以自动作业，或是由现任使用者来重新设定。它可能是现代科技所延伸的邪恶新发明。譬如说，话筒里面藏着手枪机械装置，一旦受害人拿起话筒，子弹就会发射，并贯穿他的脑袋。还有一种手枪，板机上面系着一条丝线，一旦水结冰凝固时，原先的水就会膨胀，如此随即拉动丝线。我们再举闹钟为例，当你为这个闹钟上紧发条时，子弹便会射出来；或者（闹钟是受人欢迎的凶器），我们有另一种精巧的大型挂钟，它上端安放了可怕的铿锵铃声装置，一旦吵闹声响起，你想要靠近去关掉它时，只要你一触碰，便会掷出一把利刃，当场划破你的下腹。此外，有一种重物，可从天花板摆荡下来，只要你做上高背椅，这个重物的威力，包准敲得你的脑袋唏巴烂；另有一种床，能释放致命的瓦斯；还有会神秘消失的毒针、会——”

“你们明白了吧，”菲尔博士以雪茄指着每个人，“当我们研究了这些五花八门的机关陷阱之后，才真正进入了‘不可能犯罪’的领域，而上锁的房间可就算是小儿科了。这种情况可能会永续发展，甚至还会出现电死人的机关。置于一排画像前的细绳，可以接上电；棋盘可以充电；甚至手套也可以让人通电致死。家具之中的任何对象，包括茶

壶在内，都能置人于死地。不过这些伎俩，现在似乎没人用过。所以，我们接着说下去。

四、这是自杀，但刻意布置成像是谋杀。某人用冰柱刺死自己，然后冰柱便融化了！由于上锁房间里找不到凶器，因此假定是谋杀。或者，某人射杀他自己，所用之枪缚系于橡皮带尾端——当他放手时，枪械被拉入烟囱而消失不见。此伎俩在非密室的情形下，可改成枪枝系着连接重物的丝线，射击后枪枝被迅速拉过桥梁栏杆，随即坠入水中；同样的方式，手枪也可以猛然拂过窗户，然后掉入雪堆里。

五、这是谋杀，但迷团是因错觉和乔装术所引起的。譬如，房门有人监视的情形下，受害人被谋杀横尸于室内，但大家以为他还活着。凶手装扮成受害人，或是从背后被误认为受害人，匆忙地走到门口现身。接着，他一转身，卸下所有伪装，摇身一变，换回原本的样貌，并且立刻走出房间。由于他离去时，曾走过别人身边，因而造成了错觉。无论如何，他的不在场证明已成立；因为后来尸体被发现时，警方推定的案发时间，是发生在冒牌受害人进房之后。

六、这是谋杀，凶手虽是在房间外面下手的，不过看起来却像是在房间里犯下的。”

“为了方便解释，”菲尔博士中断分类的话题，“我把这种犯罪归类，通称为‘长距离犯罪’或‘冰柱犯罪’，反正不管它们怎么变化，都是基本雏形的延伸。我刚说过冰柱的案例，你们应该都明白了。门是上锁的，窗户小到凶手无法穿过去；但受害人显然是在房间内被刺杀，而且凶器也下落不明。好啦，冰柱仿如子弹一般从房间外面发射进来——然后它融化地无影无踪。我相信，AnnaKatherine Green（1846－1935，美国推理女作家先锋）是侦探小说中使用此诡计的第一人，她的那本长篇小说名为《Initials Only》（1911）。（顺便一提，某些诡计会发展成各支流派，她的确是居功厥伟。五十多年前，她发表的首部推理小说中，就创造了凶残秘书杀死雇主的故事，而且我认为，从今日的统计资料可以证明，秘书仍是小说中最常见的凶手。而当今最受欢迎的推理作家，正是有样学样，也以‘好人’来称呼他的凶手角色。不过这些时日以来，只要有大宅存在，秘书仍然是最危险的人物。）

继续冰柱的话题。它的实地运用，得拜麦第奇（Medici，十五至十六世纪中，意大利佛罗伦斯市望族，对文艺、美术的保护颇有贡献）之赐，而且在一篇令人赞赏的《Fleming Stone》故事里，引用了一首关于战争的讽刺诗，内容提及第一世纪的罗马衰亡路，冰柱在其间提供了亡国的原因。藉由十字弓的助力，冰柱被发射、投掷、抛出，在Hamilton Cleek（《Forty Faces》书中的迷人角色）的冒险故事里，也有异曲同工的元素，可溶解的投射弹、盐块子弹，甚至还有冻结血液所制成的子弹。

冰柱犯罪理论证明了我的观点：屋内的凶案，可以是屋外的某人干的。这里还有一些其它可能。受害人被刺，凶器可能是内藏薄刃的手杖，它可以穿过夏季别墅周遭盘绕的编织物，一击得手就收回；或者，受害人可能被刀刃所刺，由于刀身过于细薄，因此他毫无知觉自己受伤，然后当他走入另一个房间时，才猝然倒地毙命。抑或是，受害人被引诱探头出窗；从下面无法爬到这扇窗户，但是从上方呢，冰块却能够下坠，并狠狠重击他的头。脑袋被砸得开花，但凶器却找不到，因为它老早就融化了。

在这个标题之下（其实放到第三项标题之下，也很合适），我们还可以列举出利用毒蛇或昆虫来杀人的手法。蛇不但能隐匿于衣柜和保险箱，也可以灵巧地躲藏在花盆、书堆、枝形吊灯架以及手杖中。我记得一个非常夸张的个案——

把琥珀制的烟斗柄，刻成古怪得蝎子形状，受害人正要把它放入嘴里，雕刻物居然活过来，变成一只活生生的蝎子。不过，若说到上锁房间命案中最惊人的长距离谋杀手法，各位，我向你们推荐一篇侦探小说史上最精采的短篇故事（事实上，还有几篇非常出色、同样齐名的第一流杰作，如Thomas Burke的《The Hands ofMr Ottermole》、切斯特顿的《通道上的男人》、雅克·福翠尔的《十三号囚房的难题》。）它就是Melville Davisson Post《The Doomdorf Mystery》——这位从长距离之外行凶的刺客，即是太阳。太阳光穿过上锁房间的窗户，照射在都多尔夫摆于桌上的酒瓶，由于瓶内装的是未加工的甲醇白酒，因而形成了火镜（即集中阳光而生热的凸透镜），而挂在墙上的枪经由光线一射，正好点燃了雷管：因此躺在床上的可憎家伙，胸

膛自然被轰的血肉模糊。还有……且慢！阿哈，我最好适可而止了；现在，我就以最后一个标题，来为分类工作划下完美的休止符吧。

七、这是谋杀，但其诡计的运作方法，刚好和第五项标题背道而驰。换句话说，受害人被推定的死亡时间，比真正案发时间早了许多。受害人昏睡（服了麻醉药，但没有受伤）在上锁房间里。所以用力撞门，也叫不醒他，这时凶手开始装出惊恐的模样，先强行打开门，接着一马当先冲进去，刺杀或切断被害人的喉咙，同时让其它在场的人觉得看到了其实没看到的东西。发明这种诡计的Israel Zangwill，应可获得无上的荣耀，因为后人仍旧在沿用他的创意，只是形式各有不同。这种诡计曾用在（通常是刺杀）船上、陈年老屋、温室、阁楼，甚至是露天户外。在这些地方，受害人先是失足绊倒，然后昏迷不醒，最后才是刺客俯身靠近他。所以……”

“慢点！等一下！”哈德利连忙插嘴，并重拳打在桌上以引起大家注意。意得志满的菲尔博士，正是一副口若悬河、欲罢不能的神情，他堆满笑容，和气地转身看着督察。哈德利接着说，“你的分析或许非常棒。上锁房间的所有可能状况，你全都研究了——”

“所有的情况？”菲尔博士睁大眼睛，哼着鼻子说，“还差的远哩。有一些很特殊的类型，我还未将它们一网打尽，并且找出其中的玄机；这只是一份即席发表的粗略大纲；不过有朝一日，我会全部整理出来的。我正要说到其它的类型：为了要让门窗从房间内锁上，所以手段上得运用各式各样会骗人的门窗。哼！哈！因此，各位先生，接下来我——”

“还不行，”督察顽强地说道，“我要对你所说之事提出质疑。你说从这些不同类型的花招噱头中，我们可以得到一点端倪。你陈述了七个要点；但是，根据你提出的类型，能适用于本案的，一个也没有。你下了整个标题：‘凶手没从房间逃出来的原因，是因为案发时间凶手根本不在房里’，这完全不符合本案！除非米尔斯和杜莫两人都在撒谎，不然我们唯一能确认的事情，就是凶手真的在房间里！这你怎么说呢？”

佩特斯的坐姿挪前了些，当他俯身靠近信封袋时，桌灯所散发的红色灯光照在他的秃头上，也反射出微光。他以纯金的铅笔，抄写整

齐端正的笔记。现在，他张开突出的眼睛，凝视着菲尔博士，脸上的眼球似乎是更加突出，更像蛙眼。

“呃，是的，”他短咳了一声，“但第五项却是能引人联想，我是这么认为——利用错觉！可不可能米尔斯和杜莫夫人其实没看到有人走入房内；他们只是不知为何一时被愚弄了；或者，当时整个情景，像是幻灯机打出来的错觉？”

“想用错觉的理由绊住我，”哈德利说，“抱歉！这一点我也考虑过了。昨晚我已经逼问过米尔斯，今早又找他盘问了一两回。反正，无论凶手是何方神圣，他绝不是一个错觉，他真的走进了房间。他是那么货真价实，活蹦蹦的影子投射在地上，走起路来都快让走廊摆荡摇动起来。他真实到能说、能动、能用力关门。菲尔，你同意吧？”

博士郁闷地颌首。他在熄火的雪茄上喷出一口空烟。

“喔，是的，我同意。确实是真有其人，而且他真的走入房内。”

“实际上，”杜莫召唤侍者再添加咖啡，而哈德利接着说道，“就算我们听起来的是谎言，就算那是幻灯机投射的阴影所造成的，但影子总不会杀了葛里莫吧。凶器是一把坚硬的枪，被握在有血有肉的手中。至于其它方面，老天爷知道，葛里莫挨的枪绝非机关所致，甚至，他也不是开枪自杀、更没有让枪迅速穿过烟囱，如你所举的例子一样。首先，一个人不能在几呎之外，开枪射杀自己。第二，枪也不可能穿过烟囱之后，横越一排屋顶来到Cagliostro街，然后射击弗雷，最后大公告成地摔落于地。妈的，菲尔，我说话的方式越来越像你，太像你习惯的思考方式！我在等一通局里打来的电话，我得恢复清醒……你怎么啦？”

菲尔博士的小眼睛全然睁开，紧盯着桌灯不放，随即拳头缓慢地落在桌上。

“烟囱！”他说道：“烟囱！哇！莫非是……天啊！哈德利，我真是个大笨蛋！”

“烟囱怎么了？”督察问道，“我们已经证实，凶手不能从烟囱爬出去。”

“是的，那是当然；但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的脑袋闪过一个念头，虽然可能只是小小的灵光一闪……那座烟囱，我必须再察看一次。”

佩特斯轻声笑了出来，并用金笔敲打他的笔记本："无论如何，"他提议，"你还是将我们的讨论做个总结吧。我同意督察刚才的说法。如何在门窗、烟囱上面动手脚的诈术，你最好略述一下吧。"

"烟囱嘛，抱歉得很，"菲尔博士继续说道。一旦专注精神，他便恢复原本的神气模样，"抱歉，在侦探小说中，烟囱是不受到青睐的逃脱途径；当然，秘密通道除外。我来举一些重要的例子。例如中空的烟囱后头，有个秘密房间；壁炉的背面，可以像帷幔一样展开；或是壁炉可以旋转打开；甚至在砌炉石块下，藏着一间密室。此外，许多带有强烈毒性的玩意儿，都能穿过烟囱管掉下来。不过，凶手爬上烟囱而逃亡的案例，倒是少见。一来是几乎不可能办得到，二来是这种举动比起在门窗上动手脚，还更加卑鄙无耻。在门和窗这两种首要类型中，门显然是较受欢迎的。我们来举一些经过变造，以使门像是能从内反锁的诈术案例：

一、将插于锁孔里的钥匙动些手脚。这种传统方法相当受到欢迎。但是到了今天，由于其各种变化的手法都广为人知，所以很少人真去使用。可以拿一只钳子夹住钥匙柄，并且转动它；我们就用过这种方法打开葛里莫书房的门。还有一种非常实用的小技巧，只需一跟两吋长的细薄金属条，某一端系上极长的结实细绳。在离开房间前，先将金属条插入钥匙头的小洞，一端朝上，另一端朝下，如此便可行使杠杆作用；细绳垂落于地，然后从门底下拉至房间外头。接着从门外关起房门。只消拉动细绳，在杠杆原理的作用下，钥匙被转动而将房门上锁；这时再抖动细绳，使金属条松脱，一旦等它落地，你就可以从门底下把它拉出来。于相同的原理下，可以有各种不同的应用，但细绳绝对是不可或缺。

二、不破坏锁和门栓的情形下，轻松移开房门的铰链。这种手法干净俐落，大部分男学生都熟悉个中技巧，尤其是想偷上锁橱柜里的东西时，便可派上用场；不过，前提是铰链得装置在门外才行。

三、在门栓上动手脚。细绳再度出场；这一回用到的技巧是衣夹和补缀用针，衣夹附着于房门内设计成杠杆装置，藉此在门外关上门栓，这时再从锁孔拉出细绳即可。我得像费洛·范斯举帽致敬，他为我们做了最佳示范。还有一些手法比较简单但效率不高的方式，但一条细绳是少不了的。你可以在长细绳的一端打个不牢固的结——只要猛

然一拉，绳结就会松脱——并且扣成一个环套。此环套缠绕于门栓的握柄，细绳部分则向下垂落，且穿过门底下。此刻房门已被关上，这时，往左右两边任一方拉动细绳，即可闩上门栓。接着再使劲抽动细绳，绳结便从握柄上脱落，然后就可以拉出细绳。埃勒里·奎因也曾示范了另一种手法，他利用死人玩了这一招。但是，他的迷团解说过于简单枯燥，听起来又太离奇古怪，因此对精明的读者来说，此诡计的安排着实不公平。

四、在可滑落的栓锁上动手脚。通常做法是，于栓锁的下方垫着某样东西，然后从门外关上房门，在抽掉垫在里头的支撑物，让栓锁滑落且上锁。说到这个支撑物，随时能派上用场的冰块，显然是最佳工具，用冰块撑起栓锁；等它溶解之后，栓锁便会掉下来。另外，在某个案例中，光凭关门的力道够大，都足以让门内的栓锁自己滑落。

五、营造出一种错觉，简单却有效。凶手杀了人之后，从门外将房门上锁，并把钥匙带在身上。然而，大家还以为钥匙仍插于房内的锁孔里。凶手就是第一个装出惊慌失措、并且发现尸体的人，他打破房门上层的玻璃镶板，把钥匙藏于自己手中，然后‘钥匙’插在锁孔上，再藉此打开房门。若需要打破普通木门上的壁板时，这种伎俩也行得通。

总之，还有很多种方法，例如从门外把门上锁，再利用细绳将钥匙送回房内。但你们都看得出来，在本案中，这些方法没一个被派上用场我们发现房门是内部上锁的。好了，凶手虽然有许多方法能让内部上锁，但却一个也没有用，因为米尔斯一直监视着房门。所以门就是照一般的技术原理上锁的。它被全程监看，所以咱们全都没辄了。”

“我不喜欢老生常谈的陈腔滥调，”贝特斯皱起眉头，“不过现在看起来，所有的不可能性似乎都排除了，剩下的不管可能性多小，却必定是最后的真相。房门已经不予考虑了；烟囱也被排除在外吗？”

“是的。”菲尔博士咕哝地说道。

“该回过头来考虑窗户吧？”哈德利追问，“你费了这么多唇舌，显然没一个手法范例用得着。不过，在这些听起来相当耸动的方法中，凶手运用的唯一逃脱手段，你却忽略掉……”

“那不是一扇上锁的窗户，你看不出来吗？”菲尔博士怒斥，“只要窗户上了锁，我就可以说出好几种有趣的范例。像早期的假钉头，到

近代用来唬人的钢制窗套，都能在窗户上面动手脚。你还可以打破窗户，小心地扣住窗子的锁钩，然后离去的时候，只需换上一块新的窗玻璃，再以油灰填塞接合即可；由于新的窗玻璃和旧有的非常相似，使得窗户像是由内部反锁。但是，葛里莫书房的窗户，既未上锁，也没有关起来，根本叫人无机可趁。

“我好象在哪里读过，人会飞行……”贝特斯暗示着。

菲尔博士摇摇头：“会飞的人类，能否在滑溜的直墙上走动，这事我们不予讨论。对于飞行逃脱这种手法，我非常乐见其成，而且只要有地方可以起飞升空，我倒是相信此事可行。也就是说，他必需从某处升空，然后在某地降落。但是他没有；屋顶和地面上，都没有起飞、降落的痕迹……”菲尔博士苦思不已，“不过在这方面，如果你们想听听其它的建议，我可以告诉你们——”他突然语塞，并抬起头来。在那安静且杳无人迹的餐厅尽头，附着于整排窗户上的雪花，正闪烁着微弱的光芒。就在这时候，他们前方有条人影倏然闯了进来，此人模样有些迟疑，眼光四处搜寻着，然后才迅速走向他们。当众人看清来者是曼根时，哈德利不禁发出低沉的叹息声。曼根的脸色看来苍白不振。

“没发生什么事吧？”哈德利以一贯地冷淡口气发问。他把椅子往后推了些，“大衣没再变色了吧？或是——”

“没有，”曼根回说。他站在桌子旁喘息，一副上气不接下气的样子，“但你们最好过去一趟。德瑞曼出事了，好象是突然中风。不，他还没死，不过情况不太乐观。他刚发作的时候，正试图和你们联络……他尽说些疯话，说什么他房间里有人，烟火，以及烟囱。”

第十八章　烟囱

三个人——三个紧张而烦躁的人——在休息室等待着。甚至米尔斯，他背对着火炉，清了清喉咙，这似乎又令萝赛特很神经质。杜莫夫人平静地坐在火炉边，曼根在和菲尔博士，哈德利，佩特斯以及蓝坡说话。灯被关掉了，只有午后雪上映射的微弱光线穿过厚重的窗帘射进来，米尔斯的身影遮住了炉火微弱的光芒。波那比已经走了。

“你们不能去看他，”那个女人说，她的眼神暗淡，“现在医生和他在一起。事情发生在一瞬间。也许他疯了。”萝赛特两手交叉，像猫一样优雅的踱着步。她面对着刚进来的人，突然的说，“我不想站在这儿，你知道。它会这样继续下去，接着——你们对此怎么看？你们知道我父亲如何被杀的吗，或者谁杀了他？上帝啊，说说吧，就算你们是控告我！”

“我想你最好告诉我们德瑞曼先生怎么了，”哈德利平静的说，“什么时候发生的。他有生命危险吗？”

杜莫夫人耸耸肩：“有可能、他的心脏——我不知道。他崩溃了。他现在不省人事。对于他是否能再活过来，我也不知道。关于他发生了什么，我们不知道是怎么发生的……”

米尔斯再次清清嗓子。他的头摇摆着，笑起来相当可怕。他说：“先生，如果你觉得有什么——呃——违法的行为，或者怀疑他被袭击了，那么请你不要这样想。而且，很奇怪吧，你会从我们这儿得到确定的。我的意思说今天下午在一起的同一些人，他们昨晚也在一起。女祭祀和我”——他向杜莫示意了一下——“一起上楼在我的小工作间里，我明白了葛里莫小姐和我们的朋友曼根在下面——”

萝赛特的头抽搐了一下：“你最好从开头说。曼根告诉你德瑞曼第一个下来的吗？”

“不，我没有告诉他们任何事，”曼根带着点酸苦的说，“在外衣事件之后，我想某人能给我点安慰。”他摇了摇头，手按着太阳穴，“大约半小时前，你知道，萝赛特和我独自回到这。我和波那比并排——呃，这很平常。每个人都在笑谈着外衣事件，我们分开了，Burnaby走

了。我没有看见德瑞曼；早上他待在自己的屋里。总之，德瑞曼走到这儿，问我如何能找到你。”

“你的意思他发现了什么？”哈德利问。

萝赛特吸了口气，“或者想让我们以为他发现了。很神秘。他蹒跚的走过来，就象曼根说的，问他如何能找到你。曼根问他有什么事……他看上去就好像他——呃，发现了重要的东西？”

“是的。我们几乎要跳起来……”曼根接着说。

“你也会这样的，”萝赛特冷冷的说，“如果你是清白的，”她的肩膀颤抖了一下，膀子抱在一起，好像她很冷。“因此我们说，‘什么事？’他有点衰弱，说道，‘我发现我的屋子里少了点东西，这让我想起了某些事情。我昨晚忘记了。’这全是些下意识回忆之类的废话，尽管他不是很清楚这点。这引起了某些幻觉，也就是当他服下安眠药躺下后，某人进了他的房间。”

“在——犯罪前？”哈德利道。

“是的。”

“谁进了他的房间？”

“这就是问题所在！他不知道或者不愿说，或者整个事情只是一场梦。当然可能是别的什么。我不知道。”萝赛特仍然冷冷的说着，“当我们问他的时候，他只是敲敲脑袋，含糊的说，‘我真的不能说，’用他那种生气的方式……上帝！我痛恨这些人，他们就不能坦白的说出他们的意思吗！我们都相当苦恼——”

“哦，他很正确，”曼根说，他看起来更加痛苦了，“只是，他妈的，如果我没说那些——”

“说什么？”哈德利迅速地问道。

曼根耸耸肩，心绪不宁的看着炉火：“我说，‘好，如果你发现了什么，为什么你不去恐怖的谋杀现场，看看是否你能发现更多？’是的，我很难过。他严肃的看着我。他看了我一会，然后说：‘是的，我想我会的。我要确定一下。’说着他离开了！也许二十分钟以后，我们听见某人在楼上发出巨大响声……你知道，我们没有离开这间屋子，尽管……”他突然停顿了一下。

“你也许应该继续说下去，”萝赛特跟他说，带着惊讶的冷淡的语气，“我不介意谁知道。我想偷偷跟在他后面瞧瞧。但是我们没有这样。在那二十分钟之后，我们听见他笨拙地上楼的声音。接着，很显然当他走到最上面的台阶时，我们听见一声闷响以及砰的一声，就像那样。曼根打开房门，他躺在那。他脸扭曲了，前额因为皱起变成了蓝色；多恐怖啊！当然，我们叫了医生。他什么也没说，只喊了‘烟囱’和‘烟火’。”

杜莫夫人还是那样无动于衷，她的眼睛没有离开炉火。

米尔斯向前倾着身子：“如果你允许我把故事说完，”他倾着脑袋说，“我认为很可能我能弥合这个缝隙。当然，这要在女祭祀的允许之下……”

“啊，呸！”那个女人大叫。当她向上看的时候，她的脸在阴影中，她的脸上似乎有种鲸须般的刚性，但是蓝坡看见她两眼闪着光很是惊讶。“你总是扮演蠢人，你能不能不要这样？女祭祀这，女祭祀那。很好，我要告诉你。我是女祭祀，我知道你不喜欢德瑞曼，我的小萝赛特也不喜欢他。上帝！你知道人的本性或者同情心或者——德瑞曼是个好人，即便他有点疯狂。他也许错了。他也许沉浸在药物中。但是他心底里是个好人，而且如果他死了，我会为他的灵魂祈祷。”

“我能——呃——继续吗？”米尔斯平静地说。

“是的，你可以继续，”女人说道，也沉默了。

“女祭祀和我在顶楼我的工作间里；对面是书房，你知道的。门再一次打开了。我正在转移一些文件，我注意到德瑞曼先生上来了，走进书房……”

“你知道他在那干什么？”哈德利问。

“很不幸，不知道。他关上了门。我不能冒险推断他在干什么，因为我没听见什么。一会儿他出来了，我只能描述他喘着气，颤巍巍……”

“你这话什么意思？”

米尔斯皱起眉头：“我很抱歉，先生，不可能再精确了。我只能说我感觉他做了激烈的运动。我不怀疑这就是崩溃的原因或者催化剂，

因为这是中风的症状。如果我能纠正一下女祭祀，他心脏没什么问题。呃——我也许要谈一下我们还没有说到的事情。当他从打击中回复过来后，我看到他的手和袖子都沾着煤灰。”

“又是烟囱，”贝特斯轻声咕哝着，哈德利转过身看菲尔博士。蓝坡很震惊，因为博士不在屋子里了。他这样身材的人，按常理，不可能这样神秘的消失；但是他走了，蓝坡想他知道他在哪。

“跟他上楼，”哈德利迅速对美国人说，“你没有看见他做什么该死的神秘举动吧。现在，米尔斯先生……”

当蓝坡走出昏暗的大厅时还听见哈德利在质问的声音。房子非常安静；如此的安静以至于当他走上楼梯时，电话铃尖锐的铃声在楼下大厅突然响起的时候吓了他一跳。走过德瑞曼楼上的房门，他听见里面有嘶哑的呼吸声，以及屋子里的轻轻地脚步声：通过门他能看见医生放在椅子上的药箱和帽子。顶楼没有灯光，悄然无声，以至于他能清楚的听见安妮在楼下回复电话的声音。

书房很昏暗。透过窗户能看见一些雪花，昏暗的灯光，落日暗淡的余光。光线射进屋子，照到了盾牌，火炉上的架子也反射出光芒，书架上的白色半身像落下了阴影－－葛里莫的样子，一半是在思考，一半像这间屋子一样粗野，即使葛里莫死了，它似乎还在这儿走动、轻笑。墙上巨大的空白，本应是那幅画挂得地方，像在嘲笑蓝坡。菲尔博士穿着黑斗篷站在窗户墙一动不动，他靠在手杖上，注视着落日。

门吱吱喀喀地响声没有唤醒他。蓝坡说话了，他的声音似乎引起了回声：

“你在——？”

菲尔博士眼睛向四周一扫。他长嘘了一声，接着深吸了口气：“嗯？哦，我做什么？”

“找东西？”

“哦，我想我知道了真相。我想我知道了真相，”他回答，带着一种执拗，“而且今夜我大概能够得到证实。嗯，哈，是的。你知道吗。我站在这儿想象发生了什么。这是个老问题，孩子，它也变得越来越困难：当天空变得越来越美丽，老椅子变得越来越舒适，也许人的心

——”他的手摔了一下前额，“什么是公正？我几乎在每个我经手的案件结束时都这样问。我看见病态的灵魂，罪恶的梦想……没关系。我们下楼好吧？”

“但是火炉怎么了？”蓝坡强调。他走上前，注视着它，拍打它，他仍然看不出什么。有少许煤灰散落到壁炉地面上，在火炉后面烟灰覆盖的地方有一条歪曲的条纹，“怎么了？有秘密通道吗？”

“哦，没有。在你所指的方面它没有什么不对劲的。没有人爬上去。没有，”他加上一句，蓝坡把他的手伸入烟道，四处摸索，“我恐怕你在浪费时间；没什么值得找的。”

“但是，”蓝坡失望的说，“如果这个亨利兄弟——”

“是的，”门口传来响亮的声音，“亨利兄弟。”

这个声音不像哈德利，一时间他们没有认出来。哈德利站在那里，手上拿着一页纸；脸阴沉着，但是从他呆板的声音中蓝坡感到某种失望的东西。轻轻地关上身后的门，哈德利站在黑暗中，继续平静地说：“这是我们的错误，我知道，被理论搞昏了头。我们轻易接受了它，现在我要整个重新开始了。菲尔，今天早上当你说案子被颠倒了，我相信你不知道如何颠倒的。这不只是颠倒，而是根本不存在。我们的主要推论被推翻了。他妈的，不可能……！”他注视着那页纸，似乎他想把它团成个球。“苏格兰场刚刚来了电话。我们从Bucarest得到了消息。”

“我想我知道你要说什么，”菲尔博士点着头，“你想说亨利兄弟——”

“没什么亨利兄弟，”哈德利说，“三个Horvath弟兄中的老三在三十多年前就死了。”

微弱的红光变得更加昏暗了；在寒冷、安静的书房里他们能听见远处伦敦从嘈杂渐渐步入黄昏的动静。哈德利走向大书桌，将弄皱的纸铺平在桌子上，这样别人就能看。黄玉野牛的影子讥讽似的印在上面。屋子对面他们能看见三座墓穴的画上被斧砍的痕迹。

“这不可能错，”哈德利继续，“看起来这是个相当知名的案子。他们发来的整个电报很长，我记录下了最重要的部分，这是从他们电话中逐字继续的。看看吧。”

“（如下）需要得到的消息没什么困难。现在我机构中的两个人1900年在Siebenturmen作看守，从他们那得到了证实。事实是：Karoly葛里莫 Horvath,皮尔·弗雷Horvath以及Nicholas Revei Horvath是Karoly Horvath教授（Klausenburg大学）和他妻子Cecile弗雷 Horvath（法国人）的儿子。因为1898年11月抢劫Brasso的Kunar银行，三兄弟于1899年1月被判刑20年。他们三个在监狱医生的帮助下，在1900年8月瘟疫流行的事后，通过被鉴定死亡并埋葬在瘟疫区这个大胆的计划试图逃跑。看守J. Lahner和R. Gorgei在1小时后带着木制十字架回到坟墓，发现Karoly Horvath的坟墓打开了。调查发现棺材打开了而且是空的。Nicholas Horvath已经窒息而死。在被确定已经死亡后Nicholas被重新下葬；皮尔回到监狱。消息被封锁起来，没有追捕逃犯，在战争结束前此事未被发觉。皮尔·弗雷Horvath未被追究责任。于1919年1月刑满释放。保证第三的弟兄的死亡是毫无疑问的。

ALEXANDER CUZA，Bucarest警察局长。”

“哦，是的，”他们看完了，哈德利说道，“这证明了我们预见的正确，除了那一小点，就是我们将鬼魂设定为凶手。亨利兄弟（或者准确的说Nicholas兄弟）从来没有离开过他的坟墓。他在那儿。整个案件——”

菲尔博士用手指慢慢地敲击纸片，“这是我的过错，哈德利，”他承认，“今天早上我告诉过你我几乎犯了我一生中最大的错误。我被亨利兄弟迷惑了！我不能思考其他事情。现在你知道为什么我们仅仅知道那么一点关于第三个兄弟的事，可我们完全建立在这一点点上面。”

“好了，承认错误对我们毫无益处。我们怎么解释弗雷那些疯狂的评述？私人复仇！复仇！现在所有努力都付之东流了，我们没有什么线索来继续工作下去。不是一个线索！如果你排斥对葛里莫和弗雷复仇的动机，还剩下什么呢？”

菲尔博士相当幸灾乐祸的戳着他的手杖：“你没有看到剩下的东西吗？”他叫道，“你难道不知道这两桩谋杀案如何解释吗，我们现在要接受还是退出这座疯狂的屋子？”

“你的意思是有人把整个事情伪装成复仇者干的？——我现在明白了，”督察解释道，“我能相信任何事。但是有一点令我不解。真正的凶手如何知道我们能挖掘这么深得关于过去的事情？我们从没有这

样，恕我冒昧，如果不是有些幸运的撞上。真正的凶手如何知道我们会把葛里莫教授和匈牙利的犯罪联系在一起，或者将他和弗雷或者其他什么别的联系在一起？这可难坏了我。”他走来走去，手抓住握紧的拳头，“而且，我越想越糊涂！我们有他妈的好的理由相信第三个兄弟杀死了那两个人——而且我越想这种可能性，越倾向怀疑Nicholas没有死。葛里莫说他的第三个兄弟射了他！”

哈德利摇晃着公文包，“我知道。这正是我讨厌的！我们获得了某些人对此的证词，看起来被他射中两个人的话比海底电报上的更合理，电报上的也许受到某些原因的影响或者犯错。哦——呸！就算他真的死了，但是凶手伪装成死去的兄弟来到人世，是吧？”他停下来，点着头，注视着窗外，“现在我想我们抓住中心了。这能解释所有的矛盾，不是吗？真正的凶手假象了一个角色，不是待在一起将近三十年的兄弟，是吧？当谋杀发生后，我们追踪他的踪迹——如果我们确实追踪了他的踪迹——我们完全归结于复仇。怎么样，菲尔？”

菲尔愁眉不展，缓慢地绕着桌子走动，“不坏，不，不坏，作为一种伪装。但是葛里莫和弗雷被杀的真正动机是什么？”

“你的意思是什么？”

“其中必有关联，不是吗？肯定有某种动机，明显的或者不明显的；为什么那人要杀葛里莫。米尔斯或者杜莫或者Burnaby或者——是的，任何人也许都会杀葛里莫。同样，任何人都会杀弗雷：但是，我必须指出，不是在这同一个圈子的人。为什么弗雷被葛里莫圈子里的某人杀了，他们中没有任何人可能在此前见过他。如果谋杀是某人干的，连接点在哪里？一个受人尊敬的教授和一个有过监狱历史的流浪演员。这人的动机在哪，凶手怎样将他们联系在一起的，除非在过去他们有联系。”

“我能想象有一个人和他们的过去有联系。”哈德利指出。

“谁？你说杜莫那个女人？”

“是的。”

“那么是谁扮成亨利兄弟的呢？无论你作什么决定，你必须承认她没有做那事。不，伙计。杜莫不仅是个糟糕的嫌疑犯；她是个不可能的嫌疑犯。”

“我不这样看。想一下，你的整个推论，即杜莫没有杀葛里莫是建立在你认为她爱葛里莫的基础上。不要反驳，菲尔，不要反驳！记住她说整个这个不可思议的故事开始于……”

“和米尔斯联合，”菲尔博士大声说，带着讽刺的目光。他又嘘了口气，“你能想象两个不像同谋者的人能联合起来，用他们编的像神话一样的故事来欺骗警察吗？她也许戴着面具；我的意思是生活上比喻化的面具。米尔斯也许戴着面具。但是这两个面具以及他们的言行合在一起就不可思议了。我宁愿相信那个直接的假面具。而且，记住杜莫作为两个案子的凶手是绝对不——可——能。为什么？因为弗雷死的时候——三个诚实的人作证的时间——她在这间屋子里，和我们说话。”他沉思着，眼睛发出了闪烁的光，“或者你会说是第二代干的？萝赛特是葛里莫的女儿；怀疑神神秘秘的史都·米尔斯是死去的亨利兄弟的儿子？”

哈德利想要回答，他敲敲脑袋，看着菲尔博士。他坐到了椅子的边上：“我知道这个情况。我很清楚，”他带着那种确定险恶嫌疑犯的口吻说道，“这是越来越离奇的开始，现在不必和你争辩。为什么你担心我相信这个故事呢？”

“第一，”菲尔博士说，“因为我希望将它强加于你，相信米尔斯说了事实……”

“你的意思是，作为神秘的一点，为了证明此后他没有干？就是那个你在Death– Watch案件中给我表演的低级诡计？”

博士没有理睬这大呼小叫的不满：“第二，因为我知道真正的凶手。”

“我们所看见并和其交谈过的某人吗？”

“哦，是的，非常正确。”

“我们有机会——？”

菲尔博士红红的脸上带着心不在焉的、难以忍受的、几乎要令人怜悯的神情，他注视着桌子。

“是的，上帝帮助我们，”他以一种古怪的腔调说，“我想你能抓住那人，我们回家……”

“家？”

“去进行Gross测试。”菲尔博士说。

他要转身离去，可是没有立刻就走。昏弱的光线变的发紫，暗淡的影子淹没了屋子，他呆了很长一段时间，注视着被砍过的画，狂暴的力量还在做最后的挣扎，三口棺材最终被填上了。

——挑战读者——

到此为止，案情都已经显现在读者诸君面前，细心的读者应该能够指出谁是凶手，并且说明凶手的手法。虽然菲尔博士实验结果要到下章揭晓。我不妨先予说明，测试结果令人担心，纸上没有文字。不过并不能阻碍将凶手绳之以法。

——棒槌学堂敬上

第十九章　空幻之人

当天晚上，菲尔博士把自己关在读书室旁的小隔间里，那儿是他用来从事“科学实验”的场所，但菲尔太太可不以为然，她称那事是“鬼混瞎搞”。然而，喜欢鬼混瞎搞已是人性中最主要的特质，所以蓝坡和桃若丝夫妇俩，都自愿充当助手。但这回博士却是相当严肃，十分少见的烦躁不安。所以他们夫妇俩只得连个玩笑也不敢开的悻悻然退出。永不疲倦的哈德利早已离去，去查对不在场证明。

而蓝坡针对这件事也只提了一个问题。

“我知道你想要解读这些燃烧过的纸片，”他说道，“我也知道，你对他们极为看重。但是，你究竟希望从其中找到什么？”

“可能叫我一败涂地的事实，”菲尔博士回应道，“这件事，让我昨晚像个傻瓜。”他带着困意摇摇头，随即把门关上。

蓝坡和桃若丝分坐壁炉两旁，面对面的互望着。屋外狂雪漫天飞舞，这个夜晚可真不适合出远门。蓝坡本想找曼根出来共进晚餐，一块叙叙旧，把酒话当年；但打电话去之后，曼根回说萝赛特不能离开，而他最好陪在她身边。菲尔太太也去了教堂，所以剩下的这两个人，便在图书室恣意地讨论起案情。

“从昨天晚上开始，”做丈夫的发表意见，“所谓可从烧过的纸片来解读字义的葛罗斯法则，就一直在我耳边出现。但似乎没有人知道那是什么玩意。我才，是把化学药品混合配置的一种方法吧？”

“我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她得意洋洋的说道，“今天中午你们在外头东奔西跑的时候，我查过了。而且，就算这套方法再简单，我敢说，也不会有什么收获的。我敢和你打赌，一定搞不出名堂的！”

“你读过葛罗斯的理论？”

“嗯，我读的是英文版，道理满简单的。这套理论指出，把书信丢入火炉里，你将发现在信纸烧焦的部分，字迹会很清晰地浮现出来，通常是黑底白字或灰字，有时候颜色会对调。你没注意这种情况吗？”

“说不上有。来英国之前，我很少看过开放式的壁炉。真的是这样吗？”

她皱起眉头。“对有印刷字体的硬纸盒或肥皂盒还满有用的。但是对一般的文件，总之，大概是这么处理的：先用圆钉将描图纸钉在纸板上，然后把烧焦纸片黏覆于描图纸之上，再使劲向下推压烧焦的纸片……”

“那么皱得纸这样压好吗？会把它压碎的，不是吗？”

“哈！葛罗斯说了，窍门就在这里。你必须将纸片软化处理。描图纸先折成二或三寸长的方格状，再将所有烧焦纸片包在里头。接着铺上一条叠了好几层的湿布，让这些纸置放在布料上，浸淫于湿气中，直到他们变直服帖为止。一旦它们全部摊平而固定，你沿着每块烧焦纸片的纹路，分别将描图纸切割下来。然后在玻璃上面重整它们，像是玩拼图游戏似的。接着在第一片玻璃上面覆盖第二片玻璃，并将四边缚紧，最后透着光线往玻璃看。不过，我可以和你打赌任何东西——”

“我们来试试看。”蓝坡兴致高昂地说。

起初，烧纸的步骤不算成功。他先从口袋里取出一张旧纸片，并摩擦火柴点燃它。动作虽然急躁，火焰仍顺利燃起，眼看纸片四周卷扭起来，离手后向下飘落，火花则呈不规则状乱窜，但降至炉边时，火花已逐渐萎靡不振，而纸片则缩拢卷起呈伞状的焦黑长度，最多不过两寸而已。他们跪在地上仔细观看，却未能看见任何字迹。蓝坡继续烧了好几张纸，每一片都犹如温和的流行烟火缓缓飘扬，最后坠落于炉边。终于他开始发飚，任何伸手可及的东西，都难逃被燃烧的命运。

他越是张狂，就越相信只要操作得当，这套方法总会发生效用。因此，打字印刷品也拿来测试：他用菲尔博士的打字机，连打了好几次如下的字句“善心人士们，是该为这群人挺身而出的时候了”。这会儿地毯上，满是轻飘飘地碎纸，因而显得杂乱无章。

“说真格的，”蓝坡的脸颊紧贴在地上，闭着一双眼端详纸片说道，“这些纸片不是烧焦，它们根本是烧光了，完全不符合实验的条件。哈，有了，我看见“这群人”了，清清楚楚的。和原先的打字体比

起来，她变小很多；而且焦黑的地方，似乎有些不规则弯曲；不过的确是这些字。你身上还有手写的信函吗？”

随着新发现，桃若丝自己也是益发亢奋。在一张肮脏的灰纸片上面，“东十一街”字样赫然清晰可见。虽然满地散布的纸片多半是一触即碎，但在他们谨慎地料理下，许多字眼最终仍被辨识出来：“周六夜晚”，“怪家伙”，“宿醉”以及“杜松子酒”。蓝坡心满意足的站起来。

“假如借由湿气的辅助，纸片真的能摊平，那就行得通了！”他宣称，“唯一的问题是，能否凑出足够的字句来解读其意。何况，我们又不是专家，只有葛罗斯才可能搞定。不知菲尔博士到底要找什么？”

直至夜深人静，这个主题仍持续讨论着。

“既然此案被整个颠覆，”蓝坡指出，“我们要上哪儿找杀人动机？这是关键所在。根本没有可以串联杀害葛里莫及弗雷的合理动机！对了，关于昨晚你那套古怪的理论，说什么凶手若非佩提斯便是伯纳比的说法，有下文吗？”

“你漏了那个长相可笑的金发女子，”她以强调的口气修正，“你知道，这个案子最令我困扰的，是那件大衣变色又消失的事情。这一来好像又将箭头指回那栋屋子了，不是吗？”她静坐沉思，“不，我的想法整个改变了。我不认为佩提斯或者伯纳比涉嫌此案。甚至那金发女子，也不可能牵连在内。我现在十分肯定，嫌犯的人选可以缩小至其他两位。”

“哦？”

“若不是德瑞曼，便是欧洛奇，”她颔首，十分果决的说道，“我说了就算。”

蓝坡强忍反驳的冲动。

“是的，我也考虑过欧洛奇，”他承认，“不过，你选中他的原因只有两点。

第一点，他是马戏团的空中飞人，而你认为凶手是运用了空中逃脱术之类的伎俩完成工作的。然而，目前就我所见，欧洛奇也是英雄无用武之地。第二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你认为他和本案没有任何瓜葛；他毫无来由的冒出来，通常这意味着一种可疑的征兆，不是吗？”

“或许吧。”

“至于德瑞曼……没错，和葛里莫、弗雷的过去有所牵连的，现在只剩德瑞曼一人。这即是重点所在！此外，整个晚上从晚餐时间至大概是一点吧，没有任何人看过他。但我不认为他有罪。这样吧，我们把昨晚的案发经过，列成一张大略的时间表，如此应可整理出个头绪。我们一项一项来，就从晚餐开始吧。这张时间表会非常粗糙，许多小细节还是我们自己加以揣测的。除了真正的案发时间，以及相关的证词之外，我们知道的实在不多，但还是可以试着推敲看看。晚餐前的时间也不明确。我们就从……”他取出一个信封袋，在上面迅速的书写。

（约莫）六点四十五分：曼根抵达府邸，将自己的大衣挂在走廊衣柜里，并且看见一件黑色大衣吊在里头。

（约莫）六点四十八分：安妮从餐厅过来（假设她用了三分钟的时间），关掉曼根打开而且离去时未关的柜灯。她根本没看见那件黑色大衣。

（约莫）六点五十五分（此时间点并未被指出，但是在晚餐前夕）：杜莫夫人往走廊衣柜里看，发现有件黄色大衣。

“我先这样整理，”蓝坡说道，“因为我是假设，曼根挂上大衣离去至安妮来关灯这段极短的时间，杜莫太太不可能飞驰而至衣柜探看。”

女孩突然眯起眼睛。

“啊，且慢！你怎么知道？我是说，假如灯已关掉，她为何能看见黄色大衣？”

随即是一阵沉默，他们彼此望着对方。蓝坡说道：“这案子越来越有趣了。如此一来，问题就变成，‘她为何往衣柜里看？’重点是，假如我写下来的时间点次序可以成立的话，这问题倒是可以得到合理的解释。首先，有一件黑色大衣，曼根瞧见了。接下来呢，曼根离去之后，某人偷走了那件黑色大衣——原因我们就不知道了——所以安妮没看到任何东西。后来，又有人在同一个地方放了一件黄色的花呢大衣。听起来没什么问题。但是，”他大声叫出声，手上的铅笔在空中猛刺，“事情若不是照此顺序进展，除非是有人撒谎，不然整件事完全是说不通。这样的话，曼根何时抵达根本是无关紧要，因为阴谋一定会在几分钟甚至几秒钟之内执行。明白吗？曼根到达那里，挂好大衣，

走开。然后杜莫走出来，往衣柜里看，离开。随后紧跟着出场的是安妮，她关掉电灯，然后也是走开。这表示，在转瞬间，黑色大衣先变成黄色大衣，随后又消失不见。这根本不可能。”

“说得好！”桃若丝喜形于色地说，“那么你想，是谁撒谎？我猜你会坚持，绝对不是你的朋友——”

“那是当然。我认为是杜莫那女人。我敢和你打赌任何东西！”

“但她不是凶手，这一点已经证实了。而且，我欣赏她。”

“别瞎搅和了，现在，”蓝坡怂恿道，“继续列举我们的时间表，看看是否有其他发现。哈！写到哪里了？对了。晚餐设定在七点钟，因为我们知道晚餐结束于七点三十分。

所以……”

七点三十分：萝赛特和曼根，一同到起居室。

七点三十分：德瑞曼上楼回自己房间。

七点三十分：杜莫不知去向，但肯定留在屋里。

七点三十分：葛里莫和米尔斯一起在楼下图书室，葛里莫告诉米尔斯九点三十分上楼来，因为届时将有访客。

“哇！这里碰到了阻碍。我正要写葛里莫接着来到起居室，告诉曼根十点钟将有访客。但事情并非如此，因为萝赛特对此事一无所知，而且她当时是和曼根在一起。问题是，曼根未曾表明他何时被告知。不过这无所谓，葛里莫可能把他拉到一旁说的吧。同样的，我们也不知道杜莫太太何时被通知访客将于九点三十分到达；很可能是在更早的时候。实际上，这是个同性质的问题。”

“你确定是吗？”桃若丝一边找烟，一边询问，“哼！好吧，继续。”

（约莫）七点三十五分：葛里莫上楼回书房。

七点三十五分至九点三十分：无任何状况。没有人走动。屋外大雪纷飞。

（约莫）九点三十分：雪停了。

（约莫）九点三十分：杜莫从葛里莫的书房收走咖啡托盘。葛里莫提到，当晚访客也许不会来了。此时，杜莫离开书房的时间是……

九点三十分：米尔斯上楼。

“接下来的这段时间里，应该没有重要的事情发生。米尔斯人在楼上，德瑞曼在自己房间，萝赛特和曼根在起居室，并且开着收音机……等会儿！我差点忘了一件事。门铃响起前的某个时刻，萝赛特听见大街上某处传来撞击声，仿佛有人从一个很高的地方摔下……”

“如果收音机是开着的，为何她能听见撞击声？”

“显然音量开得不够大——不，音量应该是蛮大声的。由于收音机的声音太嘈杂，所以他们差点没有听到冒牌佩提斯的声音。不管这个了，我们先按照顺序来整理。”

九点四十五分：门铃响起。

九点四十五分至九点五十分：杜莫去应门；并且和访客谈了话（没认出访客的声音）。

她收下名片，当访客的面关上门，检视名片，发现是空白名片，她迟疑了一下，随即上楼……九点四十五分至九点五十分：杜莫上楼之后，访客不知用什么方法也进到屋子里来，此人先将萝赛特和曼根锁在起居室里，然后模仿佩特斯的声音来回应他们……”

“不是我爱打岔，”桃若丝插嘴，“可是，难道你不觉得奇怪，为什么过那么久之后，他们俩人才大声质问访客是谁？我的意思是，会有人等这么久才问吗？假如我正在等待客人，一旦听见开门声，我一定会立刻大声地说：‘哈罗！来者何人？’”

“你到底想要证明什么？没什么？你确定？别对那位金发女子如此苛刻嘛！还记得吧，那是离他们预计访客来临的时间，还有一段空当……看你那副嗤之以鼻的德性，那正显示了你的偏见。我们继续吧，在九点四十五分至九点五十分之间，这位不知名的访客进入屋子，然后走进葛里莫的书房……”

九点四十五分至九点五十分：访客尾随杜莫上楼，然后在顶楼走廊追上她。他摘下帽子，翻下衣领，却未脱下面具，葛里莫打开房门，并未认出访客是谁。访客闪身而入，接着将门重重关上（已获得杜莫和米尔斯的证实）。

九点五十分至十点十分：米尔斯于走廊尽头监视那道房门；杜莫也从楼梯间看着同一扇门。

十点十分：枪声响起。

十点十分至十点十二分：曼根在起居室内，发现通向走廊的起居室房门被反锁。

十点十分至十点十二分：杜莫头晕或身体不适，因而回到自己房间（德瑞曼在他自己房里睡觉，不曾听到枪声）。

十点十分至十点十二分：曼根在起居室发现门被反锁后，他企图破门而出，但是失败。他于是跳出窗外，此时……

十点十二分：我们抵达屋外；大门没有上锁；我们上楼直冲书房。

十点十二分至十点十五分：用钳子打开书房门，发现葛里莫身上中枪。

十点十五分至十点二十分：调查现场，召唤救护车。

十点二十分：救护车到达，送走葛里莫。萝赛特陪伴父亲随救护车而去。在哈德利的吩咐下，曼根下楼打电话通知警方。

“这么一来，”蓝坡满意地指出，“萝赛特和曼根自然都洗脱了嫌疑。这个段落不用写得太详细。救护车人员上楼，医师检查受害者，把受害者搬进救护车；就算是让担架顺着栏杆溜下去的，完成上述事项至少也要五分钟。这点毋庸置疑！

一旦将流程一一列出来后，你就会发现，事情是如此显而易见！从那里到疗养所一定花了不少时间……然而，就在十点二十五分之时，佛雷被枪杀于卡格里史卓街！这个时间，萝赛特正在救护车里面；而救护人员到达现场时，曼根正在屋子里头，因为他跟着他们上楼，并且随着他们下楼。这简直是完美的不在场证明。”

“嗨。我可没一口咬定他们俩有罪，特别是曼根，我没想到他是那么殷勤的好人。”她皱着眉头，“你很有把握，在十点二十分以前，救护车尚未抵达葛里莫的府邸？”

蓝坡耸耸肩膀。

“如果十点二十分以前到得了，”他说到，“那么，救护车非得从吉尔伏特街直接飞过来才行。电话是十点十五分以后打的，事实上，他们能在五分钟内赶到葛里莫的府邸，已经算是奇迹了。不会错的，嫌犯名单中，已经可以排除曼根和萝赛特。何况，我还记得，她在小诊

所时——有数名证人可证明——看到波那比公寓的窗户亮出灯光，那时是十点三十分。我们先把剩余的部分写完，看看还有谁可以剔除。”

十点二十分至十点二十五分：救护车抵达，然后载着葛里莫离去。

十点二十五分：弗雷于Cagliostro街中枪。

十点二十分至（至少）十点三十分：米尔斯和我们待在书房中，回答我们的质问。

十点三十分：萝赛特在疗养所，看到波那比公寓的窗户亮出灯光。

十点二十五分至十点四十分：杜莫太太和我们待在书房中。

十点四十分：萝赛特从疗养所回来。

十点四十分：警方抵达案发现场。

蓝坡靠坐在椅子上，浏览着潦草书写的时间表，并且在最后一项下方画了长串的花体符号。

“这个时间表已经尽可能周全了，”他说道，“而且毫无疑问地，我们的嫌犯名单上，又少了两个人。米尔斯和杜莫可以拿掉了，萝赛特和曼根也剔除了。所以这一屋子人之中，只有德瑞曼有可能了。”

“但是，”桃若丝犹豫了一下，才反驳说，“这下子更叫人糊涂了。对于那件大衣，你那如神来之笔的巧思会怎么解释呢？你暗示有人撒谎，而且，只有可能是曼根或杜莫；可是现在，这两人都被排除嫌疑了。除非是安妮——但不可能如此，不是吗？或者说，不应该是这样的。”

他们俩再度彼此对望。他皱眉折好表单，放入自己口袋。在屋子外头，突然刮起一阵疾风，而房门紧闭的小隔间里，他们听到菲尔博士来回疾走的脚步声。

翌日早晨，蓝坡睡过了头，一来是因为体力消耗过度，二来是这新的一天乌云蔽日，直叫他睡到十点多钟才睁开眼睛。早晨的天气阴暗得必须点亮灯火，而且冷得冰寒彻骨，蓝坡昨晚没再见过菲尔博士，当他下楼后到后面的小饭厅吃早点时，怒气冲冲的女侍正摆出培根蛋。

“先生，博士刚上楼去梳洗，”薇妲说道，“他通宵熬夜做他的科学实验，今天早上八点钟的时候，我发现他在椅子上睡着了。不晓得菲尔太太会怎么说，我真的不晓得。哈德利督察也刚到，他现在正在读书室。”

哈德利正不耐烦地用后脚跟碰撞炉罩，仿佛是在撩地似的。他急切地询问实验结果。

“见到菲尔了吗？”他追问道，“他查出上面写些什么东西了吗？如果是一些……”

蓝坡说明了昨晚的情形：“你这边有什么新消息？”

“有的，是很重要的消息。佩特斯和波那比都摆脱嫌疑了。他们俩都有无法推翻的不在场证明。”

一阵强风沿着兄弟高台街呼啸而过，长方形窗框被震得咔嚓咔嚓发响。哈德利仍用脚跟擦着壁炉地毯。他接着说道：“昨晚我见过波那比的三位牌友。其中有一位，是中央刑事法庭的法官；既然有一位法官能证明其清白了，你大概没机会送他上法庭。周六晚间从八点至十一点半左右，波那比都在玩扑克牌，今早贝特斯到佩特斯周六晚看戏的那家剧院走了一趟。好啦，他说的是实情。剧院里有个吧台仆役和他非常熟。第二幕大概是结束于十点五分。几分钟之后，就在中场休息的时间里，这位仆役愿意发誓，当时他在吧台帮佩特斯倒了杯苏打威士忌。换句话说，这个时间正是葛里莫在十里外惨遭射杀的时刻。”

“这是意料中的事，”沉默了一会儿，蓝坡说道，“为了确保无误……我希望你看看这个。”

他递出昨晚完成的时间表。哈德利简略的浏览。

“喔，是的。我自己也排了一份。这表格看起来非常合理；特别是有关那女孩和曼根的部分，虽然我们也不敢保证时间点绝对精准。但我想它是可以站得住脚。”他轻敲手掌上的信封袋。“这东西替我们缩小了范围，这是个好法子。我们会在德瑞曼身上再下工夫。今早我打了通电话到葛里莫府邸，葛里莫的尸体已经送回去了，因此每个人都有点歇斯底里，萝赛特只说德瑞曼服了吗啡，神志还是半清醒状态。我们——”当那拖着步伐，并伴随手杖着地的熟悉声音响起时，哈德利倏然住嘴，那门外的声音和刑事督察的话语一样，似乎都带着迟疑的意味。

然后菲尔博士便推开房门。他喘着气走进来，眼中毫无一丝神采。他整个人，仿佛和阴霾的早晨融为一体，表情中有一股决绝的沉重。

“结果呢？”哈德利催促着，“你从那些纸片中，找到了你要的答案吗？”

菲尔博士四处摸索，终于找到他的黑烟斗，并且点燃它。在回答问题之前，他摇摇摆摆地走过来，将火柴丢入炉火里。最后他终于轻声低笑，但笑意中却有不悦之色。

“是的，我找到我要的答案了——哈德利，周六晚上，我的推论于无意间，两度害你误入歧途。真是错得离谱，我一定是昏头昏脑，才会犯下这么大的错误，要不是昨天我总算看出真相，挽回自己的尊严，否则白痴的称号，便是我应得的惩罚。当然，我的愚蠢并非铸成大错的唯一因素：巧合，再加上环境情势的配合，造成更大的误判，这些因素结合起来，使得一个平凡无奇，丑陋阴险的小谋杀案，变成了一个骇人恐怖且叫人费解的悬案。喔，我承认，凶手确实是相当精明。不过……是的，我已经找到我要的答案。”

“哦？纸上写的是什么？究竟有何意义？”

“什么都没有。”菲尔博士说道。

他的话语缓慢，沉抑，带着令人毛骨悚然的意味。

“你是说，”哈德利高声问道，“实验失败了？”

“不，试验奏效了。我指的是，纸片上面什么也没有，”菲尔博士的声音低沉，“甚至连手划的一条线，一小段只言片语，或是和周六晚上那惊人的秘密有关的字迹，这些通通都没有。我刚刚说的，就是这个意思。除了……嗯，是的，是有几张像厚纸板之类的硬纸片，上面印着一两个字。”

“既然如此，为何要烧掉这些纸张？”

“因为它们不是信函。问题就出在这里，我们是在这里出错的。难道你还不懂它们是什么吗……嗯，哈德利，这件事我们最好到此为止，然后将所有错误抛至脑后。你想会会这位看不见的凶手，这位从我们梦境中穿梭而过的恶鬼与空幻之人？太好了，容易为你介绍。你开车来的吗？那就走吧。我倒要看看能否让他自己招供。”

“让谁招供？”

“葛里莫府邸里的某人。走吧。”

眼见答案渐形迫近，蓝坡心里不禁感到担忧。究竟真相为何，他的脑子里可是一片混乱，完全没有自己的主张。在车子出发之前，哈德利必须先启动解冻引擎。一路上他们碰上好几回交通阻塞，但哈德利没有发出任何怨言。三人之中最安静的，是菲尔博士。

此时，位于罗素广场的这栋凶宅，所有的百叶窗皆已拉下。由于尸体已经搬进屋里，使得府邸看来比昨日更加死气沉沉。整个环境周遭的氛围是如此寂静，因此当菲尔博士按下门铃时，连站在门外的他们，都可以听到门铃响起的声音。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安妮才来应门。她身上没有穿戴便帽和工作裙，脸色看来苍白而紧张，但还算是镇定。“我们希望能拜见杜莫夫人。”菲尔博士说道。

虽然哈德利仍能少安毋躁，但他还是忍不住转头四处张望。安妮后退几步，她的声音像是从走廊的黑暗出凭空冒出。

“她在里面和……她人在里头，”女孩一边应答，一边指着起居室的房门，“我去通报……”她欲言又止。

菲尔博士摇摇头。他以叫人惊讶的沉着步子移动身子，并静悄悄地打开起居室的门。

暗棕色的百叶窗全都拉下，厚重的花边纱帘再覆盖上去，因此只有极少量的光线能穿透入室。此室看来变得更大，那是因为在阴影之中，原本的家具全被撤离；事实上还剩下一件。它的黑金边线发出亮光，且有块白缎布覆盖其上。那是一幅敞开的棺材。而细长的蜡烛围在棺材四周燃烧着。此案时过境迁之后，蓝坡回忆起当时的景象，在那一张无生命的脸孔上，从他所站的位置只能看见鼻尖而已。但是，那一枝枝伫立的蜡烛，或行将衰微的浓密花朵，以及弥漫于空中的焚香之气，让此情此境有如从幽暗的伦敦，诡异的转换至匈牙利山脉间充斥着峭壁和狂风气浪的某处：在那里，金质的十字架隐隐迫近，抵御着魔鬼的入侵，而大蒜花圈的摆设，是用来抵抗逡巡潜行的吸血鬼。然而，最先引起他们注意的，其实是一双手紧抓着棺材边的杜莫。她站在棺材旁，炽盛的细长烛光照耀在她头上，让灰发变成了金发；刚强的肩膀在烛光作祟下，坚毅的线条也变得柔和许多。她缓慢

的转过脸来，他们看见她的眼睛深陷，并且模糊不清，难辨其形——虽然她应该还哭过。她的胸膛急促起伏，肩膀周遭缠绕着一条颜色鲜艳，体积沉重，有着穗状缘饰的黄围巾，上头还织着红锦缎和小珠刺绣。在烛光下，刺绣处不断变换着光芒。而这炫目的光芒，是眼前硕果仅存的俗丽润色。

这一刻，她也看见了他们。突然间，她两手紧抓着棺材边，仿佛是要保护这具尸体似的。她仍然只露出黑色侧影，一手伸展至位于摇晃蜡烛下方的棺材另一边。

“为了你好，夫人，你就招认吧，”菲尔博士徐缓地说道，“相信我，这是为了你好。”

在这一刹那，杜莫的气息宛如烛光般超凡轻盈，难怪蓝坡以为她已经停止呼吸。接着她仿佛发出轻咳声，声音中蕴藏着悲痛之情，然后却又转为歇斯底里的笑声。

“招认？”她说道，“这就是你们这群傻瓜的想法？算了，我无所谓。招认！要我承认是凶手吗？”

“不。”菲尔博士说道。

这个单音节的字眼，博士道来轻声温和，但语调却沉重地在室内回荡。她立即瞪着他，当他移步趋近她时，她第一次以惊恐的眼神盯着他。

“不，”菲尔博士说道，“你不是凶手。让我来告诉你，你扮演的是什么角色。”

这会儿，他高大的身躯已屹立于她面前，而且因逆着烛光而形成黑色身影，尽管如此，他说话的口气依然温柔亲切。

“昨天，一个名叫O’Rourke的男子，对我们透露了几种戏法的内幕。这几种戏法都指出一个实情，那就是无论在室内或室外，大部分的魔术都需要助手的协助，而且绝无例外。你的角色，就是魔术师和凶手的内应。”

“空幻之人？”杜莫说道，突然歇斯底里地发笑。

“空幻之人，”菲尔博士说道，然后平和的转身面向哈德利，“是真有其人。取空幻之人这个称号，其实是个糟糕且讽刺的笑话，因为它真的是及空幻又存在，即使我们不知此人的身份。这个称号代表的意

义，是颤栗夹杂着羞愧。你想会见本案中所追捕的凶手吗？凶手就躺在这里，”菲尔博士说道，“但现在，上帝已不容许我们审判他。”

在缓慢的动作中，他的手指向葛里莫教授那张苍白，没有生气，嘴巴紧闭的脸。

第二十章　两颗子弹

菲尔博士仍坚定地注视这个女人，她再次退缩于棺材边，仿佛是要以身体护着它。

“夫人，”他继续说道，“你所爱的男人已经死了。如今，法律对他是鞭长莫及，而且，不管他做了什么，他也付出了代价。我们眼前迫切的难题——你我共同的难题，是阻止这件事张扬出去，让活着的人不受到伤害。但是，你知道，你是牵连在内的，虽然在命案中你并未真的参与。相信我，夫人，如果我凭一己之力可以解释整个案情，我一定会这么做的，绝不会拖你下水。我了解你也在受苦，但你自己看看，要我自己解开所有谜团，实在是不太可能，所以，我们必须以其说服哈德利刑事督察，务必把整个案子隐瞒下来。”

他的声音中有某些特质，那是一种永不厌倦，永恒不变而且永无止境的同情心，这即是菲尔的怜悯之情。就是这种声音，仿佛能慰藉哭泣之人安详的入眠。这时，她的情绪已逐渐平复。

“你知道了？”过了片刻她才热切问道，“不要戏弄我！你真的知道了？”

“是的，我真的知道。”

“上楼去，到他的书房，”她的声音不带一丝情感，“我随后会和你们会合，我……我现在无法面对你们。我得想一想，而且，在我上来之前，请勿和任何人交谈，拜托！不，我不会逃走的。”

他们走出室外，菲尔博士猛然伸手一挥，抑止了哈德利发问。走在阴郁的楼梯间，一路上他们默默无语。来到顶楼的途中，他们不曾与任何人擦身而过，也没看到任何人影。再一次，他们走进了这间书房，室内是如此阴暗，哈德利遂转开桌上的马赛克灯。一旦确定房门关上后，他迫不及待的转身：“你要告诉我，是葛里莫杀了佛雷？”他追问。

“没错。就在他躺在诊所里神志不清，并且于众目睽睽下死去之际，他还能跑到卡格里史卓街，然后——”

“不是在那个时候，”菲尔博士沉静的说，“你瞧，这就是你没搞懂的地方。就是从这里开始，让你走岔了路。事实上，佛雷比葛里莫早死。而且，最糟糕的是，葛里莫试图告诉我们确确实实的真相。当他得知自己已不久于人世时，他的确这么做了，他闪现了一丝人性的曙光！但我们却误解了他的意思。坐下来吧，我试着解释给你们听。一旦抓住三个要点，你根本不需要我来多做解释，案情便不言自明了。”

他喘着气，低身坐进办公桌后面的椅子。接下来有好一阵子，他只是心不在焉的看着桌灯，然后才继续说道：“这三个要点，分别是：一，没有亨利兄弟这个人，只有两兄弟而已。二，这两兄弟说的都是实话。三，某个时间点的问题，将此案转往错误的方向。”

“在此案中，许多事情的关键，都取决于转眼即纵的时间差，以及可资利用的时间差到底有多长。凶手会被讽刺的称为空幻之人，这即是原因之一：而本案的谜团核心，应该在于时间点的误解。只要你回过头想想，很快便会发现关键所在。”

“还记得昨天早上吧！基于某种理由，我认为Cagliostro街一案必有古怪。那三名可靠的目击者，分秒不差的一致指出枪击事件是发生于十点二十五分。我毫无来由的随意乱想，为何他们能以如此令人吃惊的精确度，来证实彼此的说词？在一般的街头事故中，即使是最冷静的目击者，通常都不会特别注意这类细节，或当下查对自己的表，也不见得能（即使他们能如此应对）奇迹般的对案发时间一致认同。然而，这三人皆是诚实可信的良民，因此他们的异口同声，必然有其原因。这个时间点一定是被霎时灌进脑海中的。”

“这当然是有原因的。死者倒地之处的正对面，是一扇亮着灯光的展示橱窗，在那儿附近，这是唯一有灯光的橱窗；那是一家珠宝商店，也是当时他们眼前最显著的目标。它照亮了受害人；它也是警官匆忙赶来搜寻凶手的第一现场；它很自然的成为众人的焦点。在面对着他们的橱窗里头，有一个设计独特的巨型时钟正对着他们，这玩意立即吸引三人的目光。无可避免的，警官当下会确认时间，而理所当然的，另外两人也是同样反应。于是，他们便达成共识。”

“不过有一件事，当时看来不太重要，后来却叫我有些困扰。葛里莫被杀之后，哈德利召唤下属赶到这里，随即又派遣一人去捉拿嫌犯佛雷。警方到达这里的时候……是什么时间？”

“约莫十点四十分，”蓝坡说道，“这是概略的估计，是我从我的时间表中推算出来的。”

“接着，”菲尔博士说道，“有人被派去捉拿佛雷。此人抵达Cagliostro街时，应该是几点？大致上，是介于推定佛雷被杀之后的十五至二十分钟内。然后，在这么短暂的时间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出现一堆叫人难以置信的事！佛雷被送到医师的诊所，他已经气绝，验过尸体，还有一场确定身份的工作等着忙活；接下来，套用新闻报道的措辞：‘耽搁了一阵子之后’，小货车前来把佛雷移送至停尸间。这么多事情！为了捉拿佛雷，哈德利的手下匆忙赶到卡格里史卓街，却发现整个事件刚刚宣告结束，而威瑟警官已挨家挨户的查问。整场纷纷扰扰的乱象，就这么平息了。这似乎叫人难以相信。不幸的，愚钝如我者，甚至在昨天早上看到珠宝店橱窗里的时钟时，都未能明白它的重要性。”

“再回头想一想。昨天早上在我家吃早餐时，佩特斯突然来访，我们和他谈话——谈到几点呢？”

博士暂停了一会儿。

“刚好谈到十点整，”哈德利突然回答，并打了个榧子，“没错！我想起来了，他起身离去时，议会大钟正好开始报时。”

“对极了。他一离开，我们跟着穿戴帽子和大衣，动身直往Cagliostro街去。我们戴上帽子，走下楼梯，在周日早晨行人绝迹的街道上开了一小段车程——若是换成周六晚上的交通状况，这一趟车程只需十分钟——总共花了多少时间？你就随意说个合理而宽裕的数字吧。我猜你会说，了不起二十分钟罢了。但是到了Cagliostro街，当你引导我去看那家珠宝店时，那别致的钟正指着十一点。”

“甚至到了那个时候，我那沉思中的笨脑子，也未能看清始终和其蕴含的玄机，这和案发当晚，三名目击者处在纷扰的情况下，没有看出真相是如出一辙。

后来，桑玛斯和O’Rourke鼓动我们上楼至波那比的公寓。我们勘察了很久，接着又和欧洛奇交谈。当欧洛奇侃侃而谈时，我突然意识到，在这死寂般的早晨时光——街上安静地只听得到风声——响起了一种不一样的声音。这个声音，便是教堂钟声。”

“说到这里，你想，教堂钟声是何时开始鸣响的？不会在十一点以后，因为礼拜仪式早就开始了。通常是在十一点前，而且那是一种预备钟响。然而，如果我选择相信德制时钟所指示的时间，我迟钝的脑子开窍了。议会大钟和我们开车前往Cagliostro街的路程，一并在我脑海里浮现，而且把教堂钟声和议会大钟连结起来对抗（哼！）那中看不中用的外国钟。我们可以说，教堂和议院不可能同时出错……换言之，珠宝店橱窗里的时钟，是快了四十多分钟。因此，Cagliostro街的枪击命案，不可能发生于十点二十五分。事实上，命案的发生，一定稍早于九点四十五分。大致上来说，是九点四十分。”

“其实，迟早都会有人发现这件事；说不定已经有人注意到了。像这样的命案，一定会登上验尸法庭，到时有人来驳斥时间的正确性。不管你会一眼看出真相（或有所期盼），或者脑中更形混乱，我不知道……但可以肯定的是，卡格里史卓街命案，比九点四十五分——这是戴假面具的人，来按屋子门铃的时间还早发生了几分钟。”

“可是，我还是不明白——”哈德利提出异议。

“那个可能的犯罪现场？确是很难理解，我可以为你把整个来龙去脉说个明白。”

“好吧，先让我自己弄清楚。就像你讲的，假如葛里莫在Cagliostro街枪杀佛雷的时间，是快要九点四十五分——”

“我可没这么说。”菲尔博士说道。

“什么？”

“只要你耐着性子，从头听我道来，你就会明白怎么回事了。上周三晚上，当不光彩的往事一成过眼云烟时，弗雷首度现身了，他显然离开了墓穴，来到瓦立克酒馆，叫人难堪的当面威胁他的大哥。这时葛里莫就决定要杀他。在全案中，你瞧，葛里莫是唯一有动机杀佛雷的人。我的老天！哈德利，真怪不得他有杀人动机！他日子过的安然无恙，有钱，又受人尊敬；往事已长埋于地下。然后，出其不意的，大门砰的一声打开，一个嘴角带着冷笑的瘦长陌生人走了进来，这人居然是他的兄弟皮尔。葛里莫越狱的时候，让他的一位兄弟惨遭活埋而死；而若非一场意外，连另一个兄弟也会为他所害。即使到了今天，他仍会因此遭到引渡，然后被吊死；而眼前，皮尔·佛雷已经追查出他的下落。”

“还记得那天晚上在瓦立克酒馆，当佛雷突然出现在葛里莫的面前时，他说了什么吧？仔细想想他说的话，以及做了些什么事，你就会发现心惊胆战的弗雷，根本不像他所伪装的那样鲁莽疯狂。如果他的目的，只是要报复私人恩怨，何必当着葛里莫的朋友面前出言讽刺？他拿他死去的兄弟，来作为恐吓的筹码；不过，他提及已故的兄弟，也只有那一个时候而已。为什么他说：‘和我比起来，他对你可是深具威胁’？因为那位已故的兄弟，能吊死葛里莫！为什么他说：‘要让我兄弟出马来拜访你吗’？而且随后，他递给葛里莫的名片上，为何地址写得如此详细？那张名片，他的话语和后来的举动，都是有意义的。弗雷当着许多人面前，对葛里莫撂下狠话，其实这是话中有话，他真正的意思是：‘大哥，自从咱们年轻时候犯下枪案以来，你身子发福了，而且发财了。我却是穷得很，而且厌恶自己的工作。眼下，你是要来我落脚的地方坐坐，咱们把事情做个了断，或者，要我让警察约你来谈谈？’”

“勒索。”哈德利静静地说。

“是的。弗雷的思考逻辑是异于常人，但他不是傻子。在他恐吓葛里莫的最后一句话当中，请注意他的表达方式，是多么拐弯抹角：‘一旦我和我的兄弟联手出击，我也同样会有生命危险，但我已经准备冒险一试。’此句话如同前例，我们总是事后才明白。他对葛里莫的态度，依然是坦诚相对：‘大哥，你可能会杀我，就像杀三弟一样，但我愿意冒这个险。所以，我是该和颜悦色地来拜访你呢，还是让我死去的兄弟来吊死你？’我们来看命案当晚他的行为举止。还记得他带着兴奋之情，砸碎并丢弃所有变魔术的家当吧？当时他对欧洛奇说了什么？从我们目前已知的情况来看，这句话只有一种解释。他说道：‘我再也不需要它们了。我的任务已经结束了。我没告诉过你吗？我要去见我的兄弟。他要出面了断我们俩过去的恩怨。’这意思当然是，葛里莫和他达成了协议。弗雷是指他自己即将脱离苦海，即将带着一大笔钱，回到自己终老的老窝；为了不泄漏计划，他无法把话说得更明确些。尽管如此，他清楚他的大哥是只老狐狸；过去的经历，便是最好的见证。但当他和欧洛奇谈话时，又不能丢下一个容易令人起疑的警讯，万一葛里莫真的付钱给他，那就麻烦了；不过，他还是留下一个提示：‘万一我发生了什么事，你可以在我住的那条街上找到我兄弟。

他不是真的住在那里，只是在那地方租了一个房间。'这句最后的声明，待会儿我再来解释。话题先回到葛里莫身上。说真的，葛里莫根本没想过要和弗雷达成协议。弗雷一定得死。在博士（这个家伙，你们都知道，是我们遇过的人当中，最沉迷于巫术的）狡猾精明，矫饰做作的心态里，他决心不再和这讨厌的兄弟纠缠不清。弗雷非死不可！但干这事，要比表面上困难许多。”

“如果当初，弗雷是私下来找他，世上没有人知道他们俩有瓜葛，那么事情就好办了。但事实上，弗雷相当有一套。他面对一群葛里莫的朋友，公然表明自己的名字和地址，并且还暗示着，他手上有葛里莫不可告人的秘密。这真是棘手！假如这时候弗雷死了，而且显然是被谋杀的话，很可能会有人说：'啊哈！这不就是那个家伙。'紧接着，一堆要人命的调查行动，或许会接踵而来；因为天晓得弗雷还和多少人提过葛里莫。他唯一不可能向别人透露的，即是威胁葛里莫之事；这件最后的行动，他一定会守口如瓶。不管弗雷出了什么事，只要他一死，调查工作就有可能牵连至葛里莫身上来。对葛里莫而言，现在他唯一该做的，便是老老实实地装出弗雷在纠缠他；他寄恐吓信给自己（还故意做得不明显）；以巧妙的方式，把一家人搞得人心惶惶；最后一步是，他告知每个人，弗雷恐吓他当晚将来造访，而他自己也准备要迎接来客。你们很快就会明白，他如何策划布置出一个如此高明的谋杀诡计。”

“他打算营造出这样的视觉效果：在周六晚上，有人目睹凶恶的弗雷前来拜访他。这里应该要安排几个证人。当弗雷走进他的书房，两人要单独在房内，要有争吵声，搏斗声，枪声，然后是倒地声；房门被打开后，应该只发现葛里莫一个人而已——会有子弹划破他的身体，情况看来严重，其实却只是皮肉伤。现场不会找到凶器。窗外垂吊着弗雷的绳索，让人推测佛雷已逃之夭夭（请注意，本来预期当晚不会下雪，如此一来，便无法追踪足迹）。而葛里莫会说：'他以为他杀了我，我赶紧装死，然后他就逃走。不，不要通知警方抓他，他是个可怜人，我没受伤。'翌日早上，弗雷被人发现死于自己的住处。死因是自杀，他用枪抵着自己胸膛，接着扣下扳机。手枪就掉在他身边，桌上还留着一张遗书，说他想到自己杀了葛里莫，绝望中只好开

枪自我了断……各位先生，这就是葛里莫的如意算盘，打算要变的魔术。”

“可是，他要如何执行整个计划？”哈德利问道，“何况，事情的发展并非如此！”

“是的。想当然耳，计划的执行失败了。魔术的后半段，是弗雷走进书房，其实当时弗雷已命丧Cagliostro街的公寓里。等一下我会说明这个部分。借助杜莫太太的协助，葛里莫早已有准备。”

“他告诉弗雷，他们可以在烟草零售店顶楼弗雷的住处碰面，时间约在周六晚上九点钟，他准备以现金和他和解（别忘了，弗雷兴高采烈的辞掉工作，烧掉家当，离开莱姆屋的剧场时，约莫是八点十五分）”

“葛里莫之所以选择周六晚上动手，是因为众人皆知每逢周六，他整晚都会独自呆在书房里，绝不许任何人用任何借口来打扰他。他选择那天晚上下手，是因为他出入往返必须经过地下室，以及地下室门前的通道门（英国旧式房屋侧边有低洼凹庭，由栏杆与走道分隔，凹庭设有楼梯，并有门通往地下室）；而房间位于地下室的安妮，周六晚是她外出的休假日。你们还记得，葛里莫在七点三十分上楼进书房后，一直到依证人所言的，九点五十分打开书房门接见访客为止，这段时间内没人见过他。虽然杜莫夫人宣称，九点三十分曾在书房与他交谈，当时她正要收走咖啡杯和托盘——我待会儿会告诉你我为何不相信这件事。事实上，他根本不在书房。他人在卡格里史卓街。他事前交待杜莫夫人，要她在九点三十分到房门附近探看，然后找借口现现身。为何要这么做？因为葛里莫吩咐米尔斯，必须于九点三十分上楼，然后从走廊的另一端监视书房门。在葛里莫的魔术中，米尔斯扮演的角色，是犹如冤大头的观众。然而，假如米尔斯上楼接近书房门之时，他突然想和葛里莫交谈，或是要见教授，那么杜莫便可以出面阻扰他。因此，杜莫待命于楼梯间的拱门处，不让米尔斯因好奇心作祟而靠近书房门。”

“米尔斯为什么会被选来充作观赏魔术的冤大头？虽然他小心谨慎，面面俱到，对教授的计划应能有所贡献，但由于他生性胆怯，因此必对‘弗雷’心存顾忌，因而当空幻之人走上楼时，他一定不会挺身而出。葛里莫估计，不仅在戴面具之人走入书房之前那段空当，米尔

斯不会袭击来者（若是换成曼根或德瑞曼，他们可能会出面阻挠），而且他也不可能会冒险离开自己的房间。既然有令不可擅离岗位，那么他一定会照办。最后一点，米尔斯之所以中选，是因为他是位个头极小的矮子，你们等一下就会更加明白原因。”

“好啦，他被告知九点三十分上楼，并守在自己的门口监视。原因是，预计空幻之人首度上场的时间，即在不久之后；事实上，空幻之人出场迟了些。注意这里的矛盾之处。米尔斯听到的是九点三十分，而曼根却是十点钟！理由很明显，因为楼下必须有人作证，访客确实是从大门进来，证实杜莫的说法。不过，曼根可能会对此访客心存好奇，他说不定会盘问空幻之人……除非葛里莫先戏谑的告诉他，访客很可能不会来，或者，说访客不会在十点以前抵达。总之，目的是降低曼根的警戒心，甚至还得让他犹豫的够久，好让空幻之人走过起居室，并且顺利上楼；而万一最坏的情况还是发生了，就把曼根和萝赛特反锁于室内。”

“至于其他人：安妮外出，德瑞曼嘛，给他一张演奏会的票便可打发，波那比当然在打牌，佩特斯去剧院。于是，魔术舞台已经清好场子，一切准备就绪。”

“就在九点钟之前（大概八点五十分左右），葛里莫溜出屋子，他由地下室的通道，直接来到大街。不过，麻烦之事自此开始降临。大雪已经下了好一阵子，这情形和原来的计划相反。但葛里莫却不在乎。他自认可以把事情摆平，然后在九点半以前赶回去，届时大雪仍在飘落，他离去所留下的足迹自然会被掩盖；而且稍后的计划——访客被判定从窗户垂绳逃逸——也不会引起为何没留下足迹的疑窦。无论如何，这个计划对他事关重大，绝不能就此罢手。”

“他离家时，身上带着无法追踪的老式科尔特手枪，总共就装了两颗子弹，我不晓得他戴了什么款式的帽子，但他身上穿的是浅黄色的大衣，上头还点缀着亮眼的花呢小斑点。那件大衣的尺寸，比他的身材大了好几号。买它的原因是，一来，没有人认为他会穿这种大衣；二来，万一被人看见，也不会有人料到是他。

“他——”哈德利突然打岔，“等一下！那件会变色的大衣呢？变色这事可比外出杀人发生得早。那时候发生了什么事？”

“能否请你忍耐片刻？一旦说到魔术的最后一幕时，答案自然会揭晓；这也是魔术的一环。好啦，去见弗雷是葛里莫此行的目的。他应该和佛雷相谈甚欢了一会儿。他可能这么说：‘老弟，你得搬离这鬼地方！你现在可以优哉游哉，无需工作了；让我来帮你打理一切。干脆，那些没用的东西你就扔了，搬来跟我住如何？你写张字条，告诉你的房东，这些乱七八糟的玩意就留给他啦！’拉里拉杂扯这么多，你们瞧，目的就是要佛雷写给房东那张语焉不详的字条：‘我这几样私人物品，全都留给你’，‘我即将回到我的墓穴中’。一旦发现弗雷身亡，手边又有把枪，那张字条自然被视为自尽的遗言。”菲尔博士倾身向前。

“接着，葛里莫就会掏出手枪，枪口直接堵在弗雷胸膛，然后面带笑容的扣下扳机。”

“当时，他们俩在那栋空屋的顶楼。你们都看过了，那墙壁居然是既厚重且坚实。房东又住在老远的地下室里，他老先生是Cagliostro街上最没有好奇心的人。他对枪声根本充耳不闻，更别提枪口是紧贴着弗雷的胸膛发射，声音自然会低沉些。计划中，此时离尸体被发现的时刻，应该还有一阵子；而且绝对在黎明之后。于此际，葛里莫会做什么？杀了佛雷后，他会用枪射自己，在自己身上弄出一道轻微的伤痕，必要的时候，还可以让子弹深入体内——从多年前的三口棺材事件中，我们知道，此人拥有蛮牛般的体魄，以及恶棍似的胆识。接着，他把枪置于弗雷身边，冷静又急速地以手巾或棉布缠绕伤口。伤口势必位于大衣内面，且划过衬衫；下一步即是用胶布包扎，然后等待时机到来，以便回家进行他的魔术秀，借此伪装弗雷曾到此一访。如此一来，从弗雷开枪射他，随即回到Cagliostro街，在用同一把枪自杀等等，没有任何验尸法官，会对这些说法起疑。我讲的够清楚吗？此案就是这样被倒行逆施了。”

“葛里莫的‘计划’便是如此。如果他能依计行事，这将是一桩精巧的谋杀；我甚至怀疑，届时我们能否识破弗雷并非自杀的诡计。不过，整个计划想要大功告成，得先克服一个难题：万一有人目睹到弗雷的访客——不必认出是葛里莫，只要有人看见便行——那么事情就无法收拾了。因为此时自杀的推论，遂难以成立。街巷甚至佛雷住所的出入口仅有一处，大门就在烟草店旁边。而葛里莫穿的大衣极为炫

耀，他以前还穿它来此勘查环境（对了，前些日子，那烟草商看过他在此处闲荡）。后来，他发现难题的解决之钥，就在波那比的秘密公寓里。”

“你们想想，若有人知道波那比在Cagliostro街有间公寓，那么此人非葛里莫莫属吧？波那比自己也说过，几个月前，葛里莫还怀疑他作画是别有用心。葛里莫不但心存猜疑，他还跟踪波那比。一个人若有着莫名的危机意识，他一定会随时提高警戒。他当时知道那间公寓的存在，他也暗中查知萝赛特有公寓钥匙。于是乎，当时机成熟，构想成型后，他便去萝赛特那儿偷钥匙。”

“波那比的公寓和弗雷的住所，正好都在Cagliostro街的同一侧。那里的房子是并排而建，连屋顶也是紧密相邻；所以你只要走在屋顶上，跨过矮围墙，便可从巷尾一路直达街头。何况，两人刚好都住在顶楼。回想一下，去波那比公寓的时候，你们还记得，顶楼套房的出入门，是在楼梯旁边吧？”

哈德利点头示意：“是的，没错。楼梯尽头还有个短梯，可通往屋顶上面的天窗。”

“正是如此。还有，弗雷房间的外头，也有个驻脚台，踏上去即够得到天窗，由此便可登上屋顶。葛里莫要到Cagliostro街，一定是走后巷——从波那比公寓的窗户，我们看过那条巷子——所以才没在街上现身。他走进后门（就像波那比和萝赛特一样），直上顶楼，再从那儿爬上屋顶。然后他沿着每层楼的屋顶行走，来到了弗雷的住处，再由天窗着地，就是这样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去自如。此外，他也很清楚，当晚波那比一定在别处打牌。”

“而他必须赶在弗雷回来前，先到弗雷的住处，因为不能让弗雷怀疑他为何要踏着屋顶而来。不过我们知道，弗雷早就有所怀疑。谁叫葛里莫居然要求弗雷带一条变魔术用的长绳索回来——葛里莫需要这绳索，作为捏造佛雷借此逃逸的假象。或者是，在过去的几天中，弗雷曾看到葛里莫在Cagliostro街闲晃；说不定还见着他在屋顶上闪躲回避，并快速往波那比公寓走去，因而弗雷认为，他在这条街上也有落脚之处。”

“九点整，在煤气灯照明的房间里，两兄弟碰头了。他们谈些什么我们不知道，而且也永远不会得知。不过可以确定的是，葛里莫平息

了弗雷的疑虑；谈话气氛变得宾主尽欢，以前的过节仿佛不复存在；葛里莫是谈笑风生，并说服弗雷写张字条给房东。这时候——”

“你所说的我通通没有意见，”哈德利含蓄的说道，“可是，你怎么知道这些事？”

“葛里莫跟我们说过。”菲尔博士说道。

哈德利闻言后，双眼直瞪着他。博士继续说：“确实如此。我突然发现自己犯下的错误时，当下我就明白了。你们也会如此的。且让我们继续。”

“弗雷写完字条，穿戴帽子和大衣，准备要离去；因为葛里莫要让情况看起来，像是佛雷从外头回来后，再开枪自尽，换言之，是要制造弗雷刚从葛里莫府邸回来的错觉。他们俩正要动身，这时葛里莫倏然出手。”

“或许弗雷潜意识里仍有防备，或许他曾转瞬间冲向门口，因为他自知不是葛里莫的对手，也或许两人发生扭打缠斗；这我们都不得而知。总之，弗雷突然转身背向葛里莫急于脱困，而持枪抵在弗雷大衣上的葛里莫，此刻却犯下可怕的失误。他开枪了，但那子弹却未打中正确位置。原本应该一枪穿心，结果是击中左肩胛骨下侧。两件枪击案虽是一前一后，但此枪伤和后来让葛里莫致命的伤口，几乎完全雷同。枪伤虽然严重，但都不至于当场毙命。同样的死亡模式，却先后发生在这对兄弟身上，真是造化弄人啊”

“佛雷应声倒地，毫无招架之力，而这也是最聪明的做法，不然葛里莫可能马上再动手了结掉他。但在那一刻，葛里莫一定惊骇得乱了方寸。就是这样，他的全盘计划已毁于一旦。在那种情况下，一个人还能开枪射伤自己吗？如果不能，那是上帝保佑。但更糟糕的是，在子弹乍发，弗雷还未反应过来的那个当下，他曾开口大声尖叫，所以葛里莫也以为会有人闻声追赶过来。”

“在这个紧张的时刻，幸好他还有足够的理智和勇气，让自己镇定下来。当时弗雷已动弹不得，正好手也横放在脸边。他连忙把枪塞进弗雷手中，并拾起那卷绳索。尽管出了差错，但计划还得照旧进行。而且他也很清楚，绝不能在浪费时间，也不能再发出枪声，以免别人听见。他急忙冲出房间。”

“屋顶，没错！屋顶是他唯一的机会。他仿佛听到四处追赶而来的鼎沸人声；搞不好，记忆中匈牙利山脉下暴风雨肆虐中的三座恐怖墓穴，都瞬间苏醒过来了。在他的想象中，众人已发现他，并且冲过屋顶来追逐他。所以，他急奔进波那比公寓屋顶的天窗，然后躲入波那比幽暗的公寓里。直到此刻，他的机智才逐渐恢复……”

“然而，在这段时间内，还发生了什么事？皮尔·弗雷伤得很重。但他的身体犹如铁打的一般，当年能在活埋中硬撑过来，现在也不例外。凶手已经走了，但弗雷绝不会就此屈服。他必须找人帮助，他得去……去找医师。哈德利，昨天你问我，为何佛雷要从街头走向另一端的死胡同。因为（如同你在报纸上读到）医师住在那里。后来，他也的确被送到那家诊所。他自知伤得极重，但他还未被击倒！他站起身，仍将帽子和大衣穿戴好。这时，枪还在他手中，他顺手把它塞入口袋，因为也许还用得着。他力求脚步稳定的走下楼，来到寂静无声的街巷。看来枪声并未引起任何骚动。他走着……”

“你可能会问，他为何走在街道正中央，而且足迹完整呈一直线？最合理的解释是，他并非要去拜访某人，而是他知道凶手一定躲在附近，他希望给凶手致命一击。他自认情况对他有利。在他前方，有两个人走得极快。他经过了有亮光的珠宝店，看到右前方的街灯……”

“但是，同一时间里，葛里莫在干吗？他没听见追逐声，不过心里还是半信半疑。他不敢回到屋顶上察看。可是，且慢！假如已经引发什么骚动，他只要走到街上一看，马上便可分晓。他可以走下楼来到正门，往外窥看，望望街道，不是吗？不会有任何危险的，反正波那比的公寓根本无人居住”

“他悄悄下楼，并轻轻打开门，他的大衣未扣上，显然可见身上缠绕着绳索。他一打开门，门旁的街灯亮光全照在他身上，刚好面对着某人——这个缓慢走在街道中央的人，便是不到十分钟前，他在另一栋屋子里弃之而去的那个死人。而就在这最后一刻，兄弟俩又面对面了。”

“在街灯的照耀下，葛里莫的衬衫成了攻击目标。身心既痛苦又兴奋的弗雷，终于崩溃发狂，他毫不犹豫的放声大叫。他叫喊的字眼正是：‘这第二颗子弹是赏给你的！’然后，他举起同一枝手枪发射。”

“弗雷的最后一击，可说是竭尽所能。鲜血立即从他身上溢出，而他自己也明白。他再次尖声喊叫，原本试图往葛里莫身上投掷手枪（这时已无子弹），却脱手向后飞出，随即他就迎面倒地。两位老弟，这一枪，便是三位证人在Cagliostro街听见的枪声；也就是这一枪，在葛里莫及时关门之前，已穿入他的胸口。”

第二十一章　真相大白

“然后呢？”当菲尔博士中断叙述，并垂首皱眉时，哈德里催促着。

“理所当然的，三位证人都没看到葛里莫，”菲尔博士喘着气，停顿了许久才说道，“因为他未曾跨出正门，也未曾跨出门前阶梯，而且距离那死于荒凉雪地中央的男子，至少超过二十尺之远。弗雷已有伤在身，激动之下所引发的身体痉挛，愈发让伤口喷血。因此，针对伤口所作的推论，全是白费工夫。凶器上面当然也没有指纹，因为它坠落于地，积雪便将指纹擦掉。”

“一点也没错！”哈德利说到，沉稳的口吻像是发表声明，“完全符合所有的情况，我从来没有想到过……接着说吧，葛里莫后来呢？”

“葛里莫藏身于门后。他知道自己胸口中枪，但自认伤势无大碍。比枪伤更恶劣的形势他都能幸存，现在这个算得了什么，何况眼前还有更重要的事情。”

“反正，结果都一样，他本来就准备在自己身上弄个伤口；照理说，他应该高声欢呼竟有这等好事。但他只觉得自己的计划全都毁了！（他如何得知，珠宝店的时钟走得太快？他甚至不知道，刚刚走在街上并向他开枪的弗雷，现在已经一命呜呼。当他以为运气已离他而去，哪晓得好运——拜珠宝店时钟之赐——就在他身边，但这一切，他又怎么能知道呢？）他只晓得，弗雷不会在楼上的小房间被发现，死因也不会是自杀。弗雷——也许命在垂危，但他还能开口说话——就在外面的街道上，身旁还有闻声而来的警察。葛里莫完蛋了。这下子，弗雷可不会保持沉默了，而葛里莫正一步步走向绞刑架，除非他能临危不乱，才可绝地逢生。”

“枪声后的那一瞬间，这些怪念头一股脑儿地全涌上他的心头。他不能待在这阴暗的走廊。他最好检查一下伤口，并且确保没有留下任何血迹。去哪里好呢？

当然是楼上波那比的公寓。他爬上楼，打开房门，并且打开电灯。他身上仍缠绕着绳索……这东西没啥用处了。既然现在弗雷正在

和警察打交道，想要伪装弗雷拜访过他，是不太可能了。他卸下绳索，随手便扔。”

“接着是察看枪伤。黄色花呢大衣的里层沾满血迹。连大衣内的衣服也是血迹斑斑。但这伤口影响不大，他有手巾和胶布，他可以自行止血，就像只在斗牛场上格斗的骏马。葛里莫是杀不死的，他甚至还有闲情逸致对着伤口格格轻笑。他心情笃定，而且像往常一样精力充沛。他动手自我疗伤（波那比公寓里的浴室，因此残留着血迹），并且试着集中心智思考。现在几点了？天哪！他耽搁太久了，已经九点四十五分了。他得马上离开，趁着他们逮到他之前赶回家……他就这么一走了之，放任电灯亮着。当晚一先令的电力何时用尽，电灯何时熄灭，我们不得而知。总之，四十五分钟后，萝赛特看见灯光仍旧亮着。”

“不过我猜，葛里莫一边赶路，一边脑子已经完全清醒。他会被捕吗？看来是无可避免了。是否有什么漏洞呢，即使是极渺茫的一线生机？你们瞧，不管葛里莫是什么样的家伙，他无疑是个战士。他精明狡猾，极具戏剧性，想象力丰富，习惯冷眼旁观，是个通晓人事情理的大恶棍，但是别忘了，他依然是个战士。你们知道，他绝非无恶不作的坏蛋。没错，他杀了自己的兄弟，但我怀疑他是否下得了手杀害朋友以及自己心爱的女人。无论如何，真的无计可施了吗？其实，是有一个办法，不过可行性极低，几乎可说是没多大作用，但却是唯一的法子。那就是按照原来的计划走，假装弗雷已拜访过他，并且在他家送了他一枪。枪还在弗雷手上；何况，葛里莫自己和他的家人，皆可作证他整晚并未外出！而且，他们还可以发誓看见弗雷真的来找他——虚虚实实，就让该死的警方去求证吧！有何不可？可是雪呢？雪已经停止下了，弗雷不可能留下脚印，而那条要栽赃给弗雷的绳索早就丢了。然而，他还是有一半的胜算，即使是个孤注一掷的赌注，也是最后能使出的手段……”

“弗雷开枪射他的时间，约莫是九点四十分。所以他回到家的时间，应该是九点四十五分，或是再晚一会儿。进入房内如何能不留下足迹？简单！难不到这个体格壮硕如牛，身上枪伤又微不足道的人。（对了，我相信他原本伤得不重，如果他没有硬撑着干了些事，现在一定活得好好的，正等着绞刑伺候；待会儿你们就会明白。）他本来

的计划是经由地下室前的楼梯，来到凹庭通道，再穿过通道门进入屋内。这该怎么做呢？连接凹庭与地面的楼梯，自然是覆盖了一层积雪。不过，通地下凹庭的楼梯就紧邻隔壁的房子，没错吧？

楼梯底部的地下室门口不会积雪，因为上头有一个突悬的设计——大门前的阶梯是悬托的。如此一来，地下室通道门前就不会有积雪了。如果他可以下去而不留足迹……”

“他可以的。他可以从另一个方向走近屋子，装成好像是要去隔壁一样，然后直接从楼梯上面往下跳，双足着陆于那不会积雪的小空地。我还记得某人说过，在门铃响起之前，曾听到像是有人坠地的撞击声？”

“若是这样，他就按不到大门门铃！”

“喔，可以的，他按了——只不过是从屋内按的。他走进地下室门口进入屋子后，便上楼和等候他的杜莫会合。随即两人开始变魔术。”

“很好，”哈德利说道，“终于来到魔术的部分。它是怎么变的？你又如何知道它是怎么变的？”

菲尔博士坐回椅子，两掌手指尖轻轻互碰，仿佛正在整理思绪。

“我怎么知道的？嗯，第一个灵感是来自于油画的重量，”他懒洋洋地指着那靠在墙上且被划花的大型油画，“是的，就是那幅画的重量。本来觉得他无关紧要，直到我想起来……”

“画的重量？哦，那幅油画，”哈德利咆哮着，“我都忘了。它到底跟这桩坏勾当有何相干？葛里莫想拿它干吗？”

“哼，哈，是的，你知道，这就是我感到纳闷之处。”

“但是那油画的重量，老天！它可没多重啊，你光凭一只手就能够举起它，甚至还可以悬空翻转它。”

菲尔博士奋起端坐。

“正是如此。你说得没错。我用一只手举起它，而且还将它旋转了一下……既然如此，当时为何需要两个壮汉——一个车夫，一个帮手——来搬它上楼呢？”

“是这样的啊，你也知道。葛里莫从波那比工作室搬走油画时，轻轻松松就把它拎下楼了。然而，到了下午，他带着同一幅画回到这里时，却得动用两个人来搬上楼。是什么原因，让这幅画突然变重了？

油画并未裱上玻璃框——你自己也看到了。早上葛里莫买了画，下午他带画回家，其间他人在什么地方？它夹带了一个不是闹着玩儿的庞然大物回来。不然，葛里莫为何坚持非要包装油画不可呢？”

“若说他利用这幅画作幌子，借机夹带某样东西上楼的话，这推论一点也不牵强。包装纸内是大有文章。这玩意非常大，宽七尺长四尺……嗯……”

“那里面不可能藏了东西，”哈德利驳斥，“不然的话，我们会在这间书房里找到它，不是吗？而且，不管怎么说，这东西势必完全扁平，否则藏在包装纸里，一定会被注意到。什么样的物体会大到宽七尺长四尺，但厚度却薄到置于油画包装纸内能不被发现？什么东西的体积可以和油画一样庞大，却又可以让你随意把它变不见了？”

“镜子。”菲尔博士说道。

两人震撼的良久说不出话来。随后哈德利猝然起身，菲尔博士则疲倦地继续说道：“只要顺着烟道将它往上塞入宽阔的烟囱里——我们不是都曾经把拳头伸进去——让镜子的一角顶住烟囱内弯折处的凸台，就可以偷天换日的让他消失，你根本不需要魔力，只要有一只强壮的臂膀就能办得到。”

“你的意思是，”哈德利嘶叫着，“那是一个该死的舞台花招……”

“一个全新的舞台花招，”菲尔博士说道，“只要你胆敢尝试，保准实用又精彩。现在，你们环顾这个房间。看到门了吗？在房门正对面的墙上，你们看到了什么？”

“啥都没有，”哈德利说道，“我是指，在那面墙上，葛里莫撤除了一部分的书柜。现在那块空间是空荡荡的，除了镶板壁墙之外，什么都没有。”

“完全正确。此外，从房门至壁墙之间的直线区域内，你们有看到任何家具吗？”

“没有，全都清掉了。”

“所以，假如你们找在外面走廊往书房里头看，不会看到家具，只会看到黑色地毯，以及后面一排没挂东西的橡木镶板壁墙？”

“是的。”

“那么，蓝坡，开门探头往走廊看，”菲尔博士说道，“外头的墙和地毯看来如何呢？”蓝坡当然清楚室外的景象，但他还是假装看了一下。

“没什么两样，”他说道，“护壁地板上铺了一层颜色单一的地毯，和这书房地毯是一样的，走廊上同样是镶板壁墙。”

“正是！哈德利，”菲尔博士的声音依然是提不起劲，“镜子就在那边的书柜后面，你可以把它拉出来。昨天中午，德瑞曼在烟囱里面找到它后，就一直放在书柜后头。德瑞曼会突然中风，全是因为他奋力将高处的镜子抬下来。我们来做个实验。屋子里的人，应该不会上来打扰我们，就算有人要上楼来，我们也可以及时阻止。哈德利，你把镜子搬出来，并且放在房门内——位置差不多是你打开门（从走廊要进入书房，门是往室内右侧方向转开），门框的最外边缘向内旋转时，离镜子还有几寸的空间。”

刑事督察费了一番手脚，才将书柜后的东西推出来。它比服装店专用的回旋镜还大，事实上，这面镜子和房门比起来，长与宽皆多了好几寸。它的基底平放于地毯上，面对它时，其右侧设有大型的回旋基座，笔直的撑起整面镜子。哈德利好奇的端详它。

“把它放在房门内？”

“是的。待会只要推开房门一点点距离，最多仅能看到几尺宽的缝隙……试试看！”

“我懂了，不过你这么做……嗯，坐在走廊另一端房间里的人，也就是米尔斯，可以不偏不倚的在镜子中央看见自己的反影。”

“看不见的。这个角度不行——门再关小一点，这样就够了；别恼火，先试我的法子——我不要房门倾斜成那样的角度。你会明白的。你们俩到米尔斯的房间就位，我来调整镜子。听到我的呼喊声后，你们再往这里看。”

哈德利嘀咕抱怨此事愚蠢至极，尽管如此，他还是满怀兴趣，尾随蓝坡离去。

他们的目光始终避开书房，直到听见博士的招呼，两人才转过身来。

走廊是既阴暗又高耸，放眼尽是一片漆黑的地毯，直直延伸至尽头紧闭的房门。菲尔博士站在门外，他所摆出的架式，俨然像是举行雕塑像揭幕典礼的大胖子主席。他站的位置略偏门的右侧，背靠着墙边，单手伸长触及门把。

“她要开始行动了！”他吆喝着，迅速的打开门——停顿片刻——又把门关上。“怎么样？你们看到什么？”

“我看见房间内部，”哈德利回答，“或者我以为我看到这般景象。有地毯，还有后面那座墙。房间看起来似乎很大。”

“根本不是如此，”菲尔博士说道，“事实上，你在镜中看到的是，你拿到门右侧延展而去的整片镶板壁墙以及地毯。这即是为何房间看起来似乎很大，你看到的是两倍长度的反影。你们知道，镜子的面积比门还大，由于房门是朝室内右侧方向打开，因此你们看不到门的反影。如果仔细观看，你们会瞧见门框上沿处有一行像阴影般的平行线条。那是因为门框上沿比镜子还低上一寸，遂无可避免得映入镜中。但是你们的注意力，会全集中在所见的物体上……你们看清楚我了吗？”

“没有，你站的位置太过去了。你将手伸到门把上，而且背对着我们。”

“没错。当时杜莫就是这样站着。解释整个机关手法之前，我们来做个最后的试验。蓝坡，你坐到桌后的椅子上，也就是米尔斯当时所坐的位置。虽然你的个子还比他高，但无损于这项说明。待会儿我会站在门外，房门会打开，我会看着镜中的自己。无论是从正面或背面，你都不可能把我认错；不过，我会随即产生明显的变化。总之，只要说出你所见之事即可。”

在鬼魅的朦胧光线中，房门敞开，气氛是怪诞得令人毛骨悚然。一个立于房门内的菲尔博士，居然和另一个站在门口的菲尔博士面对面相互凝视——身形一样凝固不动，表情则是吃惊骇然。“你们瞧，我没碰到房门，”一股低沉的声音响起。若光由反影中模糊的嘴形蠕动来判断，蓝坡很可能会赌咒是室内的那个菲尔博士在说话。镜子犹如一面回响板，将声音共鸣回来。“某人跨刀相助为我开门、关门，这人站在我的右方。我不曾碰到门，不然我的反影也会如法炮制。快说，你们注意到什么？”

“为什么——其中一个你，看来特别高大？”蓝坡一边打量眼前的影像，一边说道。

“是哪一个？”

“就是你自己，站在走廊上的那个。”

“正是如此。一来因为你我之间有段相当的距离，不过最重要的因素是，你采取坐姿。对米尔斯那种身材的人而言，我看起来可说像是个巨人了，唉？哼，哈，是的。现在，如果我很快的闪身进入门内（假设我有如此矫健的身手），同时我右方的助手也配合我，并迅速的关上门，如此一来，在这个叫人眼花缭乱的幻觉中，门内人影似乎是要——”

“跳到你面前来阻拦。”

“没错。如果哈德利已无疑问，两位请过来看看其他的证据。”

他们俩再度回到书房内，哈德利将偏斜的镜子往后挪移，菲尔博士则一屁股坐入椅里，并且喘着气叹息。

“各位，我很抱歉。从米尔斯先生细心审慎，有条有理且精确无误的证词中，我老早就应该看出真相。我来试试能够重复他那精确的叙述。哈德利，帮我核对一下。”他绷着脸，用指关节轻敲自己的头。“好像是这样——‘她（杜莫）正要敲门，我惊愕的目睹有个高个子男人，尾随她直接上楼。她一转身，立刻看见他。她马上说了一些话……高个子男人毫不理会。他径自走向门口，不疾不徐的翻下大衣衣领，取下帽子放入大衣口袋……’”

“各位，你们懂了吧？他非得这么做，因为若要秀出室内的身影，他必须是穿着睡袍，所以反影不该戴帽，衣领也不可翻起。我实在很好奇，他的举动既然如此有条不紊，为何没有把面具摘下来——”

“对了，面具呢？米尔斯说他未曾——”

“米尔斯没看到他摘下面具。我们继续追随米尔斯的证词，待会儿我在告诉你原因。”杜莫夫人高声嚷叫，畏缩地后退靠在墙边，然后迅速开门。此刻，葛里莫教授现身于门口——“现身了！他的魔术就是这样变出来的。咱们这位思考井然有序的证人，令人难堪的全说对了。而杜莫呢？在这里她出现了第一个破绽。一个惊慌失措的女人，虽然面对可怕的陌生人物，但在她前面房间里的男人，是可以挺身保护她

的，她不可能吓得后退缩在墙边；她应该冲向房门寻求庇护才对。总之，再来看看米尔斯的证词。他说葛里莫没戴上眼镜（戴着面具，当然无法再戴眼镜）。但是我认为此时此刻，房间内的人把眼镜戴上，才是正常的反应。葛里莫——依据米尔斯的说法——在这段时间里完全静止不动；他的表现像是个局外人，自始至终双手都插在口袋里。接下来的证据，可以让凶嫌百口莫辩。”

“米尔斯说道：‘我当时的印象是，杜莫太太虽然靠在墙边直发抖，但在陌生人进房后，她却把门关上。我还记得，她的手就放在球形门把上。’这太反常了！当时她还矢口否认，但米尔斯说的没错。”菲尔博士以手势示意，“我们就此打住，再多说也是无益。在这里，我碰到了棘手的难题：假如葛里莫是独处于室内，而且是直截了当走入书房，那么他身上的衣物哪儿去了？黑色的长大衣，棕色的遮檐帽，甚至那副假面具，都跑哪里去了？它们全不在书房里。然后我想起来了，杜莫的职业是为芭蕾歌舞剧缝制服装；我又记起欧洛奇讲过的故事；于是我就豁然开朗了——”

“啊？”

“葛里莫把它们全烧了，”菲尔博士说道，“他没花多少时间就烧掉它们，因为它们全是纸制的，就像O’Rourke描述的魔术中，消失的骑马人身穿的那件制服一样。在壁炉里烧毁真正的衣物，是既费时又麻烦，他可不能冒这个险；他必须速战速决。他们必须可以撕碎或烧毁。而烧了这么大量、宽松的白信纸——全白的信纸——是因为要将底下的有色焦片掩盖起来。什么致命的文件！哦，天哪，想得出这种推论，我真该自刎谢罪！”他挥舞着拳头，“他如何一滴血迹、一点血污都不甩落地走到存放有密件的办公桌的抽屉那里！还有另外一个原因，他得引火烧纸……他必须除去制造‘枪声’的碎裂物。”

“枪声？”

“别忘了，大家都认为这个房间里曾经发生枪击。当然了，证人听到的声音，其实是鞭炮发出的巨大噪声。你们知道，德瑞曼为盖伊·佛克斯之夜储藏了一些玩意，教授自是从这里偷取而来。德瑞曼找到行踪不明的霹雳炮；我猜想，此刻他突然恍然大悟，也难怪他一直喃喃念着‘烟火’。这下可好，爆炸后的鞭炮碎片会全部飞散。这些碎片全是厚实坚硬的纸板，特别难以燃烧，但它们必须烧毁于壁炉里，或者

混在那些纸堆中。后来，我果真找到了一部分。事实上，我们应该早就识破根本没子弹发射的诡计。现在的弹药筒，就像是那把科尔特左轮手枪，装填的是不冒烟的火药。你可以闻得到，但看不到。然而在案发当晚，即使窗户已经打开，书房里却仍有轻烟飘渺（鞭炮所遗留的）。”

“啊，好吧，我们来复述要点！葛里莫穿得黑大衣，由皱纹纸构成。它颜色黑得像是睡袍，剪裁得也像睡袍，尤其是衣领翻下时，立即变成抹光发亮的正面翻领，看来更像睡袍。此外，遮檐帽也是纸制的，其上还连附着一张假面具——因此，只要摘帽的动作干净利落，便可顺手将帽子和面具一并折叠，再塞入口袋即可（可顺便一提，葛里莫要外出杀弗雷时，真正的睡袍已在书房内准备就绪）。而这件黑色的‘制服’，当然更早的时候，曾被轻率的挂入楼下的衣柜中，”

“不巧，那件黑大衣被曼根撞见了。机警的杜莫得知此事，待曼根前脚一走，她后脚便跟上来，火速将大衣移出衣柜，并送往安全的地方置放。所以啦，她压根儿没看到黄色花呢外套吊在哪儿。那时候，黄色大衣正在楼上伴随葛里莫，准备着稍晚要和主人一起远征呢。不过，因为昨天下午黄色大衣被人发现吊在衣柜里，杜莫当然得辩称它一直都在那儿。这即是变色龙大衣的由来。”

“周六晚上，葛里莫杀了弗雷，自己也挨了一枪，然后赶回家，此后的发展，你们应该都了然于胸。魔术一开场，他和助手就碰上了大麻烦。你们知道，葛里莫迟归了。本来他预计在九点三十分以前归来，结果呢，他直到九点四十五分才回来。他耽搁的越久，分分秒秒就越迫近他告诉曼根客人来访的时间。这会儿曼根必是引颈以待访客的到来。危机已是一触即发，我可以想象得到，即使是沉着的葛里莫，这时也濒临发狂的边缘。他穿过地下室，和等候他的内应会合，然后往上疾走。那件里层沾上血渍的花呢大衣，被置入走廊衣柜里，有待事后再来料理——但永远没这机会了，因为他死了。杜莫缓慢的开门，伸出手去按门铃，并随即前来‘应门’，葛里莫则利用此空当着装。”

“然而，他们终究是拖了太久。曼根还是出声招呼。葛里莫一慌张，脑子便周转不当。为了避免漏出马脚，他反而弄巧成拙，犯下大错。到那时为止，过程都还算顺利，他可不想被这穷小子的爱管闲事

搞得功亏一篑。所以他答道他是佩特斯，并且将起居室门上锁。（你们是否注意到，只有佩提斯的嗓音，和葛里莫一样低沉？）是的，这是个一时冲动所犯下的错误，但他就像是个橄榄球员，一心只想侧身切进射门区，并闪躲当下飞扑过来的手臂。”

“魔术已经表演完毕；他孤身一人待在书房里。上衣可能沾了血，不过反正杜莫会处理它，制服大衣里有原是衬衫，于是他解开衬衫，并且包扎伤口，他只要再锁上房门，穿上真正的睡袍，销毁纸制的制服，以及把镜子往上推入烟囱……”

“但是，我再说一遍，这也是终局了。鲜血再次大量涌出。寻常人在受伤的情形下，根本无法承受它所经历的沉重压力。弗雷的子弹没杀死他。但当他企图——事实上，他超乎凡人的办到了——抬高镜子塞入隐匿处时，他的肺脏犹如一个破损的橡胶套，被他自己活生生撕裂了。就在那一刻，他知道自己的一生也即将落幕。随后他开始吐血，从他口中溢出的鲜血，宛若动脉被切断似的渲泄不止；他跌跌撞撞的推倒沙发，翻覆椅子，并且用尽最后的力气，蹒跚但顺利的点燃鞭炮。在历经恩怨情仇，隐姓埋名，以及阴谋计划后，他眼前的世界不再运转了，而是缓慢的变为黑沉沉的一片天。他试着大叫，却是办不到，因为喉头正涌出鲜血。就是在那一时刻，葛里莫突然领悟，在他艰苦的一生中，对于这最具震撼效果，而且是最后压轴的好戏的镜子魔术，他从未相信自己能有机会完美演出……”

“啊？”

“他知道自己回天乏术，”菲尔博士说道，“不过，奇怪的是，他倒是挺高兴的。”

飘雪落在街灯上，使得灯光又开始转暗。书房里寒气逼人，让菲尔博士的声音听来分外怪异。突然间，他们看到房门打开，一名女人挡在门口，脸上的扮相十分可怖。一张可怕的脸，一身黑色的装扮，但环绕在她肩上的，仍是那条追忆爱人的红黄色围巾。

“你们看，他招供了，”菲尔博士的语气，依旧是低沉单调，“他试着告诉我们真相：是他杀了弗雷，然后弗雷杀了他。我们却误解了，直到我从时钟获得灵感，弄清楚卡格里史卓街的案发经过，我才了解他的意思。老弟，你们懂了吗？想想他死前的最后遗言：‘是我兄弟干的，我没想到他会开枪。老天爷才知道他是如何离开房间的——’”

“你的意思是，葛里莫所说的房间，其实是指弗雷在Cagliostro街的住所？那间他把弗雷留在那儿自生自灭的房间？”哈德利问道。

“是的。后来，当葛里莫在街灯下开门时，他经历了一场突如其来的冲击惊吓。你们回忆一下，”

“‘这一刻他还在那里，下一刻他人就不在了……我告诉你我兄弟是谁，免得你认为我在胡言乱语……’他会这么说是必然的，因为他以为没人认得弗雷。由此观之，检视他那番语焉不详，让人摸不着头绪的话语——当时他也听到医师宣告无望的陈述——其实他的用意，是想要对我们解释整个谜团。”

“首先，他试着告诉我们三兄弟和盐矿山。接着他说道弗雷的死，以及弗雷对他做了什么。‘绝非自杀’，是指他在街上看见佛雷，因此伪装弗雷自尽的如意算盘就失败了。‘他没有使用绳索’，弗雷的确没用到，而那条绳索后来被葛里莫扔了。‘屋顶’，葛里莫指的不是自己家屋顶，而是他离开弗雷房间时所穿越的屋顶。‘雪’，雪停了却破坏他的计划。‘光线太亮’，哈德利，这句话是个关键！当他望向街道时，却发觉来自街灯的光线太亮；于是弗雷认出他，并且开枪射击。‘有枪’，甭说了，弗雷手上当然有枪。‘狐狸’，意味着面具，那顶他戴上的盖伊·佛克斯假面具。最后是‘不要责备可怜的——’，不是德瑞曼，他指的不是德瑞曼，我猜，这是他为某件事感到羞愧的最后歉意：他以前可没干过诈骗的勾当。‘不要责备可怜的佩特斯；我无意把他牵连进来。’”

良久，众人皆默默无语。

“没错，”哈德利无精打采的同意，“没错，现在还剩下一个问题。油画上的刀痕是怎么回事？刀子跑去哪里了？”

“关于油画上的刀痕，我想，那只是让魔术看来更加逼真的一项装饰罢了；油画是葛里莫划花的——这是我的猜测。至于刀子，老实说，我也不晓得。说不定葛里莫用完它，就放进烟囱和镜子放在一起。因此我们以为空幻之人备有刀，枪两种凶器。但它现在不再壁炉里的凸台上，我猜昨天德瑞曼找到它时，便拿走了——”

“这一点，”一个声音响起，“你就错了。”

杜莫留步在门口，双臂交叉横放在胸前的围巾上，脸上却是充满笑容。

“你的推论我都听到了，”她接着说道，“也许你可以让我受绞刑，也许不行。这已经不重要了。这么多年来。我只知道，若失去了他，活着就没有意义了……刀子是我拿的，各位，我另有他用。”

她仍然面带微笑，眼眸则绽放骄傲的神采。蓝坡注意到她藏起双手。他看见她突然踉跄摇摇欲坠，正想伸手扶她，却迟了一步，只有眼睁睁看她迎面倒地。

菲尔博士笨拙地离席起身，目光呆滞地望着她，表情和地上的女人一样惨败无血色。

“我又犯下罪了，哈德利，”他说道，“我再一次说对了真相。”

——（完）——